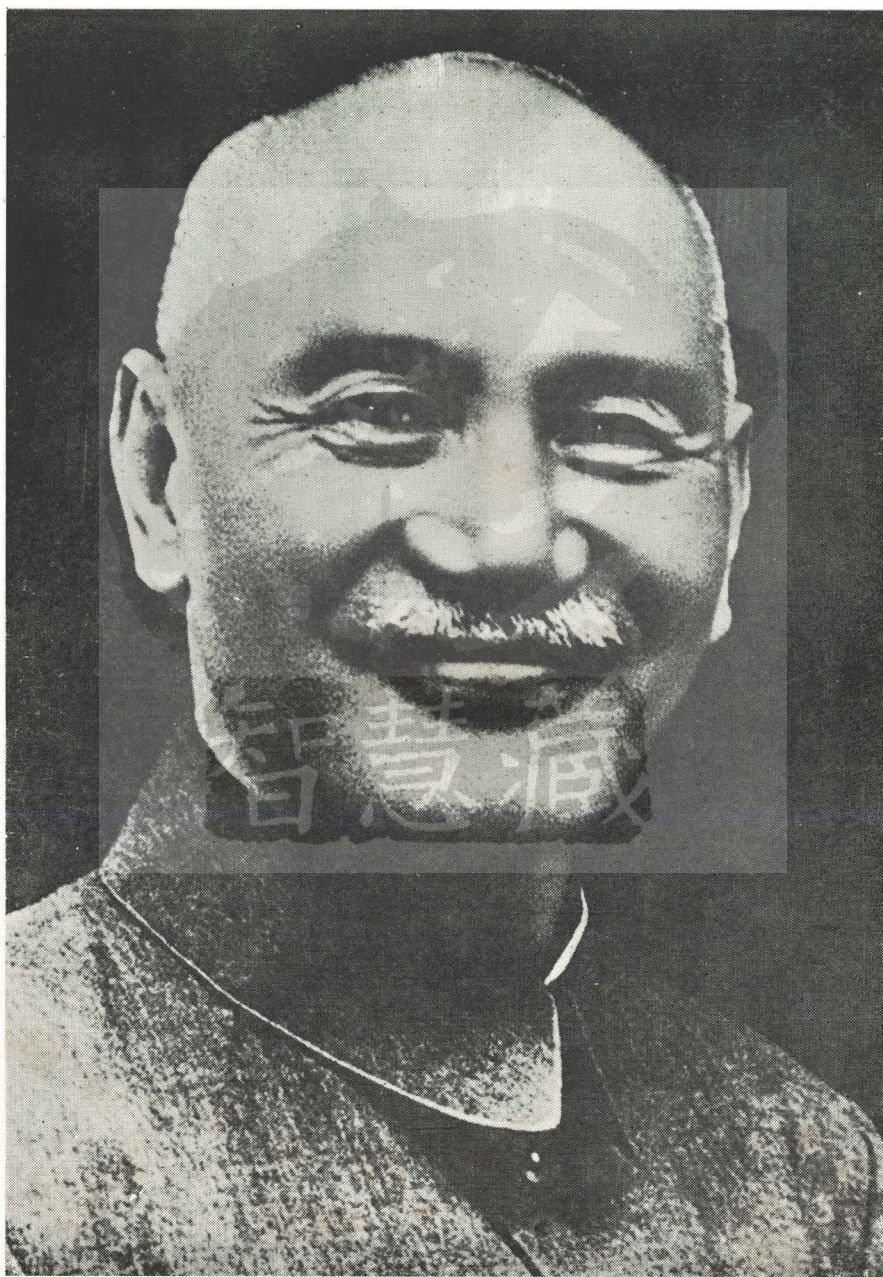


中國邊政

第三十二期合刊

慶祝總統副總統就職專號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五月出版

社論

恭賀 總統副總統就職

全民擁戴完成復國建國大業

李永新

第一屆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於三月二十一日在臺北中山堂舉行選舉大會，在海內外億萬同胞一致熱烈期待聲中，國大代表依從全國民意，選出 蔣公蟬聯第四任中華民國總統，嚴公家淦為副總統，顯示出人無分漢、滿、蒙、回、藏，地無分內地和邊疆，全國同胞之赤忱擁戴，及四海民心之歸向。使我們歡慶繼續獲得堅強領導中心，同時也為今後國家民族前途光明，深表欣賀。五月二十日恭逢 總統副總統就職盛典之辰，謹藉本刊略舉 總統對邊疆同胞之德意，肅致感戴忠誠，並申祝賀。

國父孫中山先生早歲感於清政腐敗，乃領導國民革命，以爭取國家民族之自由，創造三民主義，首倡五族共和，特別扶植邊疆民族，開發邊疆資源，改善人民生活之主張，以期邊疆各民族邁向民主、自由與平等之康莊坦途。此項崇高偉大之政治理想，正謀與內地各省建設同時進行，但由於軍閥割據，舉國擾攘，內憂外患，交相煎迫，以致無暇顧及邊事。幸賴 總統繼承 國父革命志業，領導北伐，統一全國，一洗遜清及北京政府之舊，遵奉 國父遺教，確定三民主義的新邊疆政策，使邊疆同胞均受此光輝的照耀，而無所歧視。舉例言之，如：（一）在中央主管邊政機構方面，民國十七年北伐完成，政府定鼎南京，為集中國家人力財力，從事於邊疆建設事業，總統特提請中央籌置蒙藏委員會，延攬素孚眾望的邊疆各界領導人員，參與設計蒙藏應興應革之事項，以掌理蒙藏之行政，和其他各部會同隸於行政院，以為中央主管蒙藏政務之最高機關。（二）在樹立地方邊政制度方面，十九年六月召開蒙古會議，諮詢蒙古各盟旗地方之意見，並陸續制訂公佈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及蒙古自治辦法原則八項，對行之三百餘年的蒙古盟旗制度，作重大之決定和劃時代之

改進。並提示尊重西藏政治制度和宗教信仰，以為施政之準繩。近於四十八年拉薩爆發反共抗暴戰爭，總統特發表告西藏同胞書，昭示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摧毀匪偽政權之後，其人民能自由表示意志之時，當本民族自決之原則，達成其願望。(三)發展邊疆教育文化方面，總統於十八年曾指示中央政治學校附設蒙藏學校，並在綏遠、甘肅、青海、西康、雲南等地設立分校，招收蒙藏維族及邊省青年。其後更確立三民主義之邊疆教育方針，訂定優待邊疆學生辦法，確定中央和邊疆地區之教育預算，以積極推廣邊疆教育，藉謀邊疆青年知識之增高，自治能力之訓練，及生產技能之改進。(四)改善邊疆同胞生活方面，除確立發展邊疆經濟建設之政策，宜農之地區扶植其農耕，宜牧之地區輔導其畜牧，成立蒙古衛生院推廣醫藥衛生工作外。嗣後在抗戰期間，國家財政雖感困難，總統仍指定先後在綏遠、寧夏之蒙旗，及甘肅、青海藏胞聚居地區，創設中央直屬職業學校，及衛生畜牧獸醫防療機構，培植邊疆青年專門人才，醫治邊疆同胞及其所有牲畜疾患，在試辦階段，即曾治愈病人十二萬，並解救牛羊瘟疫十五次。邊疆同胞在過去遇有疾病或牲畜傳染瘟疫，輒感束手無策，或祈求於喇嘛誦經禳災，而自茲得救於科學教育。凡百措施，均為總統高瞻遠矚之決策，慈悲為懷之愛民襟抱。所以總統對國家之豐功偉業，和嘉惠邊疆同胞之德澤，足與美國林肯、羅斯福兩總統相媲美。因而今天不論是追隨政府來臺、寄居海外或陷落在匪區的邊疆同胞，對總統之德意，無不同深感戴和永遠懷念。

吾人皆知邊疆與內地關係有如唇齒相依，邊疆無內地之維繫無以自存，內地無邊疆之屏障無以自保。因此我全國同胞，當此國家多難，大陸六億同胞引頸待救之切，至盼舉國上下，不分地區、籍貫、職業，以及宗教信仰，共體總統救國救民，反攻復國之苦心，加強團結，精誠合作，犧牲小我，完成大我，善盡努力，貢獻一切，在總統英明領導下，為爭取反攻復國勝利而奮鬥。吾人相信復國大業完成，建國工作開始之日，亦即着手推進邊疆建設之期，屆時邊疆教育文化獲得發展，邊疆經濟資源普遍開發，荒涼貧瘠之邊疆必獲丕興，一變而為蓬勃富庶、民有民治民享的樂園，誠馨香禱祝之。

擁護 總統連任與實現建邊遠景

郭寄嶠

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於本年三月廿一日選舉 總統蔣公連任第四任總統，充分表現了全國人民及海外僑胞一致的衷心願望。薄海騰歡，尤其是身在臺灣、在國外、以及淪陷大陸的邊疆同胞之內心，更有着無比的歡欣鼓舞。

總統蔣公，對於中華民國之開創、建立、成長以至今天致力國家民族復興大業的奮鬥，其勛業是舉國與全世界皆知的事實。我們不可一日無 總統領導，即自由國家也不可一日失去 總統並肩反共的睿智與宏驗；而在邊疆領域中，他尤其是邊疆民族渴望的救星。

當政府在大陸時期， 總統無時不以扶助邊胞、開發邊疆、合五族如兄弟為邊政方針，不僅在他有關邊疆問題的訓詞與著作中，隨時可以看到剴切詳明的指示；就是他所領導的中國國民黨，在歷屆會議宣言、決議案與政綱政策中，每次都有對於邊疆部份的規劃；或為原則性之規定，或為具體方案之指陳。而在全民共守的憲法中，關於邊疆民族地位、民意代表、行政制度、及邊疆的教育、文化、交通、經濟等建設事宜，都羅列了很多條款。這些政策性的方針、原則與條文，過去均已或多或少有事實成就的表現。凡此，皆足說明 總統對於邊疆的重視與實踐。

從 總統的思想、言論、政策與實踐中，我們可以綜合體會到對於邊疆的基本觀念有三：一是邊疆的土地與內陸的土地同等重要，而且是相互依存的。二是邊疆的民族與內陸的民族平等一家，而且是相互扶持的。三是邊疆的政治建設與內陸的政治建設均衡發展，而且是相互影響的。從以上三大基本觀念出發，我們不難看出成就一個新邊疆、偉大的邊疆之遠景；而按諸過去在大陸時期之一般措施中，也不難找出逐漸謀求接近這一遠景的事實。

不幸，在過去逐漸謀求新邊疆遠景實現之時，大陸淪陷於共匪，而使邊地同胞呻吟痛楚於鐵蹄之下。今日大陸的邊疆地區，不是淪為俄共的附庸，就是慘遭毛共的蹂躪與欺騙。我們只看蒙藏同胞反共抗暴層出不窮事件，便可得到證明。政府退處臺灣十六年以來，總統日夜苦心焦思領導全民，就在一舉光復大陸解救同胞。而對於光復後的邊疆建設，我們已策訂了很多周詳正確的方案，只等待光復後實行。所本於前述的三大基本觀念而鉤畫出的新藍圖，較前更為充實周備。所以，今天只要有 總統在位，在他英明領導之下，我們仍然有實現新邊疆、偉大的邊疆的一天。

總統的連任，給予海內外邊胞以及從事邊政工作者以無比的鼓勵，增加了莫大的勇氣、信心與決心。我們今天在慶祝與擁護總統連任之餘，邊胞與邊政工作者，各人必須在各個心裏烙下一個新的偉大的邊疆之遠景，緊隨着 總統，把握着努力的方向，把握着勝利的時機，以求這一遠景的必然到來。

總統就職後的民主政治

李迪青

總統蔣公於四十年前繼承國父志業，領導國民革命，致力建國工作的過程中，雖然經過東征、北伐、剿匪、抗戰等多次重大變亂，卒因總統之堅強領導，突破重重危險困難，獲得了最後勝利。他對於國家的豐功偉績，自屬無人可與倫比。因此，行憲後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一次會議，於民國三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在南京開會後，選舉今總統蔣公為第一任總統，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於民國四十三年二月十九日在臺北召開，總統蔣公當選連任。依照憲法第四十七條規定，總統只能連任一次，第三任就不能再連任下去。但他五十年來領導全國同胞從事建國反共的經驗與功業，已與我國五十年的歷史傳統，匯成一股不可分割的巨流，且為海內外同胞歸向之中心。他一生革命報國，鞠躬盡瘁，已與復國建國工作結為一體，其先知卓見與反共經驗，亦成為亞洲甚至全世界人民反共的先導。為了反攻復國，事實上需要總統蔣公繼續領導，因此四十九年三月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為貫徹總統不修改憲法的決策，適應戡亂時期實際需要，採取了修訂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的路徑，以補救憲法之窮，並確保憲法之完整。就是明定動員戡亂時期總統副總統，得連選連任，不受憲法第四十七條連任一次之限制。因此，總統蔣公又當選連任，繼續領導反共復國大業。本國年二月十九日依法召開第一屆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之前，海內外各階層基於國家民族的需要，同胞的熱愛，紛紛上電致敬，擁護總統繼續連任，領導全國軍民光復大陸，拯救同胞。前述臨時條款，雖係臨時性規定，但在未宣告終止或決議廢止前，則與憲法有同等效力，事實上，復國建國工作已進入重要關頭，更非總統繼續領導不可，因此，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開會後，再度當選連任第四任總統，自與全民一致的公意相符合。依照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七條規定，第四任總統副總統應於本日（五月廿日）宣誓就職，特略述全民擁戴總統當選連任四屆總統的經過事實，藉示祝賀之意。同時，此次國民大會修訂臨時條款，又增加了兩項授權規定，對於今後民主政治的發展，關係甚大，爰就總統對於民主憲政的一貫主張與國民大會歷次通過修訂之臨時條款，作一比較分析，實有必要。

總統蔣公一向認為我們的民主憲法，至為可貴，「沒有這部民主憲法，就無人民生命的保障，亦就無人民生活的自由，我們要生活得到自由，生命得到保障，就要以生命來保衛我們的憲法，以生命來保衛我們的民主！」所以他屢次在國民大會致詞，都肯定提出不修改憲法的主張，希望把這部完整的憲法帶回大陸，歸還選民，恢復其自由生活的保障。不過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不宜隨便修改，但在特殊情形下，為了顧及現實的需要，另想補救的途徑，達到

適應現實需要的目的，也不是一般民主國家所沒有的。行憲後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一次會議制定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四項，就是在不修憲而可適應需要的原則下產生的。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認為大陸淪陷以來，匪禍更甚，為適應反攻復國的實際要求，此項臨時條款的需要，也更為迫切，經全體一致決議，該條款在未經正式廢止以前，自應繼續有效。六年後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把此項臨時條款修訂為七項，本國年二月國民大會臨時會又修訂為八項，同年三月十九日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再把臨時條款修訂為十項；這都是為了貫徹總統不修憲的決策，保持憲法的完整，維護國家法統的原則下，所作的適應國家戰時需要的權宜性規定。此項臨時條款雖與憲法有同等效力，但並不是憲法的修正條文，當然不是修改憲法，憲法是有永久性的；臨時條款純屬臨時性質，總統有權可以宣告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國民大會亦可依法議廢止，立法院對於臨時條款內之緊急處分，也可依法變更或廢止，憲法原有條文隨時可以恢復其原有效力；這是總統之所以一再力主不修憲以維憲法完整的睿智遠見。由於總統一向重視民主維護憲法，則今後民主政治的發展，當不會有人懷疑擱置憲法走出憲政常軌以外的。

次就國民大會歷次會議通過的臨時條款按次逐條分析，却有授權逐漸擴大五權相對縮減之趨勢。如就款項言，由四項增訂為七項、八項以至現行之十項。就影響憲法原有條文效力言，三十七年四月十八日之四項條款，僅免除憲法第三十九條宣布戒嚴及第四十三條發布緊急命令之限制；四十九年三月十一日之七項條款，又增列不受憲法第四十七條連任一次之限制；本國年二月七日之八項條款，再增列不受憲法第二十七條第二項有關行使創制及複決權之限制；同國年三月十九日之十項條款中四項授權規定，雖未敘明有關憲法條文，但如照條款實施，就凍結有關憲法的條文很多。再就權力消長言，第一次之四項條款，立法院除得依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二款規定之程序，變更或廢止總統之緊急處分外，並得咨請總統宣告動員戡亂時期終止之權；第二次之七項條款，却把立法院咨請總統宣告動員戡亂時期終止之權刪除，除國民大會可以決議廢止外，只有總統有宣告終止之權；第三次之八項臨時條款，國民大會得制定辦法創制中央法律原則與複決中央法律，其權力增大，使五院或多或少受到限制，但總統認為創制與複決案有必要時，始得召開國民大會臨時會議討論，是總統的權力又相對擴張；第四次修訂為十項條款，其中四五兩項授權規定，是為適應當前反共復國已臨重要關頭之需要，加強總統隨機應變之戰時權力，以立法權所受的影響較大。但是世界各民主國家，在遭遇緊急危難時，都有授權其元

首的通例，總統制的國家就授權總統，內閣制的國家就授權內閣，等到緊急危難終止時，立法機關的權力才能完全恢復。現在全國國民一致的願望，是加強動員戡亂力量，早日完成反攻復國的歷史任務，使大陸同胞重享民主憲政下之自由生活，民主憲政是目的，戡亂動員是過程，爲了達到目的而加強過程中總統所需之必要權力，致民意或行政機關之權力暫時受到限制，是全民願意一致支持的。而且，授權後之動員戡亂機構，既爲憲政體制之下的組織，其目的又在加強促進光復大陸的工作，且有副總統嚴靜波先生之輔助，則授權雖大，時間却有限制，一時的憲政體制戰時化趨勢，對於今後民主政治的正常發展，是不會受到太大的影響的。

再看臨時條款十項中以四、五兩項最爲重要，這兩項如何運用，對於今後民主政治的發展，關係較大。第四項規定：動員戡亂時期，本憲政體制，授權總統得設置動員戡亂機構，決定動員戡亂有關大政方針，並處理戰地政務。第五項規定：總統爲適應動員戡亂需要，得調整中央政府之行政機構及人事機構；並對於依選舉產生之中央公職人員，因人口增加或因故出缺，而能增選或補選之自由地區及光復地區，均得訂頒辦法實施之。總統爲了團結反共爭取勝利，可以羅致海內外有代表性之反共人士，共商國是，參加動員戡亂機構，決定有關大政方針，使其決定在政府體制中有一合法地位，或用其他方式設立類似美國之安全組織也有權決定，並得訂頒辦法，調整中央行政或人事機構等等。這些有關動員戡亂的重要政策，將來可以透過行政權力機關完成立法程序，也可以不必經由立法程序逕交有關行政機構付諸實施，其權力之大不言而喻。不過原條款對於加強民主憲政體制之代表性，亦有明確規定，就是訂頒辦法增選或補選自由地區及光復地區之中央公職人員一點，究竟應如何增選補選，在技術上尚須詳慎研究，也不是本文研析範圍。但在增選補選以前，原有中央民意代表候補人的遞補問題，在情理上勢須先行解決，多年來少數屬於區域或團體之中央民意代表，久居國外已取得外國永久居留權，成爲外國國民，不便返國行使其職權，有意喪失其公職且已損及國譽。還有一部份民意代表，在外營私謀利，常常藉故請假不出席會議，無故放棄其職責有負選民委託。爲了整飭紀綱，填補法律漏洞，應修改法令或訂頒辦法因故出缺（其理由容於另文論述），連同已因故出缺的，可能一併由行政機關辦理遞補，既可解除多年之困擾，又可加強中央民意機關的代表性，使增補選工作亦會順利完成。政府這樣加強民主憲政體制之新生機能，固然可以啓發團結反共的向心力，對渴望民主自由的大陸同胞言，還是一項最有力的號召與鼓舞，亦是加強動員戡亂力量完成反共復國大業的有力利器。總統認爲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完成了鞏固國權、護持法統的任務，同時還開啓了動員戡亂與自由民主，相需並進的憲政新頁。」前者的目的，乃在使政府雖在戰時，而仍能依循民主憲政的精神，統合一切敵前敵後、海內海外的力量，以充分發揮其總體戰的功能。而後者則在

使所有自由地區、光復地區、志士仁人、青年才俊，皆得以基於三民主義——倫理、民主、科學的方向，毫無保留的貢獻其能力於復國建國之道。」所以授權動員戡亂，是爲了反共復國，反共復國的目的，在維護三民主義的民主憲政，反之，增強中央民意機構之代表性，激發其新機活力，是爲了加強動員戡亂力量，達成反共復國的目的，二者可以相輔相成，不會因爲授權戡亂，而影響了今後民主政治之發展，是可以預期的。

最後，綜合以上各項分析，最好引用 總統對於授權條款的五項運用原則，作一結束：一、「凡有助於動員戡亂的行動，就是有助於憲政的維護。」二、「凡能啓發新機活力，有裨於反攻復國革命戰爭者，則當毅然而爲之。」三、「凡有礙於人民生計、社會生存、及其有關於基本民權自由者，則斷然不爲。」四、「凡光復地區，於清理戰場，建立政權，實行地方自治之後，亦即恢復民主憲政之時。」五、「戡亂一旦告終，即當以授權案，歸還於我全國民意之所託的國民大會。」所以今後的民主政治方向，是民主憲政至上，動員戡亂第一，在政治運用上，容或時有程度不同之民主憲政運用方式，但在政治本質上，是以加強動員戡亂力量，促進民主憲政之新機活力，以爭取反共復國大業之早日完成，恢復三民主義的民主憲政體制，把六億同胞所交付的中華民國憲法，帶回大陸，還之選民。這是 總統平生革命報國的志節與決心，也是全民多年一致努力的目標與願望。

目 錄

錄

社論：恭賀 總統副總統就職擁護 總統連任與實現建邊遠景	李永新
總統就職後如何重建之商榷	郭寄嶠
邊疆光復後如何重建之商榷	李迪青
大陸時期蒙藏委員會重要工作	周昆田
確立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	熊耀文
蒙古的文化	東 濟
中原文化與邊疆文化	趙尺子
「實業計劃」的邊疆鐵路建設	胡耐安
歡迎旅蒙蒙古同胞回國參加 國父百年誕辰致敬團茶會紀錄	鄭壽彭
王道乎？霸道乎？	郭振芳
蒙古姓名簡介	哈勒楚倫
河曲藏區人口問題之研究	張紫桐
元代衛輝之地位	袁國藩
回味新疆二十年	劉英柏
舊曆年節在蒙古	張季光
赤化他國地圖的故事	清 如
共匪移民邊疆的情況	一 心
時事述評	
編輯後記	

邊疆光復後如何重建之商榷

周昆田

在海內外同胞一致擁戴與熱望之下，總統蔣公膺選連任第四任總統，這是反攻必勝復國必成的保證，也是邊疆同胞必然獲得解救的保證。當此光明在望，河山即將還我的時候，我們一方歡欣鼓舞慶祝總統、副總統之就職，一方深覺對於光復後的邊疆究應如何重建，實有早為籌計之必要。

對於光復後的邊疆究應如何重建，在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蒙藏委員會、以及其他有關機構與學術團體，都已不斷研究並有輝煌的成就，筆者不敏，敢再就原則性方面，略陳管見，以供參考。

邊疆重建，無疑問的是要根據着以下兩點：①光復後的邊疆實際情況及當地同胞的意願，②中央對邊疆所將執行的措施與政策。

光復後的邊疆實際情況與當地同胞的意願，當然必須等待將來光復後始能澈底瞭解，現在無法加以臆測；但就目前情勢的資料所顯示：過去邊疆所具有的特質，如民族、政治、經濟、交通、宗教、以及社會結構、風俗習慣等等，無不發生了重大的變化；邊疆各族同胞迭受共匪的迫害，除少數甘為奴役者外，對於共匪的暴政莫不唾棄與痛恨，是可以斷言的。至於中央對邊疆所將執行的措施與政策，現雖在積極籌劃之中，但尚未至決定的階段，亦難懸揣；惟國父遺教、總統訓示、中國國民黨（下稱本黨）對於邊疆問題所作的決策、以及憲法中有關的規定，都將為將來對邊疆措施與政策之指導依據，或構成其主要内容。茲謹本此認識，分民族、政治、經濟及教育文化四者，研討如下：

一、民族方面

我中華民族係由漢、滿、蒙、回、藏各族所組成，除漢族一支係以內地各省為主要居地而遍及全國外，滿蒙回藏等支都以邊疆地區為其主要居地，現雖經過共匪大量移民，把內地同胞移至邊疆，把邊疆同胞移至內地，但在民族的比重上，大部份的邊疆地區仍將以邊疆各族同胞為主體，故在將來重建邊疆的時候，對於民族方面自應特予重視，並須採取下列方針：

（一）各民族一律平等

爭取各民族一律平等，為國父倡導革命的第一目標，而在憲法第五條復規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第七條規定：「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是各民族一律平等，已屬天經地義，毋庸贅詞；惟現在共匪統治邊疆的策略，既反對所謂大民族主義，又反對狹隘的地方民族主義，一切以匪黨的主義與利益為準則，使各民族都處於被奴役的地位，無復有平等可言，將來重建時自須肅清共匪所製造的民族間不平等的渣滓，而以一律平等為施政的標準。

（二）團結各民族

我中華民族的各個支系，共同生存於此國家領域之上，已不知有多少歲月，為求今日與將來的共同生存與發展起見，則更須團結一致，併力以赴，不宜自劃畛域，誠所謂合之則全美，分之則俱傷，實不可不特加注意。而共匪現為達成其易於控制的目的，採取「衆建諸侯而少其力」的方式，建立了許多多或大或小的民族自治單位，極盡其分化的能事，這在各民族間的情感與關係上，自都發生極惡劣的影響。將來重建時，無論邊疆各地區的政治制度如何處理，在精神上必須力謀各民族的精誠團結，期符國父在民元就任臨時大總統的宣言中所指示「合漢滿蒙回藏諸族為一人」的理想。

（三）保障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

憲法第一六八條規定：「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應予以合法之保障，」蓋邊疆地區各民族相互聚處，由於語文及生活習慣上的關係，民族相同的自易於接近，人口較多的遂形成較大的集團，久而久之，便難免有少數與多數的對立，少數民族的利益因有被侵害或被抹煞的危險。國家為補救此一缺點，故有上項的規定，這也是維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免除歧視，以增進團結的必要措施。共匪現在邊疆，表面是讓各民族自己「當家作主」，但事實上却是自為刀俎而以少數民族為魚肉，凌辱迫害無所不用其極，以消滅各民族為其最後目的，根本談不到保障邊疆地區各民族的地位。針對此點，在將來重建時，對於憲法中該項規定，必須予以貫徹實施，使各民族應有的地位都能得到合法的保障。

（四）培養民族道德

國父曾說：「……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還有道德問題，有了很好的道德，國家纔能長治久安，」可見道德關係的重要。乃共匪竊據大陸後，毀棄人性，滅絕倫常，認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傳統道德為封建社會的產物，悉予摧殘，變人間為魔窟，以鬪爭為教條，使人與人、民族與民族之間相互仇恨，日處於危疑恐怖之中，尚有何幸福與樂趣可言！這於將來重建時，必先自恢復固有之民族道德入手，使各民族同胞在行為上有一共同規範，並以仁愛為基礎，建立互信，伸能和諧相處，攜手合作，同為地方繁榮及國家進步而致力。

二、政治方面

政治方面最重要者，則為地方政治制度問題。

邊疆地區的政治制度，向具下列三種類型：①未建省縣制度的，如外蒙及西藏兩地方；②雖已將所在地區劃入省的範圍，而其地方政治制度仍保留原狀，在行政系統上並直隸中樞，如遼、吉、黑、嫩、興、熱、察、綏、寧、青、

新等省境內的蒙古各盟旗，亦即通常所稱的內蒙古及寧夏蒙古、青海蒙古、新疆蒙古者是；③已建立省縣制度的，如新疆及其他邊省。憲法第十一章是規定地方制度的，其一二條至一一七條都是說省的制度，既適用於內地的省，也適用於邊疆的省，其一一九條是說蒙古各盟旗的制度，一二〇條是說西藏地方的制度。據此，是憲法中規定的邊疆地區政治制度，也包含有三種，與上列原具的類型大體相合。共匪現在邊疆地區，除保有若干省縣制度及承認外蒙為獨立政權外，建立了許多民族自治單位，其屬於省級的，計有偽「內蒙古自治區」、「寧夏回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西藏自治區」、「廣西僮（壯）族自治區」五個，即在共匪統治下的邊疆地區之政治制度，僅有省縣及民族自治區的兩種。將來光復後，對於此等民族自治區應如何處理姑不具論，但我們相信：共匪這種假自治之名、行控制之實的地方制度，是不會受到各民族同胞之愛護的，所以在重建時應如何使地方政治制度趨於合理，俾達成民治的理想，却為最重要的課題。茲為研究方便起見，仍依照三個類型，分述如下：

（一）西藏地方

憲法第一二〇條規定：「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以保障，」這原是在大陸時期指其固有的自治制度而言，現經共匪統治，被改為西藏自治區，憲法所欲保障的對象已不存在，共匪的偽製品當不在保障之列，要保障的自然是在待諸光復後重建的新的自治制度。這新的自治制度為何？總統於民國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告西藏同胞書中有云：「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推毀匪偽政權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意志之時，我政府當本民族自決的原則，達成你們的願望。」即西藏將來的自治制度，是由西藏人民的自由意志及中央政府本着民族自決的原則而作的決定，兩者結合而成的。外蒙地方固與西藏情形不同，但就大體上言，似亦可比照西藏的辦法辦理，屆時自應再衡量國內外的情勢，俾謀其政治制度問題圓滿解決。

（二）蒙古各盟旗

憲法第一一九條規定：「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即由立法院制定法律，確定其地方自治制度。惟此條所稱的蒙古各盟旗，是否應包括外蒙在內（就制憲當時的情況言，似不包括外蒙，但將來情勢變遷，是否可以適用，不敢臆斷），有待解釋。倘將來認為此條範圍可以包括外蒙，在制定法律時，似須將外蒙與內蒙及寧青新等省境內的盟旗分別制定，有關外蒙的則如前述比照西藏的辦法，以確定其政治制度（因外蒙的盟旗現已不存在），有關內蒙及寧青新等省境內的各盟旗，則斟酌各方情形妥為制定。惟此一法律的制定，對於中央與地方（盟）的權限如何劃分？盟的地位如何？過去若干地區曾發生屬人與屬地之爭及一地兩治之弊，應如何防其重演？內蒙古與寧青新等省境內的蒙古各盟旗是否可以採用同樣的規定？似乎都為立法時必將觸及而須加以考慮的問題。

（三）省縣地區

憲法第一一二條規定：「省得召集省民代表大會，依

據省縣自治通則，制定省自治法，但不得與憲法牴觸。」即是由省民的公意，依據省縣自治通則，在不違反憲法的原則下，確定其地方政治制度。

本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政綱第四條：「在國族團結國土完整之原則下，對邊疆各族，由中央依其願望制定適當之政治制度，以扶助其發展。」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之政綱第二十八條：「尊重邊疆各民族之宗教信仰、語言文字與風俗習慣，並依其願望制定適當之政治制度，扶助其發展。」由此可知，將來對邊疆地區制度的重建，無論其類型如何，都將以各該地區民族之意願為重要依據，是毫無疑問的。

三、經濟方面

經濟重建，在將來建國及建邊工作上都極關重要，尤其是邊疆地區資源豐富，生產不足，無論在國防或民生的需求上，都須加緊進行。

共匪竊據大陸以後，一方消滅私營的金融業，一方沒收私營的工商界，並從農業合作化而實施人民公社，使人民變成一無所有，同為無產的勞動者，生活於奴役及饑寒的困境之中，對於邊疆各民族雖進行得較緩或較遲，但其經歷的過程及終極的結果，仍屬一致。這種違反人性要求的暴政，光復後自須予以澈底粉碎，而扭向民生主義經濟建設的大道。

民生主義的經濟固經緯萬端，但其要點，不外憲法第一四二條規定：「國民經濟應以民生主義為基本原則，實施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以謀國計民生之均足，」暨第十五條：「人民之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應予保障。」蓋如此，始可使國家與人民兩受其利，而達到「民享」的目的。

為達成上列規定有關經濟重建的實際工作，以篇幅所限，不能詳論，茲謹提出必須把握的兩項如下：

（一）遵循 國父的實業計劃

國父的實業計劃、除緒言及結論外，共有六個計劃，是以全國為着眼點，合海陸兩疆而為一。在這六個計劃裏面，有關邊疆（陸疆）者，為第一計劃的第二部修築西北鐵路系統，第三計劃的第三部修築西南的鐵路系統，第四計劃的第三部修築東北鐵路系統，第四部擴張西北鐵路系統，第五部修築高原鐵路系統。凡關於邊疆各地區的交通建設，既計劃周詳，沿各交通路線的農林、畜牧、工礦各業，亦多論及，如相互配合，相互調劑，步步實施，整個經濟之繁榮，當指日可待。總統在 國父遺教六講第一講中說：「實業計劃實現之時，即經濟發達物質建設成功之日，國民的食衣住行育樂一切民生問題就可解決，當然成為一個富強康樂的新國家。」可見實業計劃關係的重大。惟現距 國父草擬實業計劃之時，已有四十餘年，而共匪竊據大陸以還，又用狂暴的手法誇張建設，國家及邊疆的環境顯與當年有所不同，將來實施的時候，自須再參酌各種現實的情況，妥為規劃。

（二）中央與地方分工協力

邊疆經濟重建，其區域既廣，種類又多，

其所需的人力、物力、財力，當極鉅大，必須由中央與地方分別負責，協力合作，始可有成。換言之，即應劃清中央與地方的權限，權之所在便是責任的所在，綜名核實，分別課其績效。國父於建國大綱第十七條中規定：「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憲法第十章中的各條，便是依據此項原則，將中央與地方的權限，作具體的分劃。將來有關經濟的重建，在邊疆方面，自亦應比照此項辦法，把何項事業應歸中央辦理，何項事業應歸地方辦理，詳予規定。其次，在政府與人民之間亦須通力合作，如建國大綱第二條：「建設之首要在民生，對於全國人民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房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即關於各項民生工業之發展，政府均須與人民協力爲之。這樣，使政府的力量與人民的力量配合進行，自易達成預期的目的。這也正是民生主義經濟與共產主義經濟最大的分野。

抑有言者：在過去，每因發展邊疆地區的經濟而召致土著同胞之反感，此蓋由於專重農業，發生土地爭奪的結果，將來必須特別注意。其解決之道，一方應本着「爲邊地土著人民謀利益」的原則，一方應按照各地區的特性，嚴密分工，使能相輔相成，互不衝突，則經濟之發展只有增進土著同胞之利益而無絲毫妨害，當可受其歡迎，獲得無窮的助力。

四、教育文化方面

教育文化，爲啓迪民智、培養技能、改良政治、促進建設、繁榮經濟、養成風俗習慣等等的最重要工作，共匪認識此點，故於竊據大陸後，除使用暴力以鎮壓人民的反抗行動外，便利用教育文化以麻痺人民的反抗意識，對於邊疆亦屬如此，凡過去所有的優良傳統，無論是倫理的或宗教的，都遭受破壞，取而代之的爲滅絕人性的毒化思想，這於將來光復之初，便應予以澈底清除。到了重建時期，應如何設立學校及宣揚文化等等，姑不具述，針對建國建邊的偉大遠景，似應以下列兩點爲努力鵠的：

(一) 把握政策 憲法第一五八條規定：「教育文化應發展國民之民族精神、自治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科學及生活智能」，此應爲光復大陸後全國教育文化重建時的基本政策，邊疆重建爲國家重建之一部，自亦適用。

我們再看憲法第一條規定：「中華民國基於三民主義，爲民有、民治、民享之民主共和國，」這可以說是我中華民國的立國精神，上列政策便是根據這種精神而制訂的，如「民族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都屬於民族主義，「自治精神」是屬於民權主義，「科學及生活智能」是屬於民生主義，綜言之，便是以三民主義爲中心的教育文化政策，將來必須切實把握，貫徹實施，使在邊疆地區的教育成爲三民主義的教育，邊疆地區的文化成爲三民主義的文化。

(二) 均衡發展

憲法第一六三條規定：「國家應注意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並推行社會教育，以提高一般國民之文化水準，邊遠及貧瘠地區之教育文化經費，由國庫補助之，其重要之教育文化事業，得由中央辦理或補助之。」總統在中國之命運第五章中亦說：「今後的政治設施，必一掃過去偏枯的積弊，而期於全國各區域皆有平均之發展。」良以全國各地區均屬國家的領土，全國同胞均屬國家之人民，一切設施自須力求其均衡發展，俾使其能同享國家進步所帶來之福利。教育文化爲提高人民智能的動力，爲一切建設之母，尤須注意其均衡發展，故憲法特予規定，並對邊遠及貧瘠地區由國庫補助其教育文化經費，其重要事業非地方力量所能負荷的，得由中央辦理或補助之，立意實極爲周妥。

此外，尚有邊疆語文及宗教的兩個問題，應加注意。關於前者，邊疆各民族固有的語言文字，自須予以保持，就是共匪所代造的文字，如已爲各民族所樂於接受，亦應讓各民族自由使用。至若國語國文，乃全國共同的語文，亦屬加強各民族互相團結的主要工具，良應普遍推行。關於宗教問題，邊疆同胞原都具有濃厚的宗教信仰，雖經共匪百計予以摧殘，但其已深植人心當無法消滅，將來應依照憲法第十三條「人民有信仰宗教之自由」的規定，聽其自由信仰，以滿足人民精神上的需要。在前面所引本黨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政綱第二十八條：「尊重邊疆各民族之宗教信仰、語言文字、風俗習慣」，即係將此等問題作個綜合的規定，將來自應遵照實施。

總之：邊疆光復後的重建工作，乃國家重建工作中最艱最鉅的一環，而爲國家與邊疆之安危及榮枯所繫，亦係國家開拓千百年新機運的關鍵所在，吾人必須早爲之計，悉力以赴。茲當慶祝第四任總統、副總統就職之日，亦即反攻復國的勝利即將到來之時，謹布區區，並就正於有道。

大陸時期蒙藏委員會重要工作

蒙藏委員會委員熊耀文在該會本年三月份動員月會報告詞

政府播遷來臺，蒙藏委員會之組織與人事既多改變，而在大陸時期之工作情形亦每為關心邊事者所亟欲明瞭，茲覓得蒙委員羅文在該會動員月會中報告詞一篇，對於該時期之重要工作敘述甚詳，經獲其同意，掲載於此，以供參考。

——編者——

主席，各位同仁：委員長蒞任後，為謀求改進會務，很重視本會過去工作情形，也就是說本會過去幾十年，究竟做了些什麼？上次業務會報時，又催詢會史編纂情形，並指示編譯室向現時在臺各位委員長，請教任內所辦重要事項，尤其應注意政策方面的變遷，以作編纂會史依據。俗語說：前事不忘後事之師，鑑往可以知來，委員長的這一指示，意義極為重大。

其他機關對於此類事件，本來不成問題，檢討一下檔案中的年度計劃及年度報告，就可一目了然，而本會的情形則不同，由於卅八年自大陸遷臺時，未能將檔案運出，來臺後等於成立新機構，一切從頭做起，所以談到過去情形，就覺得茫然無知了。

前天主席團通知要我做專題報告，因為沒有適當題目，擬將本會歷任委員長所辦的重要事項，就個人記憶所及，作一簡單陳述，目的在拋磚引玉，希望由這些線索，作為繼續搜集具體資料的方向，或於編纂會史，多少有點幫助。本會委員長前後計有十七位，全部報告，感覺時間太短，故擬將報告範圍縮小為大陸時期九位委員長，至於遷臺以後每位委員長任內情形，許多同仁均會親身經歷，或耳熟能詳，故擬從略。

蒙藏委員會大陸時期歷任委員長重要施政表

姓名	在職年月	施政要目
閻錫山	民國十八年二月至十九年九月	本會組織部署，制定訓政時期六年施政計劃，發行蒙藏週報，成立本會駐平辦事處，改組張家口、殺虎口、古北口、喜逢口等各臺站管理局，策動蒙古各盟旗組織代表團傾誠中央，成立各盟旗聯合駐京辦事處，西藏班禪駐京辦事處，章嘉呼圖克圖駐京辦事處，接運整理前蒙藏院檔案，整頓北平蒙藏學校，派員赴藏慰問達賴，調解尼藏糾紛，派員訪問尼泊爾，設立駐印度通訊處，招致蒙藏青年就學內地，確定蒙藏教育經費，籌開蒙藏會議。
馬福祥	十九年九月至二十年十二月	調查康藏糾紛，再度派員赴藏聯絡，接待班禪及蒙藏各地政教首領來京參加國民會議，頒給

石青陽	二十年十二月至二十四年三月	結束康藏戰爭，設置蒙藏政治訓練班，成立西藏康建省委員會，設立西康諾那呼圖克圖駐京辦事處，西康民衆代表駐京辦事處，整理北平喇嘛寺廟，處理達賴圓寂事宜，派員致祭達賴並商談西藏問題，設置駐藏辦事人員，成立邊疆政教制度研究委員會，製定邊疆宗教領袖來京展親辦法，達賴班禪代表來京展親辦法，盟部旗行政首長分班來京展親辦法，派員宣慰新疆，接待章嘉呼圖克圖赴洛陽參加國難會議，計劃興建大規模之蒙藏招待所。
黃慕松	二十四年四月至二十五年六月	處理內蒙古自治問題，決定蒙古自治八項原則，成立蒙古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設置蒙古地方自治指導長官公署，設置蒙旗宣化使，改組張家口、殺虎口兩臺管理局為牧場，製定管理喇嘛寺廟條例、喇嘛任用辦法、喇嘛轉世辦法、喇嘛獎懲辦法，邀請喜饒嘉措來臺擔任國立五大學佛學講座，成立拉薩測候所，拉薩無線電台，拉薩小學，設置蒙藏各地調查組，編印蒙藏各地調查報告。
吳忠信	二十五年八月至三十三年十月	西藏改派駐京代表，達賴恢復派駐北平雍和宮，山西五臺山菩薩頂，四川金川廣法寺教經總布，主持選舉制憲國民大會蒙藏代表，運送本會檔案至湖南衡陽保管，辦理本會及各附屬機關疏運重慶辦公，處理班禪圓寂事宜，改班禪行轅為班禪堪布會議廳，班禪靈柩由青海玉樹遷往西康甘孜，調處西康省政府與班禪堪布會議廳之衝突，派員護送班禪回藏，派員遷移成古

羅良鑑	二十三年十月至三十六年六月	派遣喜饒嘉措慰問西藏，派員協助東北行轅處理蒙旗復員事宜，成立蒙旗宣撫團，派員接收本會駐平機構，接待「蒙疆政府」德王等高級人員赴渝，會同內政部派員前往庫倫監督外蒙公民投票，恢復蒙旗行政機構並換發印信，成立蒙旗保安團隊，辦理蒙古救濟事宜，推廣蒙旗衛生，恢復蒙旗教育，主持選舉行憲蒙藏地方民意代表。
許世英	三十六年六月至三十七年十二月	修改本會組織法充實人事，處理西藏商務代表團來京事宜，接待蒙藏及省區藏旗來京代表，辦理蒙藏國大代表及立監委員選舉事宜，西藏參加國民大會代表團離京返藏，西藏駐京代表三度更替，再度調整本會駐藏辦事處人事。
白雲梯	三十七年十二月至三十六年八月	辦理本會員工疏散案，本會遷移廣州辦公，處理駐藏辦事處撤退事宜，決定班禪轉世案，整理改裝本會檔案。
關吉玉	三十八年八月至三十八年十二月	前赴青海西寧主持班禪坐床典禮，照料蒙旗人士前赴阿拉善旗歸商應變事宜，辦理本會員眷由廣州疏遷重慶再轉臺灣事宜。

以上是本會自民國十六年成立至三十八年遷臺，二十年間重要工作，因無具體資料參考，祇憑個人記憶，遺漏之處，在所難免，但僅就這些項目來看也可得出幾點結論，那就是消極性的工作多於積極性，應付性的工作多於創造性。每一事件都有其前因後果，及處理過程中的複雜情形，個人所記憶者因屬有限，而時間限制，亦不容作詳盡闡述。以本會之成立經過為例而言，中間亦會有許多波折。國民革命之目的，是要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軍事進展期中，即已注意到國家統一後的建設事業，故中央於十七年春即有設置蒙藏委員的擬議

，意在利用戰後人力物力，從事邊疆之積極建設，國民政府遂任命張繼、白雲梯、劉模忱、李鳳閣、羅桑囊嘉、格桑澤仁、李培天、陳濟淹等諸先生為蒙藏委員會委員，並指定張繼、白雲梯、劉模忱為常務委員，係採常務委員制，因三位常務委員對內部組織之意見不能一致，籌備經年，難以成立，十八年改為委員長制後，始於二月一日正式成立，二十三年又於委員長副委員長之下設置常務委員，二十四年又取消常務委員恢復委員長制，以迄於今，每一階段的更張，都有其人事地域等因素存在。其他各案亦各有其複雜經過，限於時間無法詳述。

二十年的時間不算短暫，九位委員長都是我國第一流政治家，他們在其他崗位上，都曾有過輝煌成就，而在蒙藏委員會的表現，顯有遜色，原因何在？值得我們檢討：

蒙藏委員會是執行中央邊疆政策的機關，中央邊疆政策，在訓政時期是以國父遺教、國民黨歷次大會決議為依據，以扶植自治，協助建設為前提，行憲以後，憲法內更有建設邊地福利邊民的具體條文，這些唐皇正大的政策，蒙藏人民無不樂於接受，邊政推行，應當順利無限，而其成就不如理想的原因，約有下列數端。

一、權責不統一：邊疆人士守舊觀念最深，懷疑心理亦重，凡事開誠布公來商談，意見很容易接近，若迴旋曲折進行，反易發生誤解，蒙藏委員會顧名思義是主管蒙藏政務的機關，蒙藏人士知之甚詳，故亦得其信任，其他機關之組織情形如何？業務性質如何？蒙藏人士知之多，遇有接洽事件，在未明瞭原因動機前，多半存着懷疑態度，亦常發生不必要的枝節問題，進行就比较困難了。大陸時期，政府主持邊務機構頗多，權責亦無明顯區分，有些事互相爭執，有些事互相推諉，每使邊人無所適從，疑慮誤會隨之而生，邊政推進，自然受到影響。

二、經費受限制：蒙藏委員會的經費，為政府機關中最少者，在大陸時期，年度預算內，除用人事業務費外，僅列有少數招待佈施等費，根本無業務費的科目，遇事臨時請求追加，又有八九不准，在如此情況下，消極性的應付工作，已感捉襟見肘，自然談不到積極性的建設。

三、首長更替頻繁：蒙藏委員會委員長的調動，較其他部會首長為多，平均在任時間為二年多，且有幾位僅數月者。每位委員長到任之初，俱認邊疆問題，關係國家甚鉅，具有極大決心，期能有所作為，迨於內外環境熟習後，開始展其抱負時，每多另有升遷，後來者情形亦復相同，循環演變，難收顯著績效。

四、職員水準不齊：蒙藏委員會是個性質特殊的機關，其職權說小可以小到無一事可做，因為國家各種政務，都有其統一性的主管機關，說大又可以大到無所不包，諸如民政、教育、交通、經濟等各種建設事業，都負與革推

進的責任。而工作人員除分別具備上述各種條件外，還必須瞭解蒙藏地方情形。前者理應遴選專家，後者則要借重邊人，但在我國人事制度迄未嚴格樹立之時，人事更替，出於推存，多係爲人謀事，而非爲事擇人，遂形成人才萬能現象，事實上萬能之才並不多有，且此一冷門機關，待遇既差，出路又窄，新進人員多存五日京兆之過渡心理，對蒙藏情形，亦不肯潛心研究，處理事務，自難有特殊表現。

五、中央政令之不易貫徹：如前所述中央的邊疆政策，是無可非議的，也深得邊人信賴，但實際執行，則與沿邊各省有密切關係，而各省基於本身的利害，對邊政措施，每難與中央觀念一致，執行也就打了折扣，失信邊人，此實主因。

六、國家全局的影響：邊疆建設，事體艱鉅，必須國家有統一安定的局面，充足的人力財力，全神以赴，始克有濟。本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十九年即有北方軍閥叛變，二十年有九一八事變，二十二年有淞滬戰爭，翌年又有閩變，繼之以江西勦匪，西安事變，終於二十六年發生蘆溝橋事件，掀起對日八年抗戰。勝利未久，共匪又發動武裝叛亂，以迄大陸淪陷。在此悠長歲月中，政府始終處於內憂外患交相煎迫之情況下，不但邊疆建設力不從心，內地建設亦微不足道，此當爲衆所週知之事實。

以上是本會業務未能開展的幾項基本原因，前車之鑑，應加警惕改進。但在對日抗戰期中，本會對於國家安危，亦曾有過幾項貢獻。抗戰時期的本會委員長是吳忠信先生，到任之後，揭櫫「團結蒙古」「安定西藏」兩大政策，因爲蒙古方面，德王領導之百靈廟蒙古地方自治委員會（後遷張家口）被迫附日，其後改爲「蒙疆政府」，綏遠地位頓關重要，倘察綏合流，日軍勢力必然西

進，寧、甘、青、新俱將受到威脅，西北局勢即不堪設想。蒙藏委員會遂有察綏分區自治的建議，旋經國民政府分別公佈察哈爾省境內蒙古地方自治委員會組織條例，及綏遠省境內蒙古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組織條例兩種，當時察境蒙胞早陷日本勢力範圍，自然無法擺脫，條例雖然公佈，未能發生作用，而綏境蒙政會即依新頒條例，正式成立，由沙王任委員長，成爲抗戰期中蒙古的安定力量，也屏障了西北各省。至於西藏方面，政府遷都重慶後，西藏成爲後方衝要，萬一發生問題，關係極爲重大，且當時傳說西藏正向英國洽購軍火，我實不能不加注意，另就藏方心理而言，中央與西藏間之關係，始終未達水乳交融情況，中央政府西遷後，萬一對藏另有作爲，彼亦不能不加防範，乃屬人情之常。倘處理不當，爾疑我忌，相激相盪，或可形成嚴重問題，吳委員長遂簽請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贈送西藏一批軍火，包括大炮、迫擊砲、機關槍與當時所謂新式武器的自動步槍等，以顯示中央對藏信賴之意，在政府對日抗戰之最艱苦時期，亦爲漢藏關係之最融洽時期，達賴轉世案之順利完成，駐藏辦事處之正式設立，以及國民大會代表之如期選派，均與此一事件有重要關係。八年抗戰期中，蒙藏兩地並無意外事件發生，乃吳公決策正確所使然。亦可見處理邊爭要細心審慎，由大處着眼，小處着手，纔能免於債事，恰仲肯綮。

往者已矣，已成過去，只好留待史家作公正的批評，在目前反攻復國的大時代中，我們究應爲國家做些什麼？愚見以爲除切實執行我們的年度計劃外，策動蒙藏地方的抗暴活動，以配合未來的反攻軍事，才是當務之急。相信在委員長高瞻遠矚的領導下，以我們大家的智慧，必能想出克服困難開創新機的有效辦法。今天佔了許多寶貴時間，祇敘了些家常，卑無高論，尚望各位同仁多加指教。

確立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

東 濟

光復大陸後推行蒙古盟旗地方自治之芻議（二）

一、前言

一種政治制度之形成，常隨文化之發展積漸而來，皆具有特定時間與空間因素爲其背景。而在其發展過程中，則爲適應社會之進步，經漸次之蛻變，以達到適合其政治基礎之特殊情況，兼顧其人民之需要，方始臻於較爲完善之境

地。
本篇擬由盟旗制度之淵源與演進，以簡析今後確立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之原則，其依據爲：
民國元年公佈之蒙古待遇條例，政府規定蒙古王公之管轄、治理權一律照舊。

北伐完成，國民政府奠都南京，於十八年八月由司法院交最高法院解釋，

大清會典理藩院事例及理藩院則例，認為特別法之一，在未頒佈新特別法令以前得酌予援用。

二十年十月十二日國民政府公佈「蒙古盟部旗組織法」，規定蒙古各盟部旗管轄治理權，依本法之規定；各盟及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以其現有區域為區域。

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中央制訂蒙古自治辦法原則八項，公佈實施。

中華民國憲法第一〇九條規定：「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第一六八條：「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應予以合法之保障，並於其地方自治事業，特別予以扶植」。

二、蒙古盟旗制度之起源與演變

盟旗制度創自滿清，其制為先建旗而後有會盟。清太祖出身部落深知強弱兼併之弊，乃創八旗之制以部勒滿洲部落。其後綏服蒙古部落，即運用盟旗予以統治，部落之小者編為一旗，大者析為數旗至數十旗，以分強大部落之勢。旗之上轄以盟，使其互相牽制與監視。故此實行盟旗之制以後，蒙古部落名存實亡，但由部落分組為盟旗，亦為政治制度上之一大變遷。

(一) 旗制之起源

考旗制之始，來自滿洲部落出獵開圍之舊俗，亦即牛鼻額真，而牛鼻額真則起於十人之總領，其法為十人各出一箭，牛鼻即大箭，額真乃主也。八旗通志載：「太祖高皇帝初設四旗，先是癸未年（明萬曆十一年）以顯祖宣皇帝遺甲十三副，征厄堪外蘭敗之，又得兵百人，甲十三副，後以次削平諸部，歸附日衆。初，出兵校獵，不論人數多寡，各隨族長屯寨而行。每人取矢一，每十人設一牛鼻額真領之。至辛丑年（萬曆二十九年）設黃白紅藍四旗，旗皆純良，每旗三百人，為一牛鼻，以牛鼻額真領之。甲寅年（武皇帝實錄作乙卯萬曆四十三年）始定八旗之制，以初設四旗為正黃正白正紅正藍，增設鑲黃鑲白鑲紅鑲藍四旗為八旗。每三百人設牛鼻額真一，五牛鼻設甲喇額真一，五甲喇設固山額真一，每固山設左右梅勒額真一，以轄滿洲蒙古漢軍之衆。」

清太宗天聰八年十月，初立蒙古八旗制，劃定蒙古各旗牧地疆界：巴林旗與鑲藍旗蒙古，以克哩葉哈達湖濟爾阿達克為界，巴林旗與翁牛特旗以瑚喇琥護呼布哩都為界，敖漢旗與正黃旗蒙古以札噶蘇台囊家台為界，奈曼旗與正紅鑲紅兩旗蒙古以巴噶阿爾和碩巴噶什噶蘇特為界，四子部落與鑲黃旗蒙古以杜穆達都騰格里克沃采爾台為界，阿魯科爾沁旗與正白鑲白兩旗以塔布拉克遜島為界，札魯特旗與正藍旗蒙古以諾綽噶爾多布圖鄂魯穆穆為界。劃界之後倘越界則坐侵犯罪，往來駐牧，必須相互會齊，不准同時參差移動。當時分定牧地之戶口，以札魯特部二千四百五十戶為最多，鑲黃旗六百戶為最少，八旗七部共

計為二萬四千餘戶。

翌年正月，喀喇沁部編審壯丁，以內外喀喇沁蒙古壯丁一萬六千九百五十三名，編為十一旗，各派古魯思希布杜稜等分領之，規定除目不能視，足不能行，手不能持者不列數外，凡年十八歲以上六十歲以下均行編入。每旗劃編為若干佐領，三百人為一佐領，五佐領設一參領，佐領以下設驍騎校、領催等職，於是蒙古之八旗制度全備。但蒙古八旗與滿洲八旗所不同者，為蒙古八旗每旗劃定疆界，土地不得兼併，嚴密戶籍，人民不能任意轉移，游牧區域有一定界限，定例以每十五丁給地廣一里，縱二十里。

從上述旗制之遞遷跡觀之，則知蒙古盟旗之兵制，雖與滿洲八旗相同，但因轄有土地和人民，故同時亦演變為一種政制。

(二) 清代旗之組織

清代蒙古定制，旗設旗公署或稱札薩克衙門，蒙文原意為執政府。據理藩院則例載：「每旗設札薩克一員，總理旗務，世襲罔替。」如遇出缺時，由理藩院調查該旗王公中「能服衆望者」，奏請簡放之。其下設協理台吉二員，管旗章京一員，印務梅倫一員，幫辦梅倫一至二員或不設，閒散梅倫員額不定，管旗副章京二至六員，印務札蘭一至四員，閒散札蘭員額不定。另有筆帖式即書記，各旗依旗之大小及事務之繁簡而設置之，包衣達即庶務員，每旗設一至四員不等。

各旗行政事務之處理，主要在印務處，日常所有旗職官均在該處辦公，或駐在各地處理旗務。論其職掌約為：協理臺吉輔佐札薩克掌管旗務，如札薩克有事故或幼小時則代管旗務，管旗章京直屬札薩克，參與行政兼管旗丁。印務梅倫輔佐協理處理旗務，兼管公文檔案。閒散梅倫為閒職。管旗副章京又稱管旗梅倫，其任務為幫助管旗章京辦事。印務札蘭在印務處協助梅倫辦事。閒散札蘭亦屬不管事之閒職。

旗之基層行政單位為佐領，即滿洲初制之牛鼻，蒙語稱為蘇木。依新會典卷八四載，每佐領以編壯丁一百五十人為率，亦即轄民戶百五十，一旗因丁戶之增減以裁設佐領。佐領之上設參領以聯繫與旗之關係，按清制每六佐領或五佐領設一參領。佐領以下設驍騎校一人，其職務除執行佐領之命令外，並著重軍事方面。其次，每佐領設領催六人，專事征收賦稅、調查戶籍、執行佐領之命令辦事。再於佐領之下，凡十家為一組，專事征收賦稅、調查戶籍、執行佐領之契約束等事，率以年長者充任，亦不以官吏視之。概括其組織系統略為：

札薩克——協理台吉——管旗章京——副章京——參領——佐領——驍騎校——領催——什長。

(三) 盟制之起源

旗制之始，淵源於滿洲之八旗制，已在前節簡略析陳。至盟之創制，尋其源流，則起自滿洲八旗之盟主，亦非爲蒙古所特定。惟滿洲部落初以八旗分治，盟主係由八旗公推有才德者擔任，蒙古屬於被征服之部落，盟長則由清廷所簡放，在蒙古各旗王公中挑選，並非世襲，其不同者僅此而已。據武皇帝實錄載：「壬戌，天命七年三月初三，八固山王等問曰：『我等何人可嗣文皇，以登天賜之大位，俾永天祿？』帝曰：『繼我而爲君者，毋令強勢之人爲之。此等人一爲國君，恐倚強恃勢，獲罪於天也。世一人之識見能及衆人之智慮耶？爾八人可爲八固山之王，如是同心幹國，可無失矣。八固山王爾等中，有才德能受諫者，可繼我之位。若不納諫，不遵道，可更擇有德者立之。儻易位之時，如不心悅誠服而有難色者，似此不善之人難任彼意也。至于八王理國政時，或一王有得於心，所言有益於國家，七王當會其意而發明之。如已無能，又不能贊他人之能，但默然無言，當選子弟中賢者易之。更置時如有難色，亦不可任彼意也。八王或有故而他適，當告知於衆，不可私往，若面君時，當聚衆共議國政，商國事，舉賢良，退讒佞，不可以一人至君前。』」

蓋以滿洲初亦爲游牧部落，爲維持其生存，必須隨時選擇優良之環境爲棲息之地，爲自衛及向外尋覓水草，時刻有戰鬪之可能，因此其團體除必需協力合作外，尤應有才德可率衆之首領，此亦時代與社會背景使然。故清太祖口定建州部落體制，明言以八旗旗主聯合爲治，無庸立君，而以有才德能受諫者，可推爲領袖，如清太宗嗣即非由父命，而由各旗旗主所公推。東華錄太宗錄對此曾載：「太祖初未嘗有必成帝業之心，亦未嘗定建諸繼立之議。天命十一年八月庚戌，太祖高皇帝賓天，大貝勒代善長子岳託，第三子薩哈廉，告代善曰：『國不可一日無君，宜早定大計。四貝勒才德冠世，深契先帝聖心，衆皆悅服，當速繼大位。』代善曰：『此吾素志也。』天人允協，其誰不從。」次日，代善書其議，以示諸貝勒。皆曰：「善。」遂合詞請上即位。上辭曰：「皇考無立我爲君之命，若舍兄而嗣之，既懼弗克善承先志，又懼不能上契天心。且統率羣臣，撫綏百姓，其事繁難。」辭至再三，自卯至申，衆堅請不已，然後從之。」

由上引史實，可知清初創業，實行八旗制度，旗之上有盟，事甚明顯。嗣後滿清兼併日廣，化部落爲帝國，其政治制度當循時間與空間而演進，盟長成爲帝王，「八固山之王」共議國政，一變而爲中央集權，八旗自亦不能分治其國，盟制已無形取銷。滿清盟旗國體，後經歷代帝王逐漸改革，迄清末僅知八旗爲兵制，不知爲政體，更不知有盟制。

清初經服蒙古，劃各部落爲旗，爲徵集蒙古軍隊隨同征伐，乃按各旗道路遠近，減量地勢之便利與否，以會盟於一地，天聰六年夏四月戊辰朔，太宗征察哈爾，會令蒙古諸部率兵來會，依皇朝開國方略內載其諭示：「辛巳，駐營博囉額爾吉，命圖魯什勞薩，率兵五百前行。癸未，集蒙古部長諭曰：『朕以

察哈爾不道，整旅進征，先期諭爾等率兵來會，今爾等率來之兵，多寡不齊，遲速亦異。惟土謝圖額駙奧巴，所率來之軍士甚多，又不惜馬匹，散給部衆，疾馳來會，足見秉心誠懇，憂樂相同，朕甚嘉之。』此殆爲初時之會盟。其後統一蒙古，邊圉日固，更由理藩院制定會盟制度，逐漸形成盟爲地方行政最高單位。

會盟定期每三年舉行一次，均有固定地點，據大清會典則例卷九八三會盟篇載，如科爾沁六旗、札賚特旗、杜爾伯特旗、郭爾羅斯二旗共十旗，會於哲里木，後即稱爲哲里木盟，鄂爾多斯七旗會於伊克昭，後即稱爲伊克昭盟等。會盟時除本盟盟長、副盟長、幫辦盟務、兵備札薩克、管旗之札薩克、王公及其他閒散王公、貝勒、貝子、台吉、塔布囊等參加外，旗之官吏自協理台吉至什長亦須一律參加。清廷並簡派大臣蒞盟，惟此制至乾隆十六年停止，改由盟長代表朝廷。會盟以檢閱各旗軍隊、編查戶口、清理刑名爲主，並藉此其商本盟重要事務。

此外，清代基於政治之原因，另有內屬蒙古編旗制，其行政單位稱爲旗或郡，不設札薩克，而任命旗內有名望者爲總管，職非世襲，其上歸由都統節制，而不設盟，如察哈爾、呼倫貝爾等部。再有少數旗有由理藩院管轄者，亦有由兵部或太僕寺上聽院等機關管理者。此等旗之編制與札薩克旗無異，祇以總管代替札薩克而已。

(四)清代盟之組織

盟設盟長一人，副盟長一人，皆於同盟之札薩克及閒散王公以內，由理藩院請旨簡放，據大清會典則例卷九八三會盟篇載：「簡放盟長及該盟內管旗（即札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等，但按其品秩，並接印任事年分開列，不管旗王公等，按其品秩，並及歲食俸年分開列，請旨簡放一員，並將列名之王公，除未痘者，例不召取來京外，其餘王公等，可否全行召取來京引見恭候簡放之處，於摺內聲明請旨，其簡放副盟長與此例同。」盟長之選任，除清廷欽簡外，亦有輪番之例，如無大事故，普通均爲終身職。至其職權爲盟長兼治內各旗，凡旗務之大者，皆由盟長會同札薩克辦理，歲閱各旗之兵，簡其軍實；又旗之訟獄札薩克不能決者，會報盟長公同審訊；或札薩克判斷不公，亦准兩造赴盟長呈訴。盟長之下辦理本盟事務之機關，如該盟盟長爲該盟內一旗之札薩克，則該旗公署即同時爲盟長之公署，該旗公署之官吏，同時爲盟長之下處理盟務之官員；如盟長係由不管旗之閒散王公充任，其辦事人員則由副盟長等自行設置，並任其府邸辦公。此爲盟之初制，後又稍有變更，內蒙古之哲里木、卓索圖、昭烏達、伊克昭四盟，因墾務發達，各設盟務幫辦，哲里木盟設二人，其餘三盟各設一人，亦皆由理藩院請旨簡放，與盟長副盟長同。道光十九年又於內蒙古之哲里木等六盟，每盟設備兵札薩克一員，鈐轄全盟蒙

兵，管理軍務事件。缺出，由理藩院開列本盟之盟長、副盟長、幫辦盟務及札薩克王公等，皇帝以勒令簡放之，慣例上兵備札薩克多由盟長兼任。外蒙古喀爾喀四盟，早在雍正乾隆年間，每盟設副將軍一人，參贊一人。科布多之杜爾伯特兩盟，乾隆二十九年設副將軍二人，各以盟內札薩克王公簡任。清末以武備不修，兵備札薩克之制度無形取消。會盟之制，亦漸形廢弛。惟因各盟由若干旗組織而成，事務日見增多，地位日形重要，於是乃在盟長之駐在地，設立專管機關，辦理盟務，名之爲盟長公署，逐漸形成蒙古地方行政之最高機關。

三、民國以來盟旗制度與其演變

國父孫中山先生領導革命，創建民國，首倡五族共和與實行地方自治之主張。袁世凱執政，曾由北京政府公佈蒙古待遇條例，規定蒙古王公之管轄，治理權一律照舊。嗣以袁世凱稱帝，軍閥割據，我總統領導國民革命軍北伐，完成統一，國民政府奠都南京，民國十八年八月由司法院交最高法院解釋，大清會典理藩院事例及理藩院則例，認爲特別法之一，在未頒佈新特別法令以前，得酌予援用。及至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二日國民政府公佈「蒙古盟部旗組織法」，規定蒙古各盟部旗管轄治理權，依本法之規定，並規定蒙古各盟及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以其現有區域爲區域。繼於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由中央制訂「蒙古地方自治辦法原則八項」，公佈實施。綜合上述兩法之立法精神約有四端：（一）確定有清三百年以來蒙古盟旗在法律上之地位，（二）劃一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三）劃分盟旗與省縣之權責，以杜絕重疊磨擦之弊端，（四）廢除封建，實行民主。至此蒙古之盟旗制度已隨時代潮流之趨勢，國家之政策與其社會特殊情況之需要，而邁入新的境界。

（一）盟之組織

（1）盟政府

依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第五條規定：「蒙古各盟及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確定盟與特別旗之法律地位，等於內地之省與特別市。同法第四條又有：「等於盟之各部，得適用本法關於盟之規定。」並經註明外蒙古（即蒙古地方）之車臣、土謝圖、三音諾顏、札薩克圖、三音濟亞哈圖、唐努烏梁海各部；及新疆地區之青塞特奇勒圖、烏納恩素珠克圖、塞圖巴特奇勒圖各部，其施行本法日期以命令定之。又按蒙古地方自治辦法原則八項第三項規定：「察哈爾部改稱爲盟，以昭一律。」至此等於盟之各部均視同盟，確定其法律地位。第二項規定各盟公署改稱盟政府，更確定盟政府爲蒙古地方之最高行政機關，以適合國家政治進步之要求，藉期名實相符。其次對盟政府之組織與職權，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第十條至第十六條亦有概括性之規定，每盟設盟長、副盟長、幫辦盟

務、備兵札薩克（後改爲各盟保安長官，抗戰後又改稱保安司令），其任用辦法以命令定之。盟長綜理盟務，監督所屬職員及各機關，盟長因事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盟長代理之。盟長得用隨行秘書一人或二人。盟政府設總務、政務二處，各置處長一人，其佐理人員之額數及處務規程，由蒙藏委員會擬訂，呈請行政院核定之。又因事務之必要，盟政府得咨請蒙藏委員會，呈奉行政院核准設置專管機關。

（2）盟民代表會議

民國二十年國民政府公佈蒙古盟部旗組織法，早經注意推行蒙古盟地方自治，以逐漸辦理蒙古盟旗應與應革之事項，達到國父三民主義之理想。除於該法第三條特規定：「蒙古各盟部旗境內居住之蒙人，即爲各盟部旗之人民，權利義務一律平等」。以廢除蒙古原有貴族與平民之區別，及法律上之不平等待遇外。又於第十七條至第二十一條規定，蒙古各盟設盟民代表會議，其代表由本盟所屬各旗民代表會議推選之；其名額爲大旗三人，中旗二人，小旗一人，任期一年。盟民代表會議置常任代表五人至九人，由全體代表互選之。盟民代表會議之議事規則及決議案之執行，均應咨請蒙藏委員會轉呈行政院核定，並規定其職權如次：

- （甲）關於盟務之立法事項。
- （乙）關於盟務之設計事項。
- （丙）關於盟務之審議事項。
- （丁）關於盟務之監察事項。
- （戊）其他特別規定之事項。

（3）旗政府

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公佈實施後，對於旗之組織與革爲最多，依該法第二十二條至第三十條之規定，旗設札薩克總理旗務，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而將協理、管旗章京、副章京一律改爲旗務委員，佐理旗務，名額大旗六人，中旗四人，小旗二人。旗札薩克因事故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旗務委員一人或由旗務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各旗重要旗務應由旗務會議決定，旗務會議以札薩克爲主席。旗札薩克得用隨行秘書一人，旗政府設總務、政務二科，各置科長一人，其佐理人員之額數及處務規程，由該旗擬訂呈報盟長，咨請蒙藏委員會轉呈行政院核定。旗政府因事務之必要得酌設各項專管機關，但應呈報盟長咨請蒙藏委員會轉呈行政院核定。如屬特別旗則逕咨蒙藏委員會轉呈核定。至旗以下之行政基層組織仍依舊制，倘以旗相當於內地之縣，則參領爲新縣制所稱之鄉，佐領爲保，什長爲甲，又依蒙古地方自治辦法原則八項第二項規定，旗公署一律改爲政府，其組織不變更。

(4) 旗民代表會議

根據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五條之規定，旗設旗民代表會議，由本旗所屬各佐各推代表一人組織之，任期一年，旗民代表會議置常任代表五人至九人，由全體代表選舉之，其議事規則應呈報盟長咨請蒙藏委員會備案，其決議案之執行，則由蒙藏委員會呈請行政院定之。並規定其職權如次：

- (甲) 關於旗務之立法事項。
- (乙) 關於旗務之設計事項。
- (丙) 關於旗務之審議事項。
- (丁) 關於旗務之監察事項。
- (戊) 其他特別規定之事項。

又該法第二十五條特規定，旗務委員遇有出缺，由旗民代表會議推選加倍人數，札薩克保薦加倍人數，呈報盟長咨請蒙藏委員會轉呈行政院選擇薦任之。其特別旗則呈請蒙藏委員會轉呈行政院選擇薦任之。

四、制訂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之意見

蒙古之盟旗制度行之既有三百餘年，且蒙古各盟旗地方之語言、文字、風俗習慣又與內地不同，故為適應其民族社會特殊情況，我國憲法第一一九條特規定：「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此項盟旗地方自治制度，從法律觀點言，為制訂盟旗地方自治基本法之依據；一如未來依據省縣自治通則，制定省縣自治法。從政治觀點言，在反攻復國時期，則為對蒙古盟旗地方之政治號召。自當根據國家政策，參照憲法有關條文之規定，斟酌蒙古盟旗地方實際需要，循法定程序制訂，俾符憲法第一六八條：「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應予以合法之保障，並於其地方自治事業，特別予以扶植。」之規定，以利光復大陸後推行蒙古盟旗地方自治有所遵循。

茲以盟旗地位既確定與內地之省縣相等，則盟旗地方自治制度之制訂，依憲法第一〇八條規定，應屬於「中央立法並執行，或交由省縣執行。」之事項，有關蒙古盟旗地方自治通則草案，想已在中央主管機關詳審研擬中，因此本文不擬類如對省縣自治通則草案之分為總則、居民及公民、自治事項、自治組織、自治財政、自治監督、附則等項，一一詳列其條文，謹就制訂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時，所關涉之基本問題，舉其榮榮大者，略予剖析，藉期拋磚引玉，並供請參考：

(一) 制訂蒙古盟旗地方自治通則草案之法律根據（比照省縣自治通則草案而假定用此名稱，以下均簡稱爲通則草案）。

說明：就擬訂通則草案之法律根據言，除憲法第一一九條之規定外，並應參照憲法第十章中央與地方之權限有關條文之規定，筆者已在「依照 國父均

權思想劃分中央與蒙古盟旗之權限」一文中陳述意見，（見本刊第十期），不復說明。

(二) 通則草案規定盟旗自治區域時，應考慮合併盟旗，縮小省縣，澈底劃清盟旗與省縣之界區。

說明：巴圖塞特奇勒圖等三盟於清乾隆三十六年建立，游牧於新疆西部地區，光緒十年新疆改設省制。哲盟及呼倫貝爾、布特哈部等地區，於光緒三十三年設立遼寧等東北三省，抗戰勝利後析置爲九省。卓、昭、察、錫、烏、伊六盟及土默特旗地區，於民國三年成立熱、察、綏三特別區，十七年改設省制。青海左右翼兩盟位在青海周圍，阿拉善、額濟納兩旗游牧寧夏西部，亦於十七年分別成立青海、寧夏兩省。因此其中部份地區變成盟旗與省縣二重行政組織，問題叢生，爲癥結所在。

現立法院二讀通過之省縣自治通則草案，其第五條既規定：「省縣自治之區域，依其現有之區域」。而共匪竊據大陸後，又擅自撤銷熱、察、綏、寧等省制，設置偽內蒙古自治區，其不屬該偽自治區者，則另設偽蒙族自治州、縣等。光復大陸辦理復員工作時，存盟旗廢省縣或存省縣，廢盟旗，法理與事實固所不許；倘均於地方自治法中規定其自治區域：「以現有之區域」，仍維持早年同一地區旗縣二重行政組織，而實行地方自治，必將發生無窮後患。故應就人口、地理、經濟、文化等條件，一則縮小省縣，一則合併盟旗，澈底劃清盟旗與省縣之界區，以期安定邊疆，造福地方人民，容再爲文析論。

(三) 關於居民與公民應享權利，依憲法規定既不能限制，似可由政府指定公有土地、撥補專款建造住所、購置生產工具等，輔導人民自動遷移；並遵照國父對地方自治之主張，根據憲法第一三〇條後段之規定，限制被選人之資格，以達蒙人治蒙之目標。

說明：憲法五、七、十、十五等條既規定，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種族在法律上一律平等，人民有居住及遷徙之自由，並保障其生存權及財產權。且依憲法第一三〇條及戶籍法等規定，居民年滿二十歲，在一定區域內繼續居住六個月以上，而無褫奪公權等情事者，均爲公民，公民享有選舉，罷免之權，未來尚可行使創制、複決之權。

查我國盟旗邊省之大概情況，爲蒙人居住縣境者極少，而各省移墾之人民居住旗境者，其人數恒多於蒙人，且移墾時間已久，即以熱、察、綏等省移民言，係開始於清代中葉，彼等胼手胝足，數代相傳，均建立相當基業，原籍早無戶籍。倘照上述憲法等規定，除被選舉權可酌加限制外，一旦行使人民之四權，糾紛既多，盟旗地方自治亦將徒具其名。如用制自治法予以限制，則憲法第一七一條復規定，法律與憲法抵觸無效。故此項居民與公民之基本權問題，牽涉至廣，實難有絕對公平完善解決之策。不得已求其次者，則除澈底劃清盟旗省縣之界區外，似可由中央在盟旗及省縣各指定公有土地，撥補專款，分別

蒙古的文化

趙 尺 子

建造蒙古包或房屋，購置生產用具等，輔導其自動遷居意願居住之地區；至有不願遷離現居地區者聽之，而於自治法中各規定議員當選名額之比例，並以同一事由，不得在兩地行使其人民應有之四權。再規定盟旗地方其他公職候選人一律限為蒙人，藉資補救其缺憾。

(四)旗以下以參領為基層組織，並為法人，參領稱為政府，其自治事項訂入通則草案。

說明：憲法對於地方自治之區域，僅規定省與縣兩級，縣以下之基層組織有主張全由自治法規定者，亦有主張鄉鎮須規定而其編制留待自治法因地制宜者，筆者認為蒙古盟旗社會情況可概括為純游牧區及半農區兩種型態，人民雖有定居者，但移動性仍大，為適應其地理環境及生活習慣，所以參領級應全由自治法規定。即如以參領為基層組織，相當於內地之鄉，旗為法人，參領亦為法人，旗行政機關稱為政府，參領行政機關亦稱為政府；旗立法機關為議會，參領立法機關亦稱為議會。並明定參領以內之編制為佐領、什長，以期脈絡貫通，有層序可循，俾免將來自治監督有過多之批駁糾正措施。

(五)通則草案對自治財政，宜規定盟旗自治事業費支出原則，及委辦事項經費之負擔。

說明：財政為庶政之母，有自治財政，始有自治事業，國父在建國大綱中曾昭示以縣財政作為國家財政之基礎，將「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益，山林川澤之息，農產水力之利」，皆劃為地方政府所有。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雖分為中央、省、縣三級，但縣市以下，財源貧乏。目前臺灣省除臺北市外，其餘各縣市課稅收入，尚不足用人費一項之開支，舉辦各項事業，均賴省府補助。預想盟旗地方實施自治後，其稅收情況當更較為差。除憲法第一〇九條規定

中央委辦事項，第一六三後段所定教育文化事業得由中央辦理或補助外，故在憲法第一六八、一六九兩條規定對其地方自治事業予以扶助，以期由中央撥補專款，協助其地方自治事業之發展。惟光復大陸辦理盟旗復員，百廢待舉，且鑑於目前臺灣各縣市爭取經費補助之情形，為避免其依賴性，及地方人民對中央補助款額多寡有所怨尤，似應詳為規定盟旗自治事業費支出原則，及委辦事項經費之負擔，俾盟旗地方各項建設分別緩急逐漸推進，自治事業得以均衡發展。

(六)通則草案對蒙古盟旗地方自治事項、組織、財政、監督、居民與公民之權利義務等，不以政策原則之規定為滿足，宜參照省縣自治通則草案，詳為列舉條文，並注意其特殊性與適應性，以期奠定國家之堅實基礎。

說明：國父手訂革命方略建設程序，分為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並指示為「不可逾越之程序。」我國憲政實施於抗戰勝利之初，共匪大舉叛亂之際，訓政工作於內地省縣尚未完成，盟旗地方更未及着手，將來反攻大陸，共匪之遺毒待除，擬訂通則草案時，對國父遺教之最高理想，固層層不可放棄，但在大陸與在臺灣之實際經驗亦不容忽視。且根據憲法之規定，省縣自治之實施，須先制定省縣自治法，而省縣自治法之制定，則以省縣自治通則為依據，盟旗地方自治之實施，自當比照省縣辦理。因此對蒙古盟旗地方自治通則草案之擬訂，應參照省縣自治通則草案之體例，分總則、居民及公民、自治事項、自治組織、自治財政、自治監督、附則等，一一列舉其條文，不以政策原則之規定為滿足，並注意其特殊性及適應性，使政策與實際兼籌並顧，俾利施行而宏效用，以期共臻國家民族於長治久安富強康樂之境。

元太祖和其子孫的武功，震撼了十三世紀；但到了十四世紀的七十年代，便像熾盛的炭火似地突然停止了起焰。它的餘燼，雖然在窩瓦河（余吾水）、

伊朗高原和孟加拉灣（monggol olom 蒙古灣瀾渥）以東，苟延殘喘到十八世紀的初年（蒙兀兒帝國崩潰），但最後也完全熄滅了。在歷史上留下來的，僅是鐵騎的風馳，長箭的蜚集，攻城略地，放火殺人，「蠻族」、「黃禍」流傳迄今。——蒙古（monggol）一詞在西洋人的眼中僅只等於「猛狁」（magai

健犬），德國謝默德（Schmide）的 magari 為 monggol 語根說，便是接受蒙古武功的暗示，而產生的文字上的誤解。

其實，蒙古是一個保存着中華民族古典文化的宗族，而它所保存的文化還是亞洲所有黃種民族的原始文化。這是一個極為重要的史實，可惜始終沒有被中外歷史家所了解。試想，元太祖何以能連續不斷地動員，大軍數十萬萬眾一心，有進無退？這種自動樂戰的背後能說沒有文化力量的支持？再以他的長孫

拔都而言，這一位「亞細亞的孩子」(二十四至三十歲)何以可能統帥不少於三四十萬的騎兵，伸展左右兩條巨臂，殲滅所有歐洲的聯軍？這種被西洋軍事家信守不渝的「兩翼包圍」戰術，正是游牧文化的產兒(參看拙著「拔都傳」)。

社會進化史為我們證明過，人類最古老也最長期流傳的文化是游牧文化。游牧文化的初期，從一個家族共同獵獸開始，蒙文為 *ala* (殺)，股周寫為 *獵* (*la*)，說文：「獵，放獵逐禽也」，即獵犬追獸謂之獵。漸漸進化為若干家族聯合獵獸，這就是「秋田」的田。蒙文田字是 *tariya*，股周文寫為 *田* (*ta*)。□ (*ti*) □ (*ya*)，原義是大衆一齊到田野去捕獸。在這個過程裡產生了火，用以燒熟獸肉。蒙文火為 *burhira*，股周文寫為 *火* (*hi*) 然 (*ra*)，說文：「燠，火飛也」，「火，焜(焚)也」，「然，燒也」(今通用 *gal*，股周寫為 *係*，係然火所用的脂肪)。燒熟獸肉的燒，蒙文寫 *shugure*，股周寫為 *燒* (*shu*) 焜 (*gu*) 然 (*te*)，說文：「熱，熱也」，「焜，火光也」，「然，燒也」。人類最早燒食的肉是犬肉，這從股文然字由三個單字組成——上左為肉，上右為犬，下為火的構圖，一望而知。漸漸地，這種較為柔順而又食之不盡的犬成為家畜，並被訓練為偵查獸迹的工具。犬的蒙文為 *choroga*，股周文寫為 *犬* (*cho*) □ (*ro*) 狡 (*ga*)，說文：「犬，狗之有縣跡者也」，「狡，少犬也」。小犬曰狗，蒙文為 *gulogé*，股周文寫為 *狗* (*gu*) □ (*lo*) 獮 (*ge*)，說文：「狗，孔子曰：『狗，叩也』」，「獮，狡也」。犬又名猛，蒙文為 *na-gai*，股周文寫為 *猛* (*ma*) 抗 (*gai*)，說文：「猛，健犬也」，「抗，健犬也」。今通稱 *nohai*，股周文寫為 *獾*，說文：「獾，獾也」。獾，健犬也。變咳吠也。不久進化到豢養一切馴良動物，於是 *malor* (貓狸) / *imaga* (羊羴羔) / *uniye* (牛牛乳) / *mori* (馬馴) / *gahai* (駱亥)……乃至 *uher* (豫象)，都成為家畜。(今呼牛為 *uher*，乃是別字，牠實是大象。)在火被發明以後，由於對抗猛獸，首先產生了石刀和木戈，刀以刺獸，戈以擊獸。蒙文刀為 *irtu* 音變為 *iltu*，股周寫為 *刃* (*i*) 刃 (*r*) 刀 (*tu*)，說文：「刃，刀堅也」，「刃，傷也」，「刀，兵也」(兵器)。戈為 *ilagu*，股周寫為 *戈* (*i*) 劉 (*la*) 戈 (*gu*)，說文：「戈(杙)，劉劉也」，「劉，殺也」，「戈，平頭戟也」，戈劉戈在原始只是打獵的木棒，銅器時代纔裝上銅刃。今天通稱門門為戈劉戈，仍保留着棍棒的遺義。更進一步產生了長兵器即弓矢。蒙文弓為 *hugur*，股周寫為 *弧* (*hu*) 弓 (*gur*)，說文：「弧，木弓也」，「弓，以近窮遠者」，矢為 *sit*，股周寫為 *矢* (*si*)，說文：「矢，弓弩矢也」。蒙文矢從弓弦上飛躍而出曰 *sehemu*，股周文寫為 *射* (*se*) 發 (*he*) 描 (*mi*)，說文：「射，弓弩發於身而中於遠也」，「發，射發也」，描即描準的描。短兵長兵都被發明之後，於是進化為圍獵：若干家族的壯丁編成左翼(*Jegün*

gar 左翼圍)，若干家族的壯丁編成右翼(*ichi gar* 右翼圍)，這就是後來人和人鬥的軍隊組織的雛形。於是由年齡長經驗多的長者指揮着，左右包圍，盡獲群獸。這位長者便是 *hagan*，本義是兄(*ha*)哥(*ga*)，股周寫為 *后* (*ha*) 君(*ga*)，唐朝譯為可汗，分化為蒙文的 *aha* (阿兄) 和滿文的 *äge* (阿哥)。

后君(*hagan*)出現，氏族社會因而形成：許多家族集團居住，家名 *ger*，股周文寫為家寮(*ger*)：若干個家豎立標識，名之為族，蒙文曰 *ijagor*，股周文寫為 *族* (*i*) 族(*ja*) 旗(*go*) 旅(*r*)，說文：「族，旗旗之游」，「族，矢鋒也(旗桿頂)」，「旗，熊旗五游」，「旅，軍之五百人。」后君手執大權，指揮狩獵。大權，蒙文名為 *erhe*，股周文寫為 *獵* (*er*) 獵(*he*)，說文：「獵，獵也」，治罪之義，魚列切，「獵(法)，刑也」，方之切，重文即為印璽。圍族修一堡壘，蒙文名為 *ulus* (國)，股周寫為 *壘* (*u*) 壘(*lu*)，這就是後來國的雛形。當時，家畜多已蕃息，足供所需；其後更為增產，乃進入游牧時代；狩獵只成為定期的軍事行政了。

中國的游牧文化，至少應開始於上洞老人時代。到公元前四千七百年左右，中國已經出現「以師兵為營衛」的軒轅(*stroi* 軒轅，土星之名)集團，在涿鹿(*jilge gajar* 水草平原，周文寫為濯澤界畧)和蚩尤集團從事大規模的內戰了。軒轅會「教熊羆、貔貅、獬豸」(史記)作戰，熊羆的蒙文是 *ebai*，股周寫為 *能* (*e*) 罷(*b*) 熊(*si*)：貔貅是豹，蒙文為 *irbis*，股周寫為 *ir* 豹(*bi*) 貅(*s*)，貔係豹字的重文：獬豸是野貓，蒙文為 *migu*，股周寫為 *mi* 獬(*gu*)：虎的蒙文是 *betuhui* 股周寫為 *彪* (*be*) 彪(*tu*) 虎(*hui*)。郭璞說：「言教士卒習戰，以猛獸之名名之，用威敵也」，就是在氏族的旗幟上繪了熊羆等物，一如童子軍的隊旗。軒轅名其子為駱明(*mori* 馬馴)，其孫為白馬(*chabagar mori* 索白馬馴)，又名為駱(*chabagar* 之 *gar* 的譯音)，其玄孫為禹，都是動物。禹為猿(用陳書農說)，股文皆繪猴形，蒙文則為 *imji*，*i* 即禹，重文為猿，*m* 即獼，*ji* 即獼(藏文虎稱獼)。八百年來蒙古小兒也多名 *nohai* (獾)，元朝大將竟也屢見此名。這都是游牧文化的留影。

禹在公元前二一八三年建立夏朝，中國在政治上進入封建時代，在經濟上進入農耕時代。傳十六世至桀，亡於商朝。「桀子淳維 *tabu*，義為五，股文寫太戊)，妻桀之衆妾，避居北野，中國謂之匈奴(*Sina* 山嶧)」，他們自稱為北假(見史記)就是北夏(見魏書，蒙文為 *batu* *hagan*)。夏、商(殷)、周都是中國人所建的王朝，由這三朝的文化史上可以獲得科學的徵明。下面把三朝文化列一簡表，而在名詞下註以蒙文。我們試看蒙文和夏(漢)文是否相同？便知道蒙古人是否夏朝的遺民了。

夏商周文化表

漢 蒙 名 詞	夏 朝 文 化	商 朝 文 化	周 朝 文 化	出 典
河圖 erhétü 聆父寧	夏后氏世室 siyē in tanghim 世室 中 城 城	殷人重屋 chinggelēhū tūōge 乘(圖) 壽 風	周人明堂 shimēn tang him 明堂 城 城	考工記
社廟 sumé 社廟	夏后氏以松 samur narasu 松米 松	殷人以柏	周人以栗	論語
年曆 nara 年曆	夏曰歲 brahasbadi 歲 步	商曰祀 tahir 壽 祀禮	周曰年 nasu 年 步	爾雅
禘禮祭 禘祀禮 tailga tahir 禘禮祭 禘祀禮	夏后氏禘黃帝 siroi degētis 世室 帝 黃帝	殷人禘舜 shogara 少 壽 (禘)	周人禘魯 shogara 少 壽 (禘)	祭法
郊 gajar 廣(郊) 界田	夏后氏郊鯀 chaibagar mori 食白晷(鯀) 馬駟	殷人郊黃	周人郊犧	同上
祖 ebüge 聆父祖	夏后氏祖顓頊 danista 壽 頊	殷人祖契 butachi 壽 太 壽 (契)	周人祖文王 mūlibū ūhūl 文 太 王 王	同上
宗 jūngchi 宗 廟	夏后氏宗禹 imji (禹) 壽 禹	殷人宗湯	周人宗武王 ūmūkhū ūhūl 武 太 王 皇	同上
祭車 tailgan tēge 壽禮祭 軟轂車	鈞車·夏后氏之路(轂)也 tēge 軟轂車	大路·殷路也 deletēlē tēge 大奔太奔軟轂車	乘路·周路也 chagarik tēge 乘 轂 軟轂車	明堂位
祭旗 tailgan chimek 壽禮祭 旗鹿	夏后氏之綏 degēsu 壽 壽	殷之大白 deletēlē chaibagar 大奔太奔 食白晷	周之大赤 deletēlē chirama 大奔太奔 赤	同上
祭馬 tailgan mori 壽禮祭 馬駟	夏后氏駟馬黑鬣 mori hara hūhūl 馬駟(駟) 黑鬣 祭祭	殷白馬黑首 chaibagar mori hara torhi 食白晷 馬駟 黑鬣 頭首	周人黃馬黑鬣 honggor mori 黃 鬣 馬駟	同上
祭牲 tailgan sihamal 壽禮祭 牲犧物	夏后氏尙黑 hara 黑	殷白牡 chaibagar manachi 食白晷 牡牛 牲	周饗 shinghu 牲 紅	同上

祭尊 (盅) tailgan ayaga 禮禮祭 盅玉盅 (尊)	山尊, 夏后氏之尊也 sinan bukléhui 山尊 缶尊姑	著, 殷尊也	犧象, 周尊也 sihamal úher 牲犧物 犧象	同上
祭爵 (觶) tailgan shagajing 禮禮祭 觶觶爵	夏后氏以琖 (觶) shagajing 觶觶爵 (觶)	殷以尊 dologa 斗達尊	周以爵 shagajing 觶觶爵	同上
祭之灌樽 gojitu ayaga 灌注的 盅玉樽	夏后氏以鷄夷 tahiya 鷄夷	殷以尊 dologa 斗達尊	周以黃目	同上
祭勺 (勺) tailgan shanaga 禮禮祭 勺	夏后氏以龍勺 luu shanaga 龍 勺	禮以疏勺	周以蒲勺 ebésú shonaga 蒲蒲簋 勺	同上
祭鼓 tailgan henggérge 禮禮祭 鼓鼓鼓	夏后氏之鼓, 足 jugémir 足鼓	殷, 楬 égude 楬在楬	周, 縣鼓 sahiltu henggérge 縣縣 鼓鼓鼓	同上
鼓拊 henggérgén hül 鼓鼓鼓 拊	夏后氏之鼗龔虞 luu ségugür 鼗 鼗龔	殷之柶牙	周之辟簫	同上
祭豆 tailgan tahlil 禮禮祭 豆豐豐	夏后氏之豆瓊 (瓊) salhin tahlil 瓊 (豆) 豆豐豐 (瓊)	殷之六瑚 gol tahlil 瓊 (大) 瓊 (豐) 瓊 (豐)	周之八簋 debége hundaga 分 (八) 簋 簋	同上
豆材 tahlil tai chibchirga 豆豐豐的 材才枝	夏后氏以蠶豆	殷玉豆 hémjiye tahlil 蠶蠶豆 豆豐豐	周獻豆 nohai tahlil 蠶蠶 豆豐豐	同上
俎 hérchihül 俎	夏后氏以醵	殷以楨	周以房俎 hérchihül 房 俎	同上
敫 hubchasu 敫 蛤	夏后氏山 sina 山	殷火 burhira 燧火祭	周龍尊 melménggui luu 龍 尊	同上
祭肉 tailgan yolhoiji 禮禮祭 肉肥脂	夏后氏祭心 séthil 牲心	殷祭肝 ilige 肝	周祭肺 agoshi 肺	同上
酒 arigi araja 禮酒 禮酒	夏后氏尚明水 sumén usu 明水 明水	殷尚醴 arigi 醴酒	周尚酒 arigi 醴酒	同上

祭官戴 tailgan daroga 禘禮祭 尊將(官)	夏后氏官百 boita 百	殷二百 gar boita (華)二百	周三百 chahilgan baita 三百(儀)百	同上
祭帽 tailgan malaga 禘禮祭 帽笠冠	夏后氏尙而祭 shangho 尙(尙)	殷人尙而祭	周人冕而祭 malaga 冕笠冠	禮弓(內則同)
養老衣 mairop élberiltéi ihés 孝老考 養 衣裳	夏后氏燕衣 hariyachai ihés 燕衣	殷人褊衣 chaibagar ihés 褊衣	周人玄衣 hihéh ihés 玄衣	同上
養國老之地 güdügür téi mairop 郡都國的孝老考 élberiltéi tariya 養 地	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 dorona surgagoli 東繼口 序	殷人於右學 ichi goholal 右學 敘義(學)	周人於東序 dorona surgagoli 東繼口 序	同上
養庶老之地	夏后氏養庶老於西序 baragansi surgagoli 西 序	殷人於左學 jégüü goholal 左學 敘義(學)	周人於虞庠 uralagutu surgagoli 虞 庠	同上
養老地別名	序，夏后氏之序也 surgagoli 序	瞽宗，殷學也	頤宮，周學也	明堂位
殯 buklél 殯 殯	夏后氏殯於東階 jérgé dorona 階 東繼口	殷人殯於兩楹之間 gar égüde (華)兩楹柱間	周人殯於西階 baragansi jérgé 西 階	禮弓
棺 sitgén 槨 棺	夏后氏槨(磚)周 dogosga 槨 周	殷人槨槨	周人纁置槨 chimégéléhu hérém 纁 槨	同上
棺材 sitgén chibchirga 槨 材才枝	夏后氏土瓦 uran 瓦甒	殷人土梓 gülögen modo 槨梓 木槨	周人上輿 égürgetéi térgé 輿 軟輅車	孝工記
殯服 bukléltu ihés 殯殯的 衣裳(服)	夏后氏尙黑 hara 黑	殷人尙白 chaibagar 尙白	周人尙赤 chirama 赤	禮弓
殯親 échigé buklemüi 總 殯殯	夏后氏大事殯用昏 haranggai 昏	殷人用日中 édür jégéi 日中 日中	周用日出 édür chuboril 日出 日	同上

殄戎 ir buklemui 戎殄殄	夏后氏戎事殄殄 hara mori 馬駟 (殄)	殷人乘駟 ulagan mior 馬駟	同上
殄性 buk létu sihamal 殄性的 牲犧物	夏后氏用玄 hubé 玄纁	殷人用白 Chabagar 象白馬	同上
明器 sumén chimék 器皿	夏后氏用明器 sumén chimék 器皿	殷人用祭器 tailgan chimék 祭器	同上
士冠 chirik tai malaga 士冠的 帽冠冠	毋追，夏后氏之道也 doronjichi 毋追	章甫，殷道也 doronjichi 章甫	士冠禮
弁 burgé 弁纁	夏，收 moktu shanghutu malaga 收 帽冠冠	殷，喝 térgé 飲駟車	同上
行政 jahidal himul 正 (政) 是行	行夏之時 hagan hém 夏 時 (候)	乘殷之駟 térgé 駟駟車	論語

在孔門遺書十三經裡隨處可見夏商周文化比較的史料。現將三代文化名詞註出蒙文，對比以後，一方使我們對三代文化有了澈底的認識：三代文化實是一個文化，只是遺詞偶而不同，且多假借字；一方使我們知道：三代文化的名詞都完整地保存在蒙文之中，也就是說蒙古文化實為三代文化向中國北方的發展。

三代文化在中原，隨着農耕社會的形成而得到安定的發展，最後積存成為漢(夏)族的文化；而夏朝亡人(匈奴)帶到北方去的夏文化，由於地理條件所限制，始終未能形成農耕社會，只好停頓在游牧社會的原型上。例如中國最重要的農具是鐮(原形見武梁祠神農像)，用以墾地，才能下種。沒有這種工具便無法促進農業的發展。現在鐮字雖然尚在蒙文中保存着；但約有四千多年沒有被使用了。鐮，蒙文為 *hosigu*，殷周文寫米(*ho*) 杓(*si*) 杓(*gu*)，說文：「米，兩刃耜也」，互瓜切，方言：「宋魏之間謂之鐮」；「杓，耒耜也，或從金」，詳里切，「杓，耒耜也」，舉朱切：耒杓就是鐮杓杓，木器時代字寫米杓杓，銅器時代字寫鐮杓杓(杓無重文)。三合便覽(蒙文字典)將鐮字引伸為船頭(由划水前進如墾地聯想而來)，禽鳥嘴(由鳥破土啄粒而來)，山盡頭平地(由山在平原如鐮在田中前進聯想而來)。清朝以後更將盟旗的旗(以其三角形似鐮)稱為 *hosigu*，譯文為和碩。

我國歷史上北方各宗族和中原各宗族之間的戰亂，十三世紀以後蒙古對於

歐亞兩洲的衝擊，都起於游牧文化和農耕文化的不平衡。殷周秦漢時代中，北方宗族的地理環境真是太壞了，寒冷的天，荒涼的地，無銅(iron 銅鐮)無鐵(temur 鐵銀鏤)，無麻無粟，修築一道萬里長城，把他們關在城外。為了生存，他們只好發展游牧，養羊養豕養牛養馬，春蒐夏苗秋獮冬狩：這樣便如匈奴傳所說：「兒能騎羊，引弓射鳥鼠，少長則射狐兔，用為食。士，力能彎弓，盡為甲騎。其俗，寬則隨畜，因射獵禽獸為生業；急則人習戰攻，以侵伐」，也如五帝本紀所說：「遷徙往來無常處(按隨水草而居)，以師兵為營衛」，編成大隊騎兵，「利則進，不利則退」(匈奴傳)，向南對中原，向東對穢貉朝鮮，向西對月氏氏羌，大事掠擄。元太祖攻擊中亞和東歐，也不過走着匈奴西向的路線而已。

這裡最值得注意的是白登之役，匈奴騎兵四十萬使用河圖的五方顏色一問題。河圖見尚書「河圖在東序」和論語「河不出圖」，歷代註疏家向來不知它是什麼？據三合便覽 *ehéti* 詞下註「河圖」；依上表，*ehéti* 寫成爺(*et*) 父(*he*) 爹(*tu*) 三字，知河圖實係太廟，其中供奉着歷代祖先庖犧、神農、軒轅(黃帝)、少皞、顓頊五帝。庖犧為東方之帝，以青色象徵之；神農為南方之帝，以紅色象徵之；軒轅為中央之帝，以黃色象徵之；少皞為西方之帝，以白色象徵之；顓頊為北方之帝，以黑色象徵之。一位專攻中國文化史的人必

會以爲河圖只是中原宗族的文化而已；若對照匈奴傳看來，河圖也是匈奴文化。匈奴傳說：

「匈奴騎，其西方盡白馬；東方盡青驄馬；北方盡烏驪馬；南方盡騊馬。」

又說：

「日上戊己。」

河圖東方甲乙其色青，匈奴便把青驄馬擺在東方；南方丙丁其色赤，便把騊（紅）馬擺在南方；中央戊己其色黃，依例匈奴中央騎兵必爲黃馬；西方庚申其色白，匈奴使用白馬；北方壬癸其色黑，匈奴便用烏驪馬；的確確是河圖五方色在軍事上（和禮俗上）的表徵。不過，中原宗族只在被侵略時，仰仗河圖的靈佑，參見墨子「迎敵祠」；北方宗族却曾在河圖的靈佑下進攻過中原宗族。

河圖是譯音，本義是社（su）廟（me），社廟文譯音爲昭（su）穆（me）。匈奴謂社廟爲龍城（chimege反寫龍□城），本義爲牆，漢朝譯音爲城（chi）龍（le）而倒呼之則爲龍城。此係劉安「匈奴反言」（意謂匈奴語和漢語相同，只是句法相反）研究成功後的譯法。匈奴傳說：

「歲正月，諸長小會單于（teku太）庭，祠；五月，大會龍城，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馬肥，大會蹄林（dologan noor多倫諾爾）。

司馬遷所用正月、五月都是夏曆。正月小會於單于庭，五月大會以祭其先人即祭河圖（erhetu taiigamui，爺父爹爺禮祭）；且五月乃戊己用事的月份，由此推知其所祭先人當以軒轅黃帝和句龍爲主。句龍爲河圖中堂所祀軒轅黃帝的

中原文化與邊疆文化

舉凡所有人類，當其「肇始」在這地球之上棲息生存的時候；其所以「求生」，其何以「安生」，以至於謀得「永生」生生不已的亦即種族延續的永生。也許，可以假定是大體上是不裁差異的，至多祇是小異，實際上是大同的。簡而言之，人類是生而平等的。其所以有某一地區的或某一民族的區分云云，是由於生生存空間的；從而其空間之地理環境所給與的條件，也便有所不同，甚而絕對性的大相逕庭的不同；進而，其生計的類型以及附屬的社會體制，也

配神，當係gool的譯音，本義是河，殷周寫江（goo）字，當即「喜河禹」的河（用陳書農說）。這樣說來，匈奴王朝還在供奉着庖犧、神農、軒轅黃帝和禹、少皞和顓頊而稱之爲爺父爹。

此外，中原宗族最重要的倫理是孝，蒙文爲tahimdagu，以tahi（禱祀禮、豆豐豐）爲語根，殷周寫爲盍（ta）血（hi）嶮（m）監（da）繼（gu），中庸寫爲達（ta）孝（hi），論語簡稱爲孝（hi），東漢譯音爲鞮（hia），金史譯音爲得（ta）失（hi）得（da）本（gu），本爲根之譌；證知血（hi）孝（hi）祀（hi）同一字源，最早以血食祭先人曰祀，進化爲以血食養生親曰孝。西漢時匈奴八世自稱且鞮侯（echige tahimdagu）有齷齪血鐵監監壹壹衍係齷齪有的反譯），以後均冠以鞮字即孝。這個tahimdagu（孝）詞迄今仍保存在蒙古字典之中，可知夏、匈、鮮卑、金、元、蒙古時代無不重視孝道。

總之，就現存的大約一萬八千個詞來研究，知道夏朝文化已經非常的高，脫離游牧，進入農耕；不單用銅，而且用鐵；不單出現孝字，就是忠（jiron忠，意爲節烈）、仁（inak仁）、愛（nigules愛慈憐）……等抽象名詞也無不一一出現。迨夏桀滅亡，淳維播越，陰山前後，不適農耕，只好返回游牧。雖然保存着一萬八千個優美的文化詞，但沒有優美的土地，像中原各王朝那樣，使文化開花傳種。直到元太祖時，這種沈埋鬱結的北夏文化，突然以大圍獵（ata殺即獵）的態勢，震撼了歐亞。

本文被篇幅所限，對於上表蒙漢對照各詞不能逐字加以解說。但羅馬音符所寫的蒙文倘被內外蒙古有識之士所認識，試請自閱，便可了然。

胡耐安

是各有其順應與利用的各有差異。

準此，要說明其何以有如此的各有差異；便是，這各有其地區的人口，他們在順應、利用、與克服其自然的地理的種種因素，創造着「自以爲是」的「文化」；文化，是人類所獨特具有之產物。不過，文化之爲用，並不是靜止不變的；而是與時俱進，衍化而變遷無常的；從而，所謂文化之爲事，也絕不是純壹的而是繁複的混雜的。

明乎此，所以我們今日談什麼第一地區的文化云云，例如我在此所用之「中原文化與邊疆文化」的文題；也祇是籠統而含糊的隨便說說而已。嚴格的說中原的，邊疆的，是否真能够堡壘分明的劃清？進而由於時代的進展，傳統的現實的，是否可以劃時代的不相牽涉？老實說，像我們這樣廣大國土的國家，地理位置的中原與邊疆，在以往之人事嬗遞，往還交通的影響下，早已融合得——固然還不能真個是天衣無縫的無間無隙；可是，至少在許多多方面，確已彼此間各有舍棄，各有扶擇，各有其所與或所取；實在無庸人我界限的事其爭辨。至於各因其生存空間之自然條件：縱或生計類型，社會習俗，不能強其同一；但在各遂其生、各適其宜的體制下，也無須必其同一，更無須分其

「實業計劃」的邊疆鐵路建設

鄭壽彭

我國儒家學術思想，固以經世致用為目的，而其政治哲學的中心思想，則在民生。此種哲學思想，雖大成於周世，而溯其源流，實肇自上古。史記黃帝本紀：「黃帝征天下不順者，披山通道，未遑寧處，……又作書契、築宮室、通舟車、造弓矢、製衣服、興醫藥。」又賈誼稱堯曰：「吾加志於民，一民或飢，曰：此我飢之也；一民或寒，曰：此我寒之也。」又稱禹曰：「民無食也，則我弗能使之也；功成則不利於民，我弗能勸也。」此種民生哲學之極致，後世舉凡有益人類文化及有關民生樂利之措施者，莫不以此為圭臬焉。

國父的思想基礎，是繼承堯、禹、湯、文、武、周公、孔子的道統，發揚而光大之（見民國十年在桂林答覆共產黨第三國際代表馬林語）。因此其致力國民革命四十年，其終極目的，乃在於改善民生，故手訂之建國大綱，開首便曰：「建國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設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但要改善民生，只有努力建設，「惟民國開創以來，既經非常之破壞，而無非常之建設以繼之，此所以禍亂相尋，江河日下」；際此非常之時，必須非常之建設，乃足使人民之耳目一新，與國民更始也。」此「實業計劃」所由昉也。

實業計劃中，計分六大計劃，其中第一計劃至第四計劃，均為交通的開發

厚薄。

簡略的，就文化的幾個大項目；也許，僅祇能就一般的所謂物質文化的與非物質文化的兩部分；粗淺的作一個說明：

物質的文化——技術的、經濟的、及其應用、利用、改進、發明。

非物質的文化，大致可列的——社會制度；社會組織、教育功用、政治機構；人類與其宇宙；信仰體系、權力的控制；語言的類型；美感的傾向等等。

甚願，能够在這簡略的說明裡；證辨出我們人類是生而平等的；何況，我們之所謂中原的與邊疆，更是榮辱相同，生死與共的，更用不着斤斤較量着什麼孰得孰失孰優孰劣！

，但計劃交通，當先以鐵路為重要，謀建幹路，當以先溝通極不交通的幹線為重要。國父如此重視道路交通，蓋以「道路者，文明之母也；財富之脉也。試觀世界今日最文明之國，即道路最多之國，此其明證也；中國最繁盛之區，即交通最利便之地，此又一證也」（見地方自治開始實行試辦六事（五）修道路）。所以於實業計劃中，主張建鐵路十萬英里（即十六萬公里），將全國之鐵道路網分為七大系統，計：（1）西北鐵路系統；（2）東北鐵路系統；（3）中央鐵路系統；（4）東南鐵路系統；（5）西南鐵路系統；（6）擴張西北鐵路系統及（7）高原鐵路系統。其中以由沿海區域直達邊疆之鐵路，因其兩端境迥殊，供求適應，實為有利事業中之最有者。爰就實業計劃中有關邊疆之鐵路系統，略述如次：

西北鐵路系統——此系統由北方大港起（在大沽口秦皇島兩地之中途，青河灣河兩口之間，沿大沽口秦皇島間海岸岬角上），經灤河谷地，以達察哈爾省之多倫，長達三百英里。經營之初，即築雙軌。以海港為出發點，以多倫為神經中樞，有鐵路八條進展於西北各地，分達於漠河（黑龍江）、庫倫、恰克圖（外蒙古）、迪化、和闐、伊犁、疏勒（均屬新疆省）等處，共長七千餘英里。建築此一系統之鐵路，其利有四：（1）所經之處，均為坦途，合於「抵抗最少」之原則；（2）自恰克圖北上與西伯利亞鐵路相連，為歐亞鐵路系統之主幹，凡由太平洋前往歐洲者，以經此路為最近。再由伊犁西展，經伯達（伊拉克）

以通達馬斯加（敘利亞）及海樓府（地中海東岸），可與中亞鐵路連成一氣。可謂合於「地位適宜」原則；(3) 鐵路通後，沿海沿江人口稠密省份之無業游民，可資以開發此等富足之地。可謂合於「國民需要」原則；(4) 以「一必還有利之途」的原則言，此種鐵路之建設，最有利於邊疆。蓋依此原則，邊疆新闢土地富於農業產品及原料，而一切日用商品，亦胥賴沿海繁盛之區供給，是以雙方實還有無，獲利之厚，可以預計。此一鐵路經濟上原則，實推翻了鐵路資本家「間於人口繁盛之區者其利大，間於居民疏散之地者其利微」的定率。

東北鐵路系統——此系統包括滿洲之全部，與蒙古及河北省之各一部份，佔地約五十萬英里，其農林礦產，稱譽各地，故需建一網式鐵路。並先於嫩江與松花江合流處之西南，約距哈爾濱之西南偏一百英里之處，設一新市鎮，名之曰為「東鎮」，以爲此網式鐵路之樞紐，有鐵路十六線，自東鎮幅射而出，共長九千英里。另以葫蘆島海港爲其第二中心的鐵路四條，東達安東（二二〇英里），西達北平（二七〇英里），形成我國將來通往韓國最短的鐵路幹線。

中央鐵路系統——此系統偏包長江以北本部各省，及蒙古、新疆之一部，共分二十四線，全線共長一萬六千六百英里。其重要幹線如東方大港（位於乍浦與澈浦岬之間）塔城線，自東南海濱直達西北邊疆，中經南京、西京、蘭州、哈密、迪化諸重鎮，全長三千英里，自古爲中西交通的要道，亦爲今後中國鐵路系統中最重要者。

西南鐵路系統——此系統爲中國西南之一部，所包者爲：四川、雲南、廣西、貴州及廣東、湖南之一部。以廣州（南方大港）爲起點，向各重要城市礦產地，成爲扇形之鐵路網，分出於重慶、昆明、大理及緬甸、越南邊陲接壤之地，使各與南方大港相聯絡，共分七線，全長七千三百英里。廣州重慶間有二線：一經湖南，一經湖南及貴州。廣州成都間亦有二線：一經桂林瀘州，一經梧州叙府，至於廣州至緬甸、越南等線，橫貫廣西雲南兩省，爲我邊疆通國際重要路線，將來中印交通，當以此爲捷徑。

擴張西北鐵路系統——此系統包有蒙古、新疆與甘肅一部份之地域，面積約有一百七十萬英里。欲充分發展蒙古、新疆之西北大陸，須增築十八線，全長一萬六千英里，其重要幹線如張家口、庫倫、烏梁海等線，長達一千七百英里；綏遠、烏里雅蘇臺、科布多等線，長達一千五百英里。必俟諸線完成，則邊疆國防，始可與言及。

高原鐵路系統——此系統包括西藏、青海、新疆之一部，與甘肅、四川、雲南等地之邊疆，面積約一百萬英里，擬築鐵路十六線，全長一萬一千英里，以拉薩爲此鐵路之中心，其重要者：一至蘭州；一至成都；一至新疆之和闐。惟此系統工程繁雜，需要財力人力甚鉅，較之中國其他鐵路事業，報酬亦最微。所以此鐵路之工程，須俟他部份成立後，方可興築，如此方有良好報酬。故國父列之實業計劃中最後部份。

我們細讀上述 國父手著「實業計劃」有關邊疆鐵路之建設，具見國父對於地理、經濟、工程 and 一般科學智識之淵博，其見解之正確，設計之周密，實並世而無倫。在此以後，蘇俄雖有幾個五年計劃；美國羅斯福總統也有其「新政」，但均望塵莫及。蓋蘇俄的五年計劃，雖同樣注意農業之開發，工業之發展，但基本用意，終脫不了軍國主義窠臼，最後乃在實現其赤色侵略政策。羅斯福的「新政」，其動機不在於建設，而是以建設爲手段，來消納大量生產的剩餘物資，解決經濟恐慌。國父實業計劃關於邊疆鐵路之建設，個人以爲是實現民生與國防合一的要求。就民生之觀點言：民國之政府，應有修治道路，以利民行的責任，在人類進化史中，尚未能利用滾軸或車輪來搬動重物，以代替在粗糙不平的地面上的推曳，那簡直是笑話！英國第一條鐵路產生於一八二五年，當時英國鐵路專家史蒂文生，應上海英國商人邀之，由印度來中國，倡議如在蘇州、上海之間，建一鐵路，謂可媲美倫敦西北鐵路，可見我們的條件並不比人家差，但因滿清政府未能「喚起民衆」，致羣衆看到英人杜蘭德在北京宣武門外，試行的小火車，認爲是科學的怪物，最後由滿清步軍統領飭令拆毀。國父講恢復我們民族精神，要學歐美長處，迎頭趕上。像這樣落伍守舊的習性，怎能「迎頭趕上」？所以「實業計劃」一書，十大綱領，六大計劃之中，關於鐵路之建設，言之特詳，以爲接受文明，改善民生根本之圖。

次就國防之觀點言：並世各國，國防建設有所成就者，莫不賴於交通之發達，一旦兩國宣戰，在戰略上莫不先毀敵方的國防，於此又以破壞其交通爲主眼。所以 國父手著之「十年國防計劃」，其中有關於交通者，即居其四。又盱衡我國邊疆問題所在，以蒙古、西藏、新疆三者，最爲複雜，推其原因，我國歷代政府，對邊疆地區，祇有遠統之名，而無邊政之實，其中交通不便，亦爲主要原因，試以西藏爲例，西藏對國內交通，約有三線：第一、拉薩和西寧大道，是過去西藏與內地交通最重要的路徑，兩地相距約三千華里，隊商行程約五十日；第二、拉薩和康定大道，里程與西寧至拉薩相彷彿，惟須越山脉，高山深谷，跋涉甚苦，非旅行三個月不能到達；第三、西藏新疆之間，因須橫越

極荒涼的藏北高原，極少利用，普通藏新往來，多由拉薩直北趨諾羌，或西北趨于闐。印度與西藏之間，雖有喜馬拉雅山的橫亘，交通亦感困難，但如由大吉嶺經亞東、江孜以接拉薩，費時僅十七天。可知如由印度邊境入藏，通達拉薩，比經我國內地往西藏，其難易實有天壤之別。所以我國過去官民由內地赴藏，往往假道印度，賓主之位既已顛倒，印度復可自由封鎖交通，以威脅我國政府，數十年來，英、藏關係日趨密切，中、藏關係反見疏隔，交通便利與否，實其主要因素。國父深知其然，故對各系統之鐵路建設，亦寓有鞏固邊疆防務與維繫邊疆情感之至意，茲分述之如左：

蒙古方面：國父構想之西北鐵路系統、中央鐵路系統及擴張西北鐵路系統，蒙古為其主要目標之一。蓋以蒙古之地位而論，西北利亞鐵路在其側，東北各線鐵路當其前，可供軍事行動之區域，達數千英里，因此，蒙古雖不如東北及西伯利亞等地之為人重視，其實却是遠東整個命運之關鍵。吾人將來重返大陸，必須實踐國父實業計劃所指示，則數小時內，即可由恰克圖達上烏丁斯克，以斷西北利亞鐵路，亦即斷了西伯利亞與歐洲俄帝之交通，則俄帝在東方的軍事，必至一敗塗地，而不可收拾。讀田中奏摺：「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蒙。」可見國父洞燭先機了。大陸陷後，四十三年九月，俄共書記赫魯曉夫、俄帝國防部長布加寧等與匪酋發表建從集寧到烏蘭巴托（庫倫）鐵路之聯合聲明，其重要之點：經外蒙入俄的鐵路，在外蒙境內的，由俄帝及外蒙負責修建，然後再與俄帝的鐵路接連。此條鐵路在中國境內約有三千餘公里，隨時均可藉運輸直達我國腹地，司馬昭之心，路人皆見！

西藏方面：國父構想之高原鐵路系統，係以拉薩為中心。蓋西藏在政治地理上，與中國乃是一種紐帶關係，惜乎我國歷代政府，並不會發揮政治統治的活力，把西藏與中國宗教及文教關係密切起來，只是用殖邊政策及懷柔政策，虛應故事，致使這座在政治上及軍事上均為中國西部的長城，未能發揮捍衛之責；反因數十年來對宗若即若離的態度，而失去「西藏時代」雄據中亞的英姿。「高原鐵路系統」，無疑是加緊西藏對內地的聯繫，以消滅西藏受野心國家向其侵略的目標，進而改善西藏地方的政治、經濟、國防。否則，西藏孤懸塞外，人之謀我，便於我之自保，不特西藏前途堪虞，整個西南的形勢，亦將備受威脅矣！

新疆方面：國父構想之西北鐵路系統、中央鐵路系統及高原鐵路系統，之與新疆有關者，蓋以新疆位於我國西北，漢時始稱西域。由於歷史昭示我們：蒙古有雄才大略之主崛起，必西吞天山兩路以入中土；天山北路如有雄才大

略之主崛起，亦必東吞蒙古以入中土。新疆與蒙古之勢不兩立，及新疆與陝、甘之唇齒相依，完全是蒙、新、甘三地之地理形勢所造成，漢唐兩代聯新疆而成功，蒙古因右臂被斷而失敗，宋、明因不能聯新，致邊陲多事，清代諸帝之一再有事於新疆者，乃必使新疆成為中國北部防禦大門而後已。再就新疆在歐亞的交通上之地位而論；今日之歐亞交通有二路：一為取道亞洲北部的西伯利亞大鐵道，歷俄、波、德、法諸名都而至歐洲西部，是為北路。一為取道地中海、蘇彝士運河、紅海、阿拉伯海、而至中國、日本，是為南路。北路為陸路，經帝俄之地甚多，南路為水路，經英國的要塞很多，而南北兩路又大都迂迴曲折，並不理想。我們要想擺脫英、俄的羈絆，開闢介乎南北兩路之間，而又合乎理想；能通達歐亞的中路，則無疑要以新疆為歐亞交通的總樞紐。新疆邊境有號稱世界屋頂的帕米爾高原，但天山和阿爾泰山，大致和國界的方面成垂直，並不阻碍彼此間的交通。因此，我古代的絲路，即以長安為出發點，經甘肅、新疆、阿富汗、波斯、阿拉伯而出地中海，晉之法顯、唐之玄奘兩位高僧，也多由新疆轉入印度。在交通梗阻的古代，新疆已成歐亞交通的孔道，在空航陸運極端便利的今天，我們誠能遵奉國父實業計劃的指示，則各線完成之後，由內地出發，即可利用鐵路、經新疆、中亞細亞、而達歐洲，較之上述的南路和北路，自然便利甚多。故完成西北鐵路系統、中央鐵路系統及高原鐵路系統，在消極方面，因新疆是我國西北國防的第一重門戶，保全新疆，可以保證黃河流域的安全；在積極方面，新疆是我國西北國際交通路線的大門，保全新疆，可以燕翼蒙古、西藏，同時更可把握歐亞交通的中心，使大西北的建設計劃，順利完成。

歲月蹉跎，四十年國事蜩蟬，如今大陸更陷於水火之中，在紀念國父百年誕辰，循聲誦「實業計劃」，實有無限感慨！回顧我國鐵路的誕生，雖由於清政府的昏庸、低能和短視；而民眾之守舊、迷信和頑固愚昧的觀念阻撓，致中國鐵路發展，晚了半個世紀，亦不能無責。時至今日，建設鐵路，大概無人反對了。依照實業計劃，完成各系統之鐵路建設，雖然任務艱鉅，但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日本戰後能迅速復興，經濟上呈現空前的繁榮局面，論者大多歸功於日本國有鐵路局（JNR），該局經過七年的研究發展，五年的興工建造，即有時速一百二十五英里的高速鐵路問世，現在已有二十多個國家派專家赴日考察這條東京大阪間全長三百二十英里的高速鐵路。歐美各國倘擬進一步想建立時速二百英里的高速鐵路系統，使交通得以迅速通暢。我們當然要實踐國父遺教的，應該在此紀念百年誕辰之餘，開始羅網人才，專心致力研究各種新方法，將來重返大陸，「使人民之耳目一新，與國民更始」。

歡迎旅美蒙古同胞回國參加

國父百年誕辰致敬團茶會紀錄

時間：民國五十四年十一月二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立法院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旅美蒙胞回國致敬團團長色德巴等四人

李永新 林繼庸 徐伯達 康 荻 烏榮遠 胡格金臺 馬含英
許占魁 于榮寰 李啓元 烏榮慶 金光沐 趙 波 吳殿英
廣 祿 譚尙清 曹啓文 海玉祥 札奇斯欽 杭嘉驥 張宜澤
吳雲鵬 丑輝瑛 哈勒楚倫 格桑羣佩 伍雲格爾勒 德古來
郭振芳 趙 珮 葉秀峯 王大任 周開福 榮 照 烏占坤
王華興 何佑樞 鮑尙文 伊西娜珍 賀鳳蓀 于玲慧 朱紀章
吳延環

主席：李永新

紀錄：鄒正輝

主席致歡迎辭：色德巴團長，各位代表，各位先生：中國邊政協會今天非常榮幸的請到了旅美蒙胞回國致敬團各位代表，本席要向各位代表敬致十二萬分歡迎之意，同時我們又特別請到了札奇斯欽先生爲我們翻譯，非常感謝！今天這個會須在十一時結束，因爲四位代表到時還要參加行政院院長的宴會，這一點必須先向各位說明的。

現在我要向致敬團各位代表說幾句話。中國邊政協會是一民間學術團體，現已擁有一百二十幾位會員，其中有蒙古、西藏、新疆籍的邊疆專家學者，也有內地籍而從事於邊疆工作多年或有志於研習邊疆問題的知名之士，他們對於我們邊疆方面都有很大貢獻！

本會全體同仁自從知道了各位回國參加 國父百年誕辰盛典，並向總統致敬消息後，非常高興！各位如何的歷盡艱險從家鄉流亡到美國，今天在美國的處境如何？我們都非常關心，各位前兩天晉謁過 總統，參觀過三軍部隊的演習，感想如何？本會同仁很願意聽聽各位的高見，爲了節省時間，現在就請各位代表報告。

色德巴團長：我是一個蒙古人，今天能有這個機會向各位說幾句話，衷心非常愉快！在四百年前，我們的祖先原是團結在一起的，而於四百年後的今天，我們又能團結在一起，這怎能不教人高興呢？

各位要我報告我們卡拉馬克蒙族怎麼樣離開家鄉，離開以後的情形怎麼樣？各位對我們的關懷之情，令人非常感激。現在就將我記憶所及，和我個人所瞭解的向各位報告一下：我們卡拉馬克蒙族以前在家鄉的生活是非常愉快的，但是我們自被俄國共產黨趕出來，過着流亡生活後，就一直被人拒之

於門外，這一次我們從美國回來見到各位先生，希望能給我們多多的指教。

卡拉馬克蒙族自到俄境去居住之後，在沙俄時代時，在那裡還生活得不錯，我們的家畜也養得非常的多，可以自由自在的過着我們的純樸生活，信仰我們的宗教！到了一九一七年，俄國發生共產革命，布爾雪維克把我們的財產全部搶光，變成一無所有，我們與他們週旋奮鬥，延續了三年之久，最後終於遭到了失敗的命運。我們戰敗之後，就一步步的被逼到諾斯地方，在那裡與白人戰鬪了三天三夜，有的人不願意跑，就跳入水中，祇有少數人跑向土耳其，後經保加利亞、南斯拉夫、捷克斯拉夫，而到法蘭西。留下來的，一些同族，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時候，還是願意協助德國人打擊共產黨，史大林見我們同族如此強力反抗，不願意接受共產黨奴役，因此他就決意加以粉碎，把我們的同族一個個的裹脅起來送到生路極少的西伯利亞地方去，我們同族在那裡堅強的住了十四年，但是始終沒有改變對抗他們的決心。史大林終於在一九五三年死了，史大林之死當然我們非常高興，但在共產制度之下，並不是死了一個殺人魔王，他的作風會因此稍有改變。儘管如此，我們信佛的人於史大林死後，還是給他念得很多的經，他一生所作的罪惡，佛可能會原諒他，但是世界的生靈不會原諒他的！現在蘇俄兩億多人不是都處在地獄裏嗎？四十多年來他們過過一天快樂的生活嗎？今天毛澤東也是這樣，也可以說凡是共產黨頭子都是這樣！今天我們在美國、在臺灣都過着安定而快樂的幸福生活，必須時刻準備打回大陸去。這次我們見到 蔣總統，他告訴我們：「我一定會很快的帶同大家打回大陸！」我們深深盼望這個話能很快的實現。我們非常慶幸今天我們有這樣一位偉大的 蔣總統來領導我們！這次我們到高雄參觀軍事演習，見到我們軍隊訓練的精良，更增加我們的信心。何況我們的力量不僅僅限於我們現有軍隊的數量，還有大陸上成千成萬的軍隊今天都已認清共產極權暴政的真面目，只要我們一開始反攻，他們都將成爲我們的力量！再加上我們的蒙古民族力量，一定可以打垮共產黨！

這一次我們回國所見所聞的各種優良景象，所留給我們的印象非常深刻，非常滿意！今天我們之間的門敞開了，非但我們可以到這裡來，我們也竭誠的歡迎你們光臨指教！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今天給我們的愉快印象將會永遠的印在我們的胸懷。

布爾滿濟特博士：我心裡想要說的話剛才團長都說過了，各位要我說幾句話，真使得我彷彿迷於霧中，不知所云。我現在祇是將我到臺灣十天來的印象，簡單的向各位報告一下。

當我在回國之前，我祇是有這麼一個想法：我只是想親眼的來臺灣看看各種進步情形，這是原因之一；另一原因：我也知道臺灣也有我們少數蒙古同胞住在這裡，須回來看看他們。但自我們回國之後，十多天來所見所聞的一切尤出於我們的意想之外，我們看到臺灣的工業、農業、文化等各方面的進步實在是驚人，在這樣短的時間能夠有這樣並足的進步，在別的國家來說，真不知要經過多長的歲月。所以我們一見到這樣的各種進步情形，心中覺得非常愉快！我們確信，今天的臺灣已是中國最進步，最幸福的一個省分。同時，今天中國有這樣一位偉大的領袖——蔣總統，為全國人民衷心所愛，個人對這個印象尤為深刻。我相信在美國的每一個蒙古人一定會全心全力的跟各位合作，共同向着光復大陸的目標邁進！我覺得光復大陸、解救同胞不僅僅是漢民族的事，這也是蒙古民族及其他各民族共同的事，只要團結在一起，相信在不久的將來，一定能完成光復大陸、解救同胞的偉大使命。

今天非常榮幸的得到貴會的邀請，我極願表達我的心意，今後我們一定共同為反共復國大前提而努力！謝謝各位。

依凡朝克先生：這一次我們從美國來的四個蒙古弟兄，十天來，在國內所見聞的一切，內心覺得非常愉快！在前兩年我曾與阿濟亞及另外兩個弟兄回國過一次，每次回來都承蒙各界熱烈的招待，非常感激！今天我們有這個機會聚集在一起開誠佈公的交換意見，非常高興！我自上次來過之後，至今足足有兩年時間了，在這兩年當中，我在大洋的那一面時常聽到大洋的這一面種種進步的情形，這次我回來經十天的參觀之後，覺得國內的各種進步情形，的確是令人驚奇。什麼力量促使它達成這樣長足進步的呢？是由於偉大的蔣總統英明的領導下，各種事業的從業人員及全國所有人民共同努力的結果。這真是一種可喜現象，願今後全國上下更加努力，更為進步，共同為爭取反共抗俄的勝利而奮鬥！謝謝各位。

阿濟亞先生：今天有這樣一個難得的機會在這裡與各位見面說幾句話，使我非常高興！在我說話之前，已有三位弟兄表示過很多意見，現在我祇有一點補充！

我現在將我們旅美的卡拉馬克蒙族從家鄉流亡到美國的經過及今天在美國的生活情形簡單的說一下：我相信各位也都知道，我們蒙古民族是一個心地善良的民族，只要能過安定生活，其他的一切就在所不問，我們卡拉馬克蒙族，原先住在俄境，本是過着安定的生活，但自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之後，俄國共產黨就把我們的財產沒收，陷我們的生活於絕境，使我們每一個人不知道自己是人的感覺，甚至於小孩子生出來後也不知有愛心的感覺！雖然如此，我們三十萬卡拉馬克蒙人還是在艱苦的掙扎着。還是要堅強的站起來與數達兩億俄人對抗。後來終因我們的領袖被關進監獄，反抗行動始稍事停息下來。到了一九四二年，當德國軍隊打到俄羅斯時，我們又乘機起來與

俄國共產黨作堅決的反抗，甚至願與納粹軍隊合作，先打垮共產黨再說。但後來終因德國失敗了，我們也跟着失敗了。隨着我們也就被趕到生機甚少的西伯利亞去了。我個人的母親就是死在西伯利亞的。一到戰爭結束便有許多同族人因不堪共產黨的奴役壓迫，紛紛的離開俄境到外面來找尋生路，追求幸福生活，現在旅美的千餘卡拉馬克蒙人就是其中的一部分。起初我們流亡到法國，可是那裡人不歡迎我們，因為我們是亞洲人的關係，後來流亡到澳洲，又因為我們是黃種人的關係，也不歡迎我們。後來我們又流亡到加拿大，在加拿大也同樣的不受歡迎。後來我們又想流亡到玻璃維亞去，但是他們根本上就不讓我們進去！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歐洲的經濟情況非常壞，歐洲人甚至對我們有厭惡的感覺。到了一九五一年，始有美國人同情我們，美國國會並且通過過一個特別法案歡迎我們到他那裡去居住，到這時我們的生活才算安定下來。現在在美國居住的共有千餘卡拉馬克蒙人，在那邊並且還修建了三個廟宇，住有十二個僧侶。雖然，我們卡拉馬克蒙族在蘇俄歷經了三個世紀，但是我們還是保持了我們的語言文字生活習慣與宗教信仰，並且我們還將我們這個固有傳統帶到美國去！今天我們在美國，每一個青年也同樣的與美國人受同等的教育，我們也同樣的受到美國人尊重他自美國人的同樣尊敬！我們也同樣的憑自己的智慧能力謀求適當的工作，過着安定生活！這一點我是可以告慰各位的。

我在一九六三年已回國過一次，那一次我們還到過金門，這一自由世界最前哨的反共堡壘，部隊訓練的精良，工事的鞏固，軍民士氣的高昂，至今記憶猶新。這一次我們又到高雄去參觀軍事演習，更增加認識我們中華民國軍事力量的強大！雖然在表面上看來，自由中國的力量似乎比不過大陸上的力量，但從實際上觀察，自由中國的力量却要超過大陸上的力量！因為今天大陸上的軍民已經認清了共產真面目，都已普遍在痛恨共產黨，只要自由中國一開始軍事行動，無疑的他們都將變成我們的力量！別的我們暫且不說，就以這一次當國父百年誕辰的前夕，共匪的依留申式轟炸機來投誠，這就是最好的明證。所以我們確切的希望我們的政府趕快盡我們一切的人力、財力、物力，研究出一套有效辦法，及時開始反攻，解救大陸同胞，這是我們最熱切盼望的。

主席：剛才承蒙四位代表給我們報告旅美蒙胞在外流亡經過及今天在美的生活情況與回國後見聞的觀感，非常感謝。我們當前的任務，必須趕快團結海內外所有力量，共同在蔣總統領導下反攻大陸，消滅萬惡的共匪，解救大陸水深火熱同胞，重建我們富強康樂的三民主義新中國！謝謝各位。

王道乎？霸道乎？

郭振芳

論今後之國際政治

一、概述

國際政治關係的發展，對一國政治前途的重要性，是當代政治家們的共有認識。從而怎樣擬訂一個國家的政治性質，便不能不特別慎重。無可否認的國際之間，有政治的利害，經濟的衝突，以及感情上的恩怨，這些都是造成國際紛爭的主要因素，為各國帶來無窮的困擾。在可望而不可即的「大同之治」之前，此種情勢永不會消除，任何一國逃避不掉國際紛爭之中，這已幾乎成了鐵的定律。在這千變萬化，煩擾紛爭當中，能够適應，能够屹立不動，且能執國際事務之牛耳，對今後政治的性能就不能不注意及之了。

二、王道政治與霸道政治之面面觀

民國十三年 總理在日本應神戶商業會議所日華實業協會等五團體之邀，演講「大亞洲主義」之演詞中，對於「王道」「霸道」之分別，作簡單扼要的闡釋，他說：「專用武力壓迫人的文化，用我們中國的古話說就是『行霸道』，還有一種文化，好過霸道的文化，是感化人，不是壓迫人，是要人懷德，不是要人畏威。這種要人懷德的文化，我們中國的古話說就是『行王道』……」。又說：「講王道，是主張仁義道德，講霸道是主張功利強權，是用洋槍大炮壓迫人。」根據三民主義的解釋：「王道是由於天然力造成的，霸道是由於武力所造成的。」依辭海的解釋：「霸道所行之治道也。……為恃勢專橫之意。」孟子也說：「以力服人者霸，以德服人者王。」又曰：「仁者無敵」「仁則榮，不仁則辱。」據上所述，所謂「王道」政治，對內言，是選賢與能，建立一個各得其所，各遂其生的自由而幸福的國家；對外說，是講信修睦，以容忍合作的態度，造成一個平等互惠的國際社會，其終極目的也就是禮運大同篇所謂的「大同世界」。；所謂「霸道」政治，是專用武力壓迫人的強權思想，是用洋槍大炮為後盾，作為推行其政治野心的工具。一方面是德的感化；一方面是力的征服。但二者在處理國際事務上，各有其利弊，徒「王道」不足以圖強，徒「霸道」不足以垂久遠。在今後之政治舞臺上，應是以王道為體，霸道為用，以王道濟霸道之窮，以霸道補王道之不足，使其剛柔相濟互為表裏，這

才是體用兼備的健全底政治哲學。

我國的最早政治型態，是寓王道於霸道之中，以創天下，寓霸道於王道之中，以治天下，到了周朝以至春秋戰國之際，仍多沿襲前朝之舊制，國家有事時，民就是軍，士就是軍，以至從事工商者無一而非軍。其結果不惟軍事思想上開奇花，結異果，即以整個的學術思想以及各種文物制度言，亦皆燦然大備，獨步世界矣。迨儒術興，倡「王道」鄙「霸道」，「王道」與「霸道」從此分途，這從周公與呂尚之分治魯齊方式之不同，可以概見。孔孟主張以仁義治天下，重義務而不重權利，主張互助共濟，繼絕世，舉廢國，治亂持危；而蔑視人與人爭，高壓威脅的強制方法。儒家的理想政治，雖未見重於急切圖霸的各國諸侯，但其王道思想却深深影響着那個社會。同時商鞅見王道之不可急功近利，以邀君心，轉而售其霸道思想，相秦孝公，定變法令，立富強之策，以強國之術助秦，相秦十年以成其霸業。因此，這個時代是王道時代，也是霸道時代，「王」「霸」並立競爭，各欲一逞的時代，其結果是各家爭鳴，有如百花之怒放，在我國文化史上寫下了輝煌燦爛的一頁。

(一)我國的王道政治

迨自西漢以下，幾乎都是以王道精神為依歸了。上面說過純王道政治有優點，也有缺點，在閉關自守的時代，在純樸的中國農業社會裡，尚可發揮一些傳統的仁義、和平、博愛精神，達到一個不侵不奪、親仁善鄰、安樂共存的目的。但打開歷史檢討一下，數千年來的國際政治，成功還是失敗，歷史告訴我們，徒有仁義而忽視功利的國家，多數是衰弱不振，或沈滯不進，畏難却顧；反過來講只知功利，忽視仁義道德的國家，多強暴而難持久，成功與失敗都是旋風式的。惟以「王道」「霸道」之交互運用，互為表裏的健全政治，才能獲得振作，長治、久安而又能不斷進步的效果。例如歷代政權之轉移，其成功的一方，無不以王道為體，霸道為用，以王道為號召，以霸道為手段，而底定了天下；其失敗的一方，不是沈溺於王道之中，無力禦侮或無以自拔，便是陷溺於虐民以逞的霸道之中，失去了人心，丟掉了國家而後已，同時任一朝代，只要大局穩定之後，便自然的鄙霸道而崇尚了王道，時日一久，便形成了華而不實、外強中乾的虛弱現象。須知國際間講仁義也要講強權的，一個失去了強權的政治，一旦遇有敵國外患時，直如摧朽拉枯一般，土崩瓦解了事。幾千年的歷史演變，若干朝代的政權轉移，幾乎都在這個定律之中循環運行，無有已時。所以說純王道的政治思想，並不是最完善的政治思想，在歷史上成功與失敗

是參半的。

(二) 西方的霸道思想

在國際上徒王道而沒有霸道作基礎的政治，就等於一個沒有機柄的武器，總是引不起人家的重視，說得過份一點，這種政治近似碰頭主義，是被動的，永遠跟在人家的後頭跑。同樣的一個純霸道政治，就好像一個槍口永遠朝着人家，由於恃強逞暴，使人戰兢恐懼，但所謂「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其成功也快，其失敗也速。一個殘暴政權，永遠不會得到人民信賴的。霸道的爲害於人，古今中外的例證很多，以中國言，古之桀、紂、秦王政、楚項羽；今之朱毛匪幫，都是典型的純霸道政治。以外國言，如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德、意、日納粹集團與今之共產黨集團都是。當年的希特勒擁有鐵軍八百萬，新式坦克五萬輛，六萬多架的戰鬥機與轟炸機羣，可以遮蓋天日，還有意大利法西斯的武力，日本軍閥的強大陸海空軍，以及神出鬼沒層出不窮的新武器，助紂爲虐，其聲勢之大，來勢之兇，令人不寒而慄！然而會幾何時，在正義之前，很快的倒下去了。現在專靠刺刀來統治的共產集團，躲在鐵幕後面，弄得昏天黑地、顛與偕亡的慘狀，較之納粹集團，有過之而無不及，只要王師西渡、義旗一舉，殘暴一時的共產細菌，比納粹集團消滅的還快還徹底。說起來比較進步的要算以美國爲首的西方底霸道思想，英美雖是民主政治之先進，但他們表現在國際事務上的，是以霸道爲體王道爲用的政治手法，如最近數年間相繼發生政變的國家，多是這項思想下的產物。所以我說處理國際事務，全賴傳統的王道政治，固非完善的圖強之道，專靠殘民以逞的霸道思想，亦非久遠之計，今後最好「王」「霸」之聯合運用，互爲表裏，才可於國際事務中冀全勝之局。

三、今後國際政治之商榷

這個世界是個鬭法的世界，誰的法寶多，誰能運用的得當，誰就能控制這個世界，誰就是最後的勝利者。很幸運的我們的祖宗爲我們積錄了許多法寶，其中之一便是「有體有用的政治思想」，可惜的總是棄而不用，或用而不全，以致我們在國際上始終都是處於劣勢地位。我們國家的盛衰，中華民族前途之爲禍爲福，端視今後對外政治之性質如何爲關鍵。古人說：「月暈而風，礎潤而雨」「履霜堅冰至」，從若干國家政變之相繼發生，國際情形的不斷演變，

在在都說明今後國際政治之性質應該是什麼？所謂「莫見乎隱，莫顯乎微」，任何的詭譎變化，只要事先有所安排，都可應付裕如，而立於不敗之地。我們如何才能在這險詐的世局中掌握住大局之變幻，而達成一個真正的民主法治國家，以至於「大同」之治，使人免於侵略的恐怖，免於奴役的恐怖，免於亡國滅種的恐怖？致國家於磐石之安，而民族繁榮呢？我認爲最重要的應積極建立軍政並重的國防制度，及「王」「霸」相揉合的政治哲學，以應國際千變萬化之情勢，維護世界正義與和平。因爲王道與霸道是歷史的兩個輪子，缺一不可，否則不惟有傾覆敗亡之虞，至少亦將有停滯難前之苦！所以說「王」「霸」揉合而成的政治哲學，方是剛柔相濟，有體有用，完整而有力的政治武器，方能有效應付詭譎險詐的世局。不然就會流於偏頗之弊，或是軟弱無能，或是暴虐人類，都非健全的政思想。

四、結論

從上面的幾段文字中，知道王道與霸道是「政治」的兩面，缺一就非完美的政治。我們中國人向所歌頌的是王道精神，所鄙視的是霸道思想，以致在國際事務上表現得懦弱無力，這正如荀子所說：「凡人之患，偏傷之也」。其實霸道思想與王道精神同等的重要，從歷史上看，霸道事業表現最具體最有效的莫過於管仲，連孔子都稱讚他說：「管仲相桓公，霸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可見孔子倡王道但亦欣賞霸道，約米尼曾說：「在太陽底下，沒有那一樣東西，是盡善盡美的！」無可諱言的，數千年來我們所歌頌的王道精神，並不是盡善盡美的萬靈丹。在這瞬息萬變奸狡鬼詐的世局中，亟應建立一個以王道霸道相互聯繫貫通的政治哲學，以爲今後處理國際事務之準繩，不應再「抱殘守缺」一誤再誤了！孔子說：「君子不器」，也正是這個道理。以霸道爲動力，以王道爲歸宿，此其時矣，「微（管仲）霸道，吾其披髮左衽矣！」故曰：「徒霸道者虐人，徒王道者虐於人，而「王」「霸」兼備者，不獨福國而利民，兼可達成儒家的理想政治之最高境界——大同之治。今後國際政治之趨向於「王」「霸」思想，有如孟子所說：「若火之始燃，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了！

蒙古姓名簡介

哈勒楚倫

一切文化都有一種特性，就是既經存在以後不易即刻消滅，這種特性叫做

「文化惰性」，也叫做「文化的保守性」。儘管時移勢異，在所謂「文化交流

的作用下，一切文化都將或多或少的承受其影響，改變其內容，但是此一先天的情性，對於固有文化的保存，却非輕易所可言改。姑不論其是非，文化之所以各具特色，這該是一個重要原因。

蒙古姓名，就其所具的特色而言，其道理殆相彷彿。初因地理環境，生存空間的特殊，所表現於文化情性者極其顯然；又以其語言、文字、乃至習俗的差異，遂形成其特有的文化結構。儘管此一特性在後來與外界的頻頻接觸中，其交流的現象到處可見；外來的影響亦難固拒，而其固有的特色却迄難抹煞。倘不加以明辨，難免不有扣柴捫燭、識少誤多之嫌。

老子道德經云：「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名制之設，實乃文化之始。荀子曰：「名無固宜，約之以命，約定俗成之謂宜。」又謂：「名定而實辯」，此固指萬物萬事之名，其於人類之姓名又何能例外？而況人類以其種族之綿延與繁衍，族多種雜，習殊俗異，爲了辨實、正名尤感其切要。試觀流行於各種族間的命名儀式與制度，固然繁複不一，但殊途同歸，其動機與作用，則是一致的。蒙古人的姓名，在此地對一般人說，或因其較感生疏而昧其意義，或因其少見而目爲好奇，實則「名定而實辯」，蒙古人的姓名亦自有其特具的作用與意義在；也該有其明辯淵源、解釋其特具的形式之必要。

蒙古人的姓名，姓在上而名在下，與漢族殆相彷彿。只是漢族有單姓單名、有複姓單名、有單姓雙字名、有複姓雙字名，其語型則爲單音節複聲調的孤立語。而蒙古人的姓名就其語型而言則爲多音節單音調的膠著語，譯成漢字時一般都只取其譯音而不名其義。茲爲說明方便起見，先舉數例如下：

字兒只斤(姓) 哈斯巴干(名) Borjigid, Hashagan
烏梁罕(姓) 那存博和(名) Uriyanghal, Nasunbute
哈喇魯特(姓) 哈勒楚倫(名) Harhod, Hakanchulu
哈喇魯特(姓) 塔娜(名) Harhod, Tana
齊木德(姓) 烏尼吾爾塔(名) Chimed, Ünürta
齊木德(姓) 巴德瑪(名) Chimed, Badma

前二者，一爲姓字兒只斤，一爲姓烏梁罕，是貴族姓。後四者即哈喇魯特、齊木德兩姓皆爲普通姓。姓有貴族姓與普通姓之別，因爲蒙古的姓氏與其氏族、部落有着密切的關係，其姓乃由之於部落之族姓。茲以國姓爲例說明姓氏之形成過程及其演變情形，藉明其來龍去脈。

據蒙古元史記卷第一所載：蒙古之先祖曾與他族交戰，因戰事失利傷亡殆盡，僅遺男、女各一人，退入一名叫阿爾格乃衰的崇山峻嶺中避難……云云。其二男一名忽忽，一名乞顏，乞顏的後裔生殖繁衍日衆，稱之曰乞牙惕（聲輕爲乞要特，特者統類之詞），此即後日之蒙古貴族，亦即成吉思汗一系的總姓。按其他史籍裡提到的蒙古國姓曰「奇溫溫」、或「却特」者，實係「乞牙惕」一語之音異而已。而蒙古源流考等歷史鉅著裏，則又以「博兒濟錦」爲蒙古國姓

，似有一名二稱混淆不清之嫌，實有加以辨明澄清之必要。原來「博兒濟錦」其實只是「乞牙惕」總姓的一個支姓而已，蒙文稱爲 Borjigid 或 Borjigid，國內學者也有音譯爲「字兒只斤」的，譯名雖異，其實則一。然則何以竟有以支姓與總姓並列，甚或以支姓代總姓而爲國姓之誤？茲略述其由：

蒙古先祖自從峯巒起伏、峭壁懸崖的阿爾格乃衰小遷出後，以字兒特赤那爲最著名，他的九世孫字兒只吉歹蔑兒干外表雄偉形貌出衆，按蒙古語「字兒只吉歹蔑兒干」(Borchigig Taimergen) 爲「灰色目睛」所以形容其與衆不同也。因此到其曾孫「字端察兒」時遂以「字兒只斤」爲其族姓，而不用總姓「乞牙惕」，自此，日久俗成「字兒只斤」漸有喧賓奪主之勢，蒙古源流考所以指其爲國姓蓋亦有所蔽也。而「字端察兒」一時高興未能慎之於始，以「字兒只斤」爲其族姓，時日遞嬗遂使今日成吉思汗的旁、直系後裔有些逕以之爲他們的姓，而有些則仍沿用總姓「乞牙惕」者，徒以一時疏忽造成後世之淆惑。所謂「事君，慎始而敬終」，孔夫子所諄諄以慎始爲誠者，又豈只是事君之道而已。

「國姓」之淆辨明如上，姓名之義再析釋如下：

姓不分性別，而名則有男女之分，如「哈斯巴干」意思是玉柱，「那存博和」意思是長壽，「哈勒楚倫」意思是巖石，「烏尼吾爾塔」意爲永恒，這些都是男人之名。「塔娜」的意思是璞，「巴德瑪」的意思是蓮花，這些都是女人的名字。其所取之名多取之於形物之名，或取之於吉利的抽象名詞。

蒙古人雖有姓有名，徒以平日甚少用其姓而直呼其名，如只叫「那存博和」、「烏尼吾爾塔」、「哈勒楚倫」……等，除非遇有重大事宜，如：兵役、戶籍、婚姻、嫁娶等才冠姓叫名。由於平常不稱姓而直稱名字，遂有誤以其名之第一字爲姓，而依漢人的習慣還稱爲「那」先生、「烏」先生、「哈」先生……者。蒙古姓名音譯成漢字，其字數多寡不一，形式上是一個字的獨立，實則依其蒙古音則不論音節的長短皆爲一個字，不容中間「拆開」或「斬斷」。因此「那」先生、「烏」先生、「哈」先生、「那存」先生、「哈勒」先生……之稱呼只好在「將錯就錯」的情形下延用下去，而「以名爲姓」之淆惑乃愈陷愈深，幾使「姓」有被遺忘之勢。

何以蒙古人通常只用「名」不用「姓」？其主要原因有二：

(一) 在氏族社會裡，同姓多於同名，「姓」是一個部族所共同享有的。譬如：蒙古地方一個「蘇木」(相當於里或隣)行政單位，都是同一個人的後裔所組成，全里或全隣是同一個「姓」，所以單以姓分不出是張三或李四，如在名字之上再冠以其姓則又以「姓皆相同」而嫌煩，大可不必多此一舉，於是乃逕以名字相稱呼既省事又清楚。

(二) 蒙古的盟旗(Chigulgan, Hushigu)行政單位(相當於省縣)，對內地的讀者說來或許相當陌生，但在蒙古人則耳熟能詳，一提及何盟何旗，不獨

能立刻了解被問者的家鄉，有關其為何人之後裔，應是何姓等等，皆能瞭知其大概。蓋以清朝初年對於蒙古的治理採取所謂「分旗放牧」政策，依其部族別以及游牧地區的分佈情形分建盟和旗，從那以後蒙古人各依地勢定居一方，而不再像以前追逐水草移徙不定，蒙古人通常用名不用姓的習慣早已約定俗成，而自盟旗制度以來更為根深蒂固。

至於命名方式則名目甚多：有由嬰兒雙親長輩親自命名，有由有地位有名望的鄉紳賜名者；亦有由寺廟喇嘛就經典上所用的名字取名。自一五八九年喇嘛教傳入蒙古以後，善男信女皈依日衆，彼等每令其子女於嬰兒時代即由活佛格根（格根係喇嘛的階級名）處受洗，並由活佛格根取一與印度或西藏佛教有關的或經典上所用的辭句為名。如固祿（印度語意思是老師），色仍（藏語意思是長壽），自此喇嘛命名之風盛盛。降自清代，又有因讀滿洲文而為子女取滿洲名者，如色柏精格（意即歡樂）、哈豐阿（意即精通）。自清末民初以來又因受信奉天主教、基督教之影響而有取其所用的教名如大衛、保羅等（只是這些取有天主教、基督教名者當然都取有蒙古名）。近年來由於洋化的影響又有取其音如西人之名而其義實為蒙古語之形物之名者，如：哈斯（玉石）、娜蘭（太陽）、薩蘭（月亮）、塔娜（璞）……等等。（這些名字乃本是依其形物或據其吉利的抽象名詞取名，而按蒙古拼音譯成漢字之名時又有洋化的趨勢）。

近世由於西方文明的輸入，以及漢蒙關係之日益密切以後，所謂「文化交流」的需要與迫切甚於往日，於是「西化」與「漢化」各有其重要份量。茲略述如下：

蒙古姓名向來所採取的姓在上、名在下的習慣，因為西化的影響，而有將姓名倒寫改成名在前、姓在後者。如：鐵木爾（名）哈喇魯特（姓）。或有將名或姓分別縮寫成一個音節者。如：哈（姓）鐵木爾（名）或鐵（名）哈喇魯特（姓）。此西化的影響以及其他因受外來影響而命名者，並未致使蒙古本身的化族姓有所變化。而西式的縮寫或倒寫既可達到姓名連用的要求，又可切合於我們這種單音節、複聲調的方塊漢字。

至於漢化的情形則迥異其趣，蒙古與中原的關係遠溯漢、唐，唯自從

國父孫中山先生建立五族共和的中華民國以來，蒙古與內地的關係更加密切，蒙古男女青年到內地研讀於各級學校及就業者終年來往絡繹不絕，所謂「入鄉問俗」，其所用的「姓名」遂不得不有所改變。尤其是做較長期居留的蒙古人與漢族相處日久接觸日深，原來的姓名更必須做適應的更張以切實用。因為如果就蒙古的姓和名按其蒙古音譯成方塊的孤立語的漢字時，其字數多者可達十數字，少者亦是五、六字不等。如是則一般之以三個字為姓名標準的表格紙張即難於填寫，而其所音譯成的中文字與原來的蒙古音又難期其一致，於其字義又難以表明其原意，音義不能連貫，譯稱亦多淆惑，稱謂、姓名既失其本，使

用亦且麻煩不切實際，於是改革變通之道乃以原來蒙古姓氏的第一個音節的音譯成與漢姓同音的姓，另外再自取漢名。此一演變幾使面目全非，然而仍可勉強由其「音」探求其所從出之氏族姓。茲以「博爾濟錦」貴族姓為例說明如下：

(一)東蒙哲里木盟屬各旗及阿魯科爾沁等旗貴族，因係元太祖之弟「博爾濟錦（姓）哈巴圖哈薩爾（名）」之後裔，他們改成漢姓時，即取其姓的第一音節稱為「包」。如：包蘊柏、包青山等是。

(二)卓索圖盟屬各旗如土默特右翼旗貴族是元太祖第十六世孫「博爾濟錦（姓）阿爾坦（名）」之後裔，他們亦依同一原則取其氏族姓的首字音節而採用了「寶」姓。如：寶貴珊、寶國棟等是。

(三)昭烏達盟屬各旗如敖汗、奈曼各旗係元太祖第十六世孫「博爾濟錦（姓）圖魯博羅特（名）」之後裔，巴林旗札魯特旗是元太祖第十六世孫「博爾濟錦（姓）阿爾楚博羅特（名）」之子孫，翁牛特旗係元太祖第十六世孫「鄂齊爾博羅特（名）」之後裔，他們都採用「鮑」姓。如：鮑永春、鮑娜蘭等是。

(四)西蒙伊克昭盟屬鄂爾多斯七旗係元太祖第十六世孫「巴爾蘇博羅特」之後裔，他們雖與其他各盟旗的貴族同屬一個始祖，却未用「博爾濟錦」（或有譯為字兒只斤）之姓，而沿用了他們的總姓「奇溫溫」（或譯為「乞牙惕」或「却特」）為姓，他們則依同一原則採用「奇」姓。如：奇子俊、奇大成等是。

(五)東蒙卓索圖盟屬喀喇沁左右中三旗及土默特左翼一旗的貴族係元朝忠臣「烏梁罕（姓）濟勒瑪（名）」之後裔，原來烏梁罕的先祖「濟勒瑪」是塔布囊（Tabnang）（意即駝馬），其後裔因有貴族血統，是以其爵位亦與貴族同，因此蒙古對烏梁罕一族姓的稱謂是「臺吉塔布囊」（臺吉之意為貴族）。此姓烏梁罕者換成漢姓後多採用「烏」姓，或採用「吳」姓。如：烏榮新、烏榮惠、吳罕臺、吳雲臺等是。

(六)上面所述者皆係貴族姓，最後有以普通姓為例列舉如下：如「齊木德」蒙古音為 Chimed 其所取之漢姓亦依首字音節採用「齊」姓或「陳姓」，「秦姓」。又如筆者姓「哈喇魯特」蒙古音為 Harud 依其首字音節換取漢姓，則「哈」、「韓」、「杭」等姓皆可。餘此類推。

根據上面所舉述之原則，蒙古人的姓氏之改譯換用，縱或面目全非，但既有原則可循，所謂萬變不離其宗，不難追根究底探其本源。而漢化後的「姓」其字體用字容或不同而蒙古的「包」、「寶」、「鮑」和「奇」四大姓氏皆為成吉思汗的旁直系後裔「博爾濟錦」和「乞牙惕」之後裔，而「齊」姓「陳」姓「秦」姓者如是為「齊木德」姓氏之後裔者亦當屬同宗，此當甚易辨認瞭解。至於蒙古姓氏依據蒙兀兒史等所載，原只有七十二種，但在目前情形來說却有很多姓氏未列入其內，其因外來影響而改用姓氏者，探部族名首字音為姓者

河曲藏區人口問題之研究

張紫桐

，取其文名首字音爲姓者，一姓而分成數姓者，捨本姓而另起他姓者……以是姓氏類別遂日形繁雜，迄今蒙古究有若干姓氏無人能確言其數。

以上所述或嫌雜亂，然要旨則一，蒙古人之有名又有姓，蒙古人之姓氏與其部族之密切關係，以及蒙古人姓名之梗概藉此或能稍增瞭解。筆者不文，唯

一、前言

一般關心邊疆的人士，對於西藏的人口問題都非常耽心。因爲西藏同胞篤信喇嘛教，男子出家爲喇嘛者甚多，喇嘛不能娶妻生子，故耽心藏胞的人口將逐漸減少，尤其有些人往往言之過甚，誇張事實，謂藏胞家庭中有三個或四個兒子的只留一個在家，其餘都送入寺院爲喇嘛，於是大家認爲這個問題非常嚴重，長此以往，生殖率漸漸降低，人口日益減少，種族慢慢衰落，將來或有滅種的危險；人口遞減的問題固然有其嚴重性，但並不能完全歸咎於喇嘛教。把兒子都送到寺院，只留一個在家守業的人家確是有這種情形，甚至僅有一兩個兒子都送入寺院的人家也有；但是這並不多見。筆者曾於二十年前自甘肅西南藏民區域重心的夏河縣（即拉卜楞）出發，旅行於河曲藏區爲時二月，曾試行調查五十三個游牧藏胞之家庭，藉此搜集一點有關資料，茲將所得材料整理如後，以供研究邊政者之參考。所調查的五十三個藏胞游牧家庭，雖不在西藏本部，而是在甘肅康西四省邊區草地，但該區藏民的宗教信仰與社會情況，和西藏本部則大同小異，故下面搜集的資料，或者也可以代表整個西藏的社會。

二、每家平均人口數及若干部落人口總數

調查的五十三家，共計二百六十四人，平均每家庭四·九八人。這二百六十四人中有二十一人是出家的喇嘛，若把他們除去不算，則每家平均人口數爲四·五七人。茲列表說明如左：

人口數	家庭數	人口數	家庭數
一	一	四	二
二	二	五	一
三	八	六	一〇

鑑於許多內地生長的弟妹們既無由獲知其姓的來歷，很多內地的朋友亦多誤以蒙古人沒有姓與名之分，只有名沒有姓，乃至我們新生的兒女爲戶籍登記時所生的無端爭論與困擾等，遂觸發筆者撰述此文之動機，雖經翻閱有關史籍細心參考，徒以綆短汲深舛誤在所難免，倘能藉此拋磚引玉，則幸何如之！

七	八	九
七	二	〇
一〇	一	一
均	每	家
四	九	八
一	〇	

表中最多數的亦是四口五口之家，其中有一家只有一個人。一般說來，藏胞家庭的平均人口數是低的。但是單憑這一點，不能證明藏胞人口數是少的；因爲藏胞尙小家庭，子女婚後大半分居，所以家庭人口數自然少了。

在平番奏議一書中，第三卷上，關於黃河南岸青海境內歸德循化二縣屬下之番民，有一個統計，據載：清道光年間，該地番民與其中一小部份蒙民偷渡黃河，並在黃河以北，肆行搶掠，清廷特派陝西巡撫那彥成前去鎮壓，那氏至時，迫令偷渡過河之番蒙人家，全部南返，並統計南返人數共爲二千三百三十二戶，計男女一萬八千一百九十八人。此數設若可靠，則那時每家平均人口數爲七·八〇，於今相差約百餘年，其平均人口數竟由七·八〇降到四·九八，再過若干年後，豈不真要絕種了嗎？

要知道一個地方人口的稀密，最好是求出該地之人口密度。但是筆者此次所經過之地，雖然將各部落大概之戶數予以調查，但地域之大小，無從推測，因此不能求得其密度，不能用科學的方法來斷定藏胞人口的稀少，認爲憾事。茲將所經過的各部落的大概戶數表列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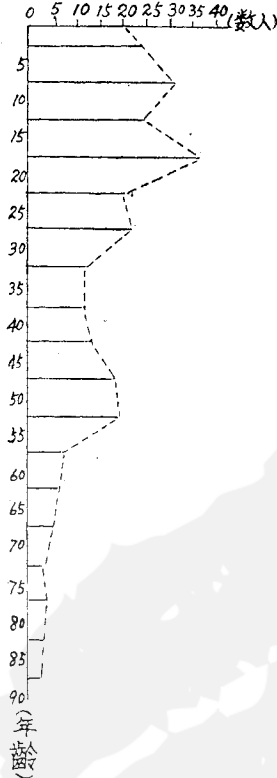
地名	戶數
桑科	三〇〇
科采	三〇〇
格尼	二六〇
歐拉	六五〇

阿	席	康	康	陌	轄	達
完	黑					
倉	倉	薩	根	桑	麥	才
三五〇	八〇	一、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〇〇	二七〇

三、年齡統計

年齡方面，這五十三家的二百六十四人中，有十人不詳，所以只有二百五十四人的年齡統計，茲分述如下：

一——五歲二人，六——十歲三人，一一——一五歲二人，一六——二十歲六人，二一——二五歲二〇人，二六——三十歲二人，三一——三五歲二人，三六——四〇歲一人，四一——四五歲一人，四六——五〇歲一人，五一——五五歲一人，五六——六〇歲七人，六一——六五歲四人，六六——七〇歲五人，七一——七五歲二人，七六——八〇歲三人，八一——八五歲一人，八六——九〇歲一人，合計二五四人。茲根據數字圖表如左：



右列這個圖表對於藏胞人口問題，可以作一番研究，分述如下：

(一) 游牧藏區，生活簡單，交通阻滯，人口的流動性極少。在這種社會裡，人口的年齡，構成的狀態，如果合乎理想式——就是人口總數漸漸增加及其發展力比較旺盛的話，幼年人口必佔大多數，年齡的階級愈高則人口數量愈少。可是在這個表裡，一歲到十五歲少於十六歲到二十歲者；這就是說，其人

口發展力是不旺盛的，反之是遞減的。

(二) 年齡的階級愈高，人口數量愈少，這本是自然的趨勢，但是二十歲以上至四十歲以下的中年人突然減低，曲線也就突然降落了。按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人，正是一個人年富力強生機旺盛的時期，在此時期中，不但工作能力最強，也是生殖力最高的時期；社會上少了這一批人，生氣大減，生殖力也大降。前面所說幼孩人數少的原因，由此可見；何況在這一批人中，還有一部份是不能生育的喇嘛，關於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人數突然降落的原因，留待下面再述。

(三) 二百五十四人中，七十歲以上的人有七個，佔全人口數之百分之二·七五，在這樣的一個衛生設備落後的環境裡，能有這些老年人，是很不容易的事。

四、性別比例

按生物學的條件，性別的比例應當是平衡的；但據各專家的調查，多謂歐美各國，因種種社會關係，大多是女多於男。惟中國據調查結果，都是男多於女，他們分析其原因是中國一向有「重男輕女」的習俗，以致有溺嬰、虐待女兒和媳婦的惡習，以及女人為生產而死亡的種種原因，都可以使女子的數量大為減少。

由於藏胞的家庭組織和風俗習慣與內地不盡相同，且女子在宗教和社會地位雖亦不如男子，但其日常工作幾乎完全壓在女子身上，所以溺嬰或虐待女子的情形是沒有的，而藏胞社會又是那樣的缺少流動性，故社會裡的男女數目，當較為平衡。據過去所調查的五十餘家二百六十四人中之性別比例，的確也較為平衡，茲列表於下：

性別	人數	性別比例	喇嘛數	可婚男女之性別比例
男	一三三	一〇〇・〇〇	一一	一〇〇・〇〇
女	一三一	九八・四九		一一六・九六

表列數字雖不是百分之百的正確，但與事實相差不遠，則我們可以這樣推論：藏胞社會的性別比例，本來是相當平衡的，惟因一部份男子是喇嘛，取消了結婚生育的權利，所以可婚男女的比例是女多於男，而失去了平衡。但一〇〇比一一六・九六的相差，並不為大，所以喇嘛教影響於藏胞的人口，在量的方面說來，不能謂十分的嚴重。倒是在質的方面或影響頗大，因為在西藏的社會裡，地位最高的是喇嘛，故為喇嘛的大多是族中之優秀份子，老喇嘛們尤其喜歡挑選聰穎的男孩子為自己的生徒，所以若按優生學來講，這對於藏胞後代稟賦的遺傳，頗為不利。

五、喇嘛教對於藏胞人口問題的影響

喇嘛教是使藏胞人口遞減的原因之一，這點我們不能否認，但並不是唯一的原因。茲分數點來說明喇嘛對於藏胞人口問題影響的程度。

(一) 上節所述可婚男女的比例爲男一〇〇女一六·九六，其情形較諸內地有些省份統計爲男一三〇與女一〇〇之比，嚴重性要少得多。這是證明喇嘛教並不是影響藏胞人口遞減的唯一原因之點。

(二) 如甘肅的拉卜楞（即夏河縣）、青海的塔爾寺、西藏的拉薩等處都是喇嘛教的中心地點，因此僅僅在此等地點附近的人家，很多把子弟送入寺院裡去，也有留一個兒子在家，其餘兩三個孩子都送入寺院的情形。西藏社會裡也有很少幾個從事農耕的定居部落，這種定居的農民，因限於其地產和住屋不夠兒孫分配的關係，所以也有祇留一兩個兒子在家裡的現象；但是藏胞社會的廣大腹地並不是這個宗教中心地，也不是幾個定居的農耕部落，乃是游牧區域。所以一般到過宗教中心地的人士，就認爲藏胞家庭平均有三四個人是喇嘛，他們是把特殊的情形，認爲是普通的現象了。據本人過去的調查，二百六十四人中，二十一人是喇嘛；平均十二·五七人之中有一個喇嘛。按藏胞家庭每家平均人數是四至五人，所以平均兩家或三家之中才有一個喇嘛。下表所列藏胞的家庭，雖然有祇留一個兒子而送其餘兒子入院的人家，甚至有留一個女兒而把兒子都送入寺院的人家，但這種人家爲數極少，反而連一個兒子都不送入院的倒是很多。

各家喇嘛人數	家數	備註
一	一〇	其中有兩家爲三子中二子爲喇嘛，祇留一子接嗣者。
二	四	此一家共五人，一婦人爲家長，其兄一子二均爲喇嘛，祇留一女接嗣。
三	一	其中有四家將各送其數子中之二入寺修道。
〇	三八	

上表證明「藏胞家庭每家平均有三人是喇嘛」之說，確是言過其實了。

(三) 這裡以幾個部落的家庭數，與其寺院內之喇嘛數，列表於下，再看每幾家中和每幾個人中有一個喇嘛。

地名	家數	人口數	喇嘛數
科采	三〇〇	一、四九四	五〇
乍格尼馬	二六〇	一、二九五	五五
歐拉	六五〇	三、二三七	五五〇
康薩	一、五〇〇	七、四七〇	二五〇
康根	二、〇〇〇	九、九六〇	五〇〇
陌桑	二、〇〇〇	九、九六〇	七五〇
轉麥	三〇〇	一、四九四	二〇〇
總數	七、〇一〇	三四、九一〇	二、三五五
平均數	每一·九七家有一喇嘛	每一四·八二人中有一喇嘛	

如上表，平均也是約三家（二·九七）方有一個喇嘛。關於此表所列地方的選擇，特聲明兩點如後：

(一) 此表未曾將拉卜楞計算在內。因拉卜楞是宗教中心地之一，所以該地人口六千，僧人竟佔半數；一般初到拉卜楞之人士，聞此情形，均爲乍舌，以爲藏胞每二人中即有一人爲喇嘛，其實拉卜楞寺中之喇嘛，大半都是來自未建寺院的部落，也有少數來自蒙古和內地。所以若將拉卜楞算在表裡，將更減少平均數之準確性。

(二) 筆者所經過的桑科、席黑倉、阿完倉、達才、外思等部落，均未算在內，因爲各該地均無寺院。但是這些部落裡並不是因無寺院就沒有喇嘛，而是進入附近部落之寺院或拉卜楞寺去了。所以各該部落的喇嘛總數無法調查；而拉卜楞寺那麼多的喇嘛，並不都是拉卜楞本地的居民，且沒有寺院之部落也不是沒有人爲喇嘛，所以以各部落的家數和其當地寺院內之喇嘛數的比較來求平均幾家有一喇嘛時，這拉卜楞寺和沒有寺院的部落，都不能算在裡面的。

總上觀之，喇嘛教對於藏族人口問題之影響，在量的方面，並不如一般所說的那樣嚴重；惟在質的方面，也許受到因天資聰穎者大都收爲喇嘛之影響，足以令人擔憂。

六、藏胞人口遞減的其他原因

藏胞人口的日益遞減，喇嘛教的盛行是其原因之一，但並不是唯一的原因。經過這次調查的結果，最初向以爲此說之確實。在拉卜楞時，與一從事邊疆工作之同志談及此一問題，他也以爲如此。在康薩時，曾與該地小學的一位內地教師談及此一問題；他以爲藏胞人口遞減的原因，並非全由喇嘛教的影響，

主要的是性病的傳播，茲就當時見聞所及分述於下，以供參考：

(一) 性病的影响 西藏社會盛行婚前性的放任與婚後性的獨佔，前者是維交時代所留下來的種因，後者是西藏社會進化到組織家庭的因素。由於這種風氣的存在，未結婚的男女青年可以很自由的解決性慾問題；所以有很多人，在年齡極輕的時候，就染有性病，且當時又缺乏醫治的方法，以致妨害人口的繁殖；據拉卜楞衛生院主任稱，甚至有些小孩都患有先天性的梅毒。該衛生院八個月的工作紀錄中，計共診療病人一、五七六名，其中患有性病者有二四三人，佔第二位。又筆者在該區旅行時，據教育部巡迴施教隊同行醫生統計其病人三百六十四名之中，患性病者佔第一位，而且多是略具姿色的年輕女子，故她們大多不易生育。由此可見藏區中性病的盛行，而形成其人口遞減的一大原因。

(二) 中年人多死亡機會 前面年齡統計一節中曾說過，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生殖力最高的中年人，由於人數之降落，也為藏胞人口遞減原因之一。究其這批人數量稀少的原因，推測起來，其解釋為：從男子方面說，草地游牧藏民尚武好鬪，且搶劫之風盛行，青年男子因而死傷者，為數甚多。從女子方面來說，雖無具體的統計資料，但可推知由於生產而死亡的女子一定很多。據拉卜楞衛生院的一位助產護士談稱：她常常遇到難產的產婦，難產的原因與衛生醫藥缺乏及性病的流行當然有關。

(三) 缺乏醫藥治療 人民缺乏衛生常識，地方上、家庭裡沒有任何衛生設備，又缺乏醫藥治病，這當然也是使藏胞人口減少的一大原因。家裡有了病人，都是請幾個喇嘛來唸經消災，除此之外，就沒有更好的辦法可以醫治病人了。對於醫生和醫藥，他們確是非常相信的，在沒有衛生機關的地方，遠近的病人，都趕來就醫，可是在這廣大的草地裡，這種像臺灣那樣普遍的衛生院所，實是鳳毛麟角，稀少之極。

(四) 糧食缺乏的限制 或謂藏胞人口的繁殖，也受糧食缺乏的限制，他們雖然過着游牧生活，一切衣食住都仰給於牲口，但其實他們主要的食品還是糌粑（即炒熟磨細的青稞粉所製成的餅），農產品方面還是需要的。然而他們自己務農的莊稼極少，又因氣候寒冷，不宜於農作物的種植；大部份仍仰給四川甘肅等處的青稞，而交通不便，運輸困難；因此食糧不够分配，故人口的繁殖無形中遂受其影響與限制。

(五) 氣候的限制 有人說熱帶的人們早熟，生物也最容易繁殖，氣候寒冷的地方則反是。游牧藏區地勢高寒，夏日亦須棉衣或皮衣，生物稀少，人們的生殖率也不高，亦是人口不多的原因之一。

七、解決藏胞人口遞減問題的途徑

藏胞人口數量之逐漸遞減，這確是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我們不能坐視他

們走上滅亡之路，尤其是自共匪竊據大陸後對藏胞及其宗教的迫害，而我們也常常在報端上看到藏胞為反迫害所作的英勇抗暴戰鬪。因此，更增加我們對他們的關懷。

根據本人過去調查的結果，在在都證明喇嘛教對於西藏人口遞減的影響，並不如一般人所說之大。雖然本人當時所經過的地方不多，同時所調查的家數也太少，所以不敢絕對斷定這數字一定能代表當時的實際情形，但至少也可以作為我們研究問題的參考。於此，只寄望將來反攻大陸後，政府有關部門更作大規模的調查，藉以得到更確切的資料。今就管見所及，願預先提供解決藏胞人口遞減問題的途徑，舉其大者分述四點如下：

(一) 廣設衛生機構 游牧藏區社會裡的性病頗為盛行，的確是阻礙人口繁殖的一大原因，如同臺灣一樣廣設衛生院所予以防治，雖是消極的方法，但也不無益處。且無論在任何文明國家裡，病人是不會沒有的，何況生活在這樣簡單的區域裡；而該區人民又時常有鬪殺的事件發生，因此，不必要的死亡，在所不免。所以在游牧藏區裡廣設衛生機構，或舉辦巡迴醫療隊巡迴藏區為人民診療治病，乃是一件極重要的工作。這種工作，一方面減少藏胞因疾病而死亡，另一方面也可以教導他們種種衛生常識。

(二) 普及現代教育 喇嘛教影響藏胞人口質的方面是值得改善的。在藏胞的心目中，以為當喇嘛是非常神聖的一件事，所以喇嘛大都是比較優秀的份子；如以優生學的觀點來說，則將一個社會中的優秀份子提出來廢棄，反而留下一些次等的男人來繁衍子孫，在質的方面，自將一代不如一代。因為做了喇嘛入了寺院，必將是朝夕誦經，修讀藏文，分門別類，學科甚多，且甚深刻；這是喇嘛寺院裡的固有教育。但是俗人幾乎全是文盲，該區沒有其他任何教育機關，也沒有任何可使他們受教育的場所，而出世的寺院教育，並不完全適合社會的需要，所以在該區推廣現代教育，用後天的薰陶來彌補先天的不足；實是挽救藏胞在質方面退化的唯一途徑。

我們希望藏胞能趕上時代，必須從提倡教育着手。因為教育的力量可以漸漸啟發他們的思想，並藉以修正他們對於宗教信仰的態度，不再是盲目的迷信，而是以宗教為精神上之一種安慰，道德的準則，和行為的規範。這樣，不但在質的方面可以藉此提高，在量的方面，也有間接的影響，因為破除迷信後，藏胞去做喇嘛的必會減少。由於教育的潛移默化，更可以使藏胞改進他們婚前雜交的風氣，以及搶劫好鬪的習慣，間接也是使藏胞人口增加的一種至善的方法。

(三) 提倡生產事業 藏胞社會，生活簡單，家庭雜務以及放牧牲口都由女子負責，所以男子變成社會上的剩餘勞力，終日無所事事，逍遙遊蕩。因此藏胞男子大多不務正業，甚至去搶劫鬪毆，此外，就去寺院裡做喇嘛，這樣，一方面可以提高其在社會上的地位；另一方面，小則替人唸經消災，可以有些

收入，同時在這政教不分的情形下，還可有握得政權的機會。

依據現代農畜業的發展途徑，游牧區所出的畜產甚多，可惜藏胞不善利用經營；若能加工製造，自己應用，生活情形必大為改善，如能運銷國內外各地的話，尤可以增進經濟狀況。這種生產事業如果提倡起來，就是把所有的「剩餘勞力」投入生產行列，還不够分配呢，果如是，剩餘勞力有了適當的用途，不但以後當喇嘛的人數可以大為減少，就是搶劫爭鬭之事也可以減少。因此，間接也可以使人口數量逐漸增加。

(四) 便利交通運輸 前面說過，糧食缺乏，無形中已經限制了人口的繁殖。西藏同胞，大多從事游牧生活，但主要的食物還是農作物——青稞；他們自己很少做莊稼，所以大量的青稞都是仰給外地運來。依據當年夏河縣的報告，全縣每年農作物的出產，祇能够該縣四五個月之食用，其他七八個月的食糧，就須仰給於鄰縣臨潭與臨夏。游牧藏區的交通，較諸夏河縣更為閉塞，運輸

元代衛輝之地位

袁國藩

今汲縣，昔曰衛輝，明清為府，元代為路，唐宋為州。

讀史方輿紀要「衛輝府」：「禹貢冀州之域，殷紂所都……，曹魏置朝歌郡，晉改汲郡，後魏因之，東魏置義州，後周改衛州，隋初郡廢，仍曰衛州，大業初復為汲郡，唐復曰衛州，天寶初復故，宋仍曰衛州，亦曰汲郡，金因之……，元曰衛輝路，復治汲郡，明朝為衛輝府……。」

古今地名辭典「汲縣」：「舊衛輝府附郭首縣，民國二年，裁府留縣。」

本文所論，雖以汲縣為主，然亦兼及所轄之二州四縣。

元史地理志：「衛輝路，金衛州，屬河北東路，舊治汲縣，以水患徙治於宜村新城，以昨城為倚郭，憲宗元年，遷治於汲縣，中統元年，升衛輝路為總管府，縣四：汲縣、新鄉、獲嘉、昨城。州二：輝州、金河平縣，又改蘇門縣，升為輝州。淇州，本衛州之鹿臺鄉，憲宗五年置為淇州……。」

一、形勢衝要

按衛輝，左孟門，右太行，常山在其北，大河經其南。北通燕趙，南趨汴洛，西控上黨，東迫齊魯，而衛水貫其間，故地當衝要，向為交通之孔道，而於蒙元則為尤甚。

清一統志「衛輝府」：「左孟門而右漳滏，前帶河，後背山（戰國策

更為困難，糧食問題，自然也更為嚴重。且該區又不宜開闢農場，而只宜大批的畜牧事業，假如能够開闢幾條與內地相通的公路或鐵路之延長，使陸地交通暢流無阻，便利運輸，再加上大規模的發展畜牧業，普設加工廠。果如是，則當地的畜產品可以源源運出，而內地的糧食，更得川流不息的運入畜牧藏區，不但藏區裡的糧食無虞缺乏；增加人口繁殖，且都市的文明繁榮進步，也可藉旅行之助獲得交流，以及新知識的吸收，這都是便利交通運輸以後之功，這點至為要務，也是開發我國西南邊疆的第一步，不可不注意。

八、結語

河曲藏區的人口問題，筆者根據自己以往的一個簡單調查，感覺其實與一般的看法無出入。雖然本人之調查不是全面的，但也可以看見一斑；至於今後如何去扶助他們，乃大陸光復以後的事了。

（左孟門，右太行，常山在其北，大河經其南（史記）。南濱大河，西壓上黨（宋史）。峯麓峻奇，地當衝要（元史）。」

秋澗集「汲郡圖志引」：「衛輝中天桑土之野，北通燕趙，南走京洛，太行峙其西，大河經其南，河山之間，盤盤焉一都會也。」

古今地理辭典：「孟門，在太行山東，左傳襄公二十二年，齊侯伐晉，取朝歌，入孟門，登太行……，杜預曰：孟門晉隘道，蓋太行隘道名，疑即今河南輝縣之白徑，為太行第三徑也。」

讀史方輿紀要：「太行山，在輝縣西五十里，南至懷慶一帶，羣山雖多，太行其總名也。」

古今地名辭典：「常山，即恒山。」北嶽也。

蓋衛水，東出臨清，北通直沽。

新元史河渠志：「衛河，出輝縣蘇門山，經新鄉汲縣，而東至大名路溶州，淇水入焉，名為御河。經凡城縣東北，流入濟寧路館陶縣西，與漳水合，又東北至臨清縣，與會通河合，從河間路交河縣北，入清池縣界，永濟河入之，又東北至清州靜海縣，合白河入海。」

讀史方輿紀要：「漕河在臨清州城西，自州北以達於天津，皆衛河也。漕舟入衛河，始無啓閉之阻，安流以達天津矣。」

昔時，沁當通衛。

清一統志「沁水」：「故道自懷慶府武陟縣，流入獲嘉縣南，又東南

經新鄉縣南，又東北經汲縣北入清河。按沁河支流，自懷慶府武陟縣紅荆口，經衛輝入衛河。」

所謂「沁水支流」，即小丹河，亦曰蔣河。據清一統志：「小丹河，在獲嘉縣北，自懷慶府武陟縣流入，經縣東北，合清水入衛，一曰蔣河。」故隋鑿沁入河，遂成永濟。

隋書楊予本紀：「大業四年：，發河北諸郡男女百餘萬，開永濟渠引沁，水南達於河，北通涿郡。」

清一統志「沁水」：「隋大業中，開永濟渠，當引以通涿郡。」

後大河南徙，
讀史方輿記「川潰」：「大河舊道，在陽武縣北，又東經延津縣北，又東經胙城縣北，河之北岸，為新鄉及汲縣境。」註謂：「河在陽武縣北二十三里，河之北岸，即新鄉境，南去大河三十里，金明昌中，河決陽武，入封邱，於是河益東南下：。先是胙城縣開封府，泰和八年，以限大河，改屬衛州：，胙城在河北，自金始也。」
沁不通河，亦不入縣。故中統三年，嘗鑿沁入河，名曰廣濟。郭守敬亦上言，導沁入衛，復隋舊觀。

天下郡國利病書：「宋以前，河東北流，而不受汴水：。元以前，黃河南流，而不受沁水也。」

清一統志「衛河」：「出輝縣西蘇門山百泉：。隋煬帝引之為永濟渠，其後河決而南，清水道合淇水東北出，不復入河。」

同書「廣濟河」：「在濟源縣北，東南流，經河內縣南，又東經溫縣比，又東南入黃河，本沁水支流。元史河渠志：中統三年，於太行山下，沁口古蹟，置分水口，開浚大河四道，歷濟源、河內、河陽、溫、武陟五縣入黃河，約五百餘里，灌民田三千餘頃，渠成賜名曰廣濟。」

元文類「知太史院事郭公行狀」：「中統三年，公面陳水利六事：

其五：「懷孟沁河已灌漑，尚有漏堰餘水，東與丹河餘水相合，開引東流，至武陟縣北，合入御河，其間亦可灌田四千餘頃。」（按：是時沁不入衛，故有此論。）

後因董文用之諫阻，遂罷。

道園學古錄「翰林學士承旨董公行狀」：「十四年，以職事詣汴，河司方議通沁水，東北合流御河，以便漕運。公曰：衛為郡，地最下，大雨行時，沁輒溢出百餘里，閭閻更甚，水不得達於河，即浸淫及衛。今又道之使來，豈惟無衛，將無大名長蘆矣。會朝廷遣使相地形，上言衛州城中浮屠最高者，才與沁水平，勢不可開，事得廢不行。」

證諸明代，至為卓識。

讀史方輿紀要「武陟縣蓮花池」：「在縣東北，沁河東岸，地名木樊

店：，東去衛河百里，萬曆十五年，沁於此決，衛輝府之獲嘉，新鄉、俱受其患。時有議引沁入衛，既以殺黃河之勢，而沁河水盡，東注運河，足資其利，當因其決，不必塞也。科臣常居敬言：沁河身瀾里餘，穿太行而南，濁水喘急，較黃河為甚。衛輝在沁河下流，地形卑下，橫流一發，被災最遠。且臨清運道，不能賴其清流之利，而每遭其淤塞之害，此前三可覆也。蓋衛小沁大，其勢難容，衛清沁濁，其流必淤：。嘉靖二十五年，從此橫決，突入衛河，泥沙彌漫，至臨清遂流，上擁運河板閘至甌關七十餘里，淤塞難行，此患不專在衛輝，而更患于漕者也。於是復堤塞之，而引沁入衛之議始格。」

按今沁水，自南賈口入河，不通於衛，故道悉涸。

方輿紀要「武陟縣沁河」：「在縣東，南河內縣流入，又南達于河，其入河之處，名南賈口，支流復自縣北，東引灌田，二千餘頃。」

同書「河內縣沁河」：「在府北二里，源出山西沁源之綿山，穿太行而東南流，經濟源縣東北，流至此，又東南流，經武陟縣入黃河。」

二、交通樞紐

金源南渡，恃黃河以為拒守。

元史太祖本紀：「帝臨崩，謂左右曰：金精兵在潼關，南據連山，北限大河，難以遽破。」

同書睿宗傳：「鳳翔既下，有陣人李昌國者言：金主遷汴，所恃者黃河潼關之險耳。」

故自太宗之世，以迄世祖亡宋，河北之糧，悉賴此南輸，以饋諸軍。是以，衛輝遂成為元初交通軍需之中心。

秋潤集「故真定五路萬戶府參議兼領衛州事王公行狀」、「衛當四達之衝，民故事劇」。

同書「大元衛輝故路監郡塔必公神道碑銘並序」：「公諱塔必失迷，系出翰海大族：。至元三年，詔以衛封皇侄玉龍答失為采邑，升州而路，遂輟公來監治。既下車，以衛壤偏狹，路郊衝會，使招營帳駭屑，無時不為撫養。明年，諸王禿忽魯南征，道出淇右，供頓儲待，至駭民聽：。嘗帳于地，分牧共西，夏則避炎潞頂，冬則迎煥山陽，踐食村落，輟輟州縣，有不勝其擾者，蓋十年于茲。」

牧庵集「有元故少中大夫淮安路總管兼府尹兼管內勸農事高公神道碑銘」：「至元：六年：，又以用兵襄陽，賦河北諸路之民轉漕，人畜勞斃，而粟至者，亦絕續不時。公請增值以糴，則人趨利自至，以賦民漕，功將倍蓰。省行其策，由是軍中困廩充溢，或露積不垣。」

蓋太宗之初，嘗立軍儲所於新衛。

元史世祖本紀：「太宗朝，立軍儲所於新衛，以收山東、河北丁糧。

後惟計值銀帛，軍行則以資之。」

讀史方輿紀要「昨城縣新城」：「在縣城西南，金志：大定二十六年，衛州避河患，徙治共城，二十八年，還治汲縣。貞祐二年，城宜村，三年徙衛州治於宜村新城……正大八年，以石暨新城是也。元初，復還舊治。」按：衛輝舊治汲縣，故汲又稱舊衛。後徙治宜村新城，故又稱新衛以宗亨爲漕使。

秋潤集「昨城縣廟學記」：「國朝甲午（按：太宗后三年）歲，漕使宗亨肇建禮殿三巨筵。」

同書「大元故奉訓大夫尚書禮部郎中致仕丁公墓碑銘並序」：「國朝方事江淮，總虞餉于衛，漕長宗侯亨，奏公充軍儲經歷官，收德望也。公籌會漕計，雖內輸外饋，應期取辦，以抒民力爲心，俾人忘飛輓之勞……」

憲宗二年，復立沿河五倉。

元史世祖本紀：「帝請于憲宗，設官築五倉於河上，始令民入粟。」按「沿河五倉」：據元朝名臣事略「尚書劉文肅」：軍儲歲輸新衛，東平水運萬石至舊衛，再輦而五十里，公具圖言于朝，乞立衛州倉，朝議從之。」復據元史河渠志：「至元九年，河決新鄉廣盈倉南，河北岸。」故五倉可考者二，餘待考。

置都運司于昨。

牧庵文集「中書左丞姚文獻公神道碑」：「憲宗即位，詔凡軍民在齊拉袞山南者，聽上總之。大爲張宴，羣下罷酒將出，遣人止公。頃者衆人皆賀，汝獨默然，豈有意耶？對曰……，何若以是秋去春來之兵，分屯要地，寇至則戰，寇去則耕，積穀高廩，邊備既實，俟秋時大舉，則宋可平也。上善之，始置屯田經略司于汴……，又置都運司於衛，轉粟於河，續饋諸州。」

新元史世祖本紀：「二年（按：憲宗），……，帝請置經司於汴京，以圖宋，置都轉運司於新衛，以濟軍儲。」

牧庵集「故提刑趙夫人楊君新阡碣銘」：「當憲廟世……，置經略司於河之南，宜撫司……行部於秦，都漕于衛。」

讀史方輿紀要「衛輝府昨城縣」：「府東三十五里，古昨伯國，周公支子封此……，漢置南燕縣……，隋開皇十八年，始曰昨城，屬滑州，唐宋因之，金屬開封府，又改屬衛州，貞祐中，移衛州治此，元還治汲縣，以縣屬焉。」

清一統志「昨城故城」：「在今延津縣北三十五里，縣志：始自東燕

故城，移治西三十五里華里店，金貞祐中，又徙治宜村，元泰定甲子，仍治華里店，即今治。」清慶入汲縣。

初以周惠主其事。

新元史循吏本傳：「周惠學德甫，晉州隰縣人，憲宗二年，朝廷經略江淮，擢惠江淮都轉運使，置轉運司於昨州。惠入覲，圖利病上之。詔以彰德衛輝大名民戶各五千，實昨州。復其賦，改昨州爲淇州。惠治官廨倉庫及境內之廩市阡陌，皆井井有法……，後卒于官。」

秋潤集「淇州創建故江淮都轉運使府君祠堂碑銘」：「壬子（按：憲宗二年）秋，國家經略江淮，行召聽事官周侯，充諸道轉運軍儲使，仍置司于昨……公諱某，字德甫，晉之隰人。」

同書「碑陰先友記」：「周惠字德甫，隰州人……性慷慨，有大志，早貴幸，樂與賢大夫遊，終江淮都轉運使。」

中統之世，復以其子繼領之。

秋潤集「中堂記事」：「二年……夏六月……三十日庚戌，以前軍儲所官塔塔兒……等，爭相爲用，丞相史公（按：天澤）與潤潤右丞議……，特旨以前都運周惠子錯，領其事。」

新元史循吏周惠傳：「子錯，淮東高郵路總管。」

逮至元十二年，伯顏南征，議立水站，固多以衛河爲徑。

元文類「知太史院事郭公行狀」：「十二年，丞相伯顏公南征，議立水站，命公行視所使，自江陵至大名，又自濟州至沛縣，又南至呂梁，又自東平網城，又自東平清河，逾黃河故道，至與御河相接。又自衛州御河至東平，又自東平西南水泊至御河，乃將濟州大名東平汶泗與御河相通形勢，圖奏之。」

及滅趙宋，仰食江南，自浙西涉江入淮，而達于河，復逆河至中潞，置運糧都提舉於此，陸運一百八十里，至淇門，下衛河，以抵京師，亦以衛輝爲轉運中心。

元危素海邊志：「元都于燕，去江南極遠，而百司庶府之繁，衛士編民之衆，無不仰給于江南……，而運糧則自浙西，而涉江入淮，由黃河逆水至中潞旱站，陸運至淇門，入御河以達京師。」

讀史方輿紀要「汲縣衛河」：「在城北一里源發蘇門山……，元人漕江淮之粟達于河，至封邱，陸運一百八十里，至淇門入御河。」

同書「封邱縣中潞鎮」：「在縣南，大河北岸，元人運道，此爲中頓。」

道園學古錄「高魯公神道碑」：「後夫人趙氏，生中潞運糧都提舉兀魯臺，次即公。公諱觴，字彥解……事世祖於潛藩。」

讀史方輿紀「汲縣淇門鎮」：「城東北五十里……，九城志：汲縣有

淇門鎮，元運道，自封邱中灤鎮，陸運至淇門。」

清一統志「封邱縣中灤鎮」：「在封邱縣西南三十五里，大河北岸，舊有城，元至元中，以運道壅塞，命轉運使，歲漕江南米數十萬，由淮入汴，至中灤城，陸運赴淇，仍以舟載赴京師，蓋運道以此爲中頓，後以勞費不貲，改從海運，而中灤遂廢。」

按宋熙寧中，河決澶州，分爲二派：東流奪濟入海，南派注泗入淮。

穀山筆塵：「熙寧十年，河決澶州，北道斷絕。河流南徙，東匯於梁山，分爲二派，一合南清河入於淮，一合北清河入於海；樂元以來，未之有改。」

元史紀事本末：「河自熙寧中，決澶淵曹村，北流斷而南徙，東匯于梁山。灤爲二：一合南清河入淮，一合北清河，爲齊水故道入海。」

杞乘：「自采神宗熙寧十年，南徙分爲派：一入淮，一入海，故道遂失。」

迨金之亡也，河決入渦，東流遂涸，全河入淮（請參閱大陸雜誌二十七卷四期拙作「元初河漕轉變之研究」。）

大學衍義補：「金之亡也，河始自開封北衛州，決入渦河，以合於淮。」

明史河渠志：「黃河！采熙寧中，始分趨東南，一合泗入淮，一合濟入海。金明昌中，北流絕，全河皆入淮。」

方回曰：「是時，淮僅受河之半，金之亡也，河自開封北衛州，決入渦河以入淮。一淮水獨受大黃河之金，以輸海。」

安平鎮志：「自南渡後，河益南徙，由渦入淮，東流故道遂涸。」

故元之開濟州河，即所以用濟故道，以通於海。

據元史河渠志：「濟州河，至元十七年，姚演議用濟州泗河，入大清河，至利津入海。」

東河縣志：「大清河者，故齊濱也。指元代海運之法，自任城會源開，導汶水北流，入清齊故濱，由東阿舊城，至利津入海。」

天下郡國利病書：「元世祖至元二十年，以江淮水運不通，命兵部尚書奧魯赤，自任城（按：今濟寧）委曲開穿河渠，導及汶、洸、泗水北，入清齊故濱，經東阿至利津入海。」

新元史河渠志：「元初遏汶入洸，以益漕運，汶始與洸、泗、沂合，水猶未今於北。至元二十年，自濟寧開新河，分汶、泗諸水西北流，至須城之安民山，入清齊故濱，以達於海，猶未通於御河。」

於是，運輸日繁，晝夜不絕於道。蓋始有亡宋圖籍、金帛、宗室之運。

道園學古錄「翰林學士承旨董公行狀」：「會初得江南，圖籍金玉財帛之運，日夜不絕於道，警衛輪輓，動役數千夫。」

牧庵集「崇陽廟學記」：「當至元十有三年，宋平，凡江之南，財之儲府庫，賦之產山澤者，悉輸京師。」

秋澗集「書畫目錄序」：「至元丙子春正月，江左平，冬十二月，圖書禮器，並送京師，勅平章太原張公（按：易），兼領監事。」

元朝名臣事略「左丞董忠獻公」：「時翰林直學士李槃，奉詔致宋士，至臨安，公謂之曰：國可滅，而史不可沒；其太史所記，具在史館，宜悉收入，以備典禮，乃得宋史及諸注記，凡五千餘冊，歸之國史院典藉氏。」

秋澗集「吳娃行」：「至元十三年丙子歲，冬十月二十八日，亡宋太后謝氏，次衛州唐津渡；，有是作。」

繼則有江南粟米之輸。

道園學古錄「翰林學士承旨董公行狀」：「諸郡運江淮粟至京師，衛當送十五萬，公曰：民藉可役者無幾江淮舟行，風水不時至，而先弊吾民。」

新元史海運志：「至元二十年，左丞春求丁奏：亡宋都汴時，每年運糧六百萬；，今止中灤一處，漕運三十萬。」

迄至元二十二年，雖罷中灤運道。

按罷中灤運道時間，史無可考，然據危素元海運志：「二十二年（按：至元），參政不魯迷失海牙等奏：自江南每歲運糧一百萬石。從海道運者十萬石從阿八赤、樂實二人新挑河道者六十萬石，從關魯赤所挑河道運者三十萬石。」無衛河漕量，故中灤運道，當罷於是年。

然沿河州縣之租，仍賴此北輸，置都運司以主之。

元史官志「都漕運使司」：「秩正三品，掌御河上下至直沽，河西務、李二曲、通州等處，價運糧斛至元十四年，自京畿運司，分主部漕運司。於河西務置總司，臨清置分司：。（掌）河西務十四倉：，通州十三倉：，河倉十有七：。榮陽等綱凡三十，曰濟源：，獲嘉：，衛輝：，每綱皆設押綱官二員：，每編船三十隻爲一綱，船九百餘隻，運糧三百餘石。」

（未完）

回味新疆二十年

劉英柏

筆者二十年前，曾在新疆迪化住過兩年，那兒的風光水色，令人回味無窮，可是她同樣的被共匪竊據了，不勝感慨！謹就記憶所及，拉雜寫出，並請讀者指正！

追懷抗戰末期——三十四年三月一日，蘭州五泉山下小巧秀麗的飛機場，冰凍已經溶解了。我奉命從這個機場起飛，到長城起點的嘉峪關機場吃午飯，現任空軍副校長劉秉寬少將（那時是少校總站長），作了我的東道主，午飯後繼續西飛，夜宿哈密空軍站，吃到中外聞名的哈密瓜，芳香可口，勝過瓊漿玉液。次日到了新疆省會的迪化機場降落，下機後，我的頂頭上司蔣紹禹將軍，趨前叫我，相携話舊，倍增親切。

晶晶銀世界，碧碧雪花天。這時正是農曆二月，大地亦籠統都是白色，所乘飛機的輪子，是在冰雪凝固的跑道上滑行，說明新疆的氣候，與蘭州迥然不同了。從歐亞機場坐汽車到迪化市區，約有三公里路程，我的辦公地點是在市區內，當我踏進辦公室的時，火聲熊熊，大可合抱的大鐵爐，是我向來沒有看過的。牆壁和地上，都是鋪的新疆出產的地氈，花樣新鮮，顏色美麗。辦公室的窗戶，共有五層。這是寶島上的人用不着的，可是在西北的寒帶地方，為適合四季的氣候，非用五層不可。這五層的窗子是：（一）紗，（二）玻璃，（三）木板，（四）絨，（五）鮮色的窗簾布。令我有「來在北國地，又是一重天」的感覺。第一天上辦公桌，發現「空軍冬季在迪化」一本書。打開一看，是我空軍在寒帶地區的作戰計劃和業務程序。是配合天時、地利、人和的洋洋巨構。為富有雄才大略的西北區空軍四路司令羅機將軍所著，其中充滿了實戰經驗，可作我反攻大陸在寒帶地區作戰有力的參考書。

從川甘帶到新疆的單夾衣服，大部份都不適用。換上了皮帽、皮大衣、毡靴，床鋪上除了厚厚的棉被外，還要加毛毯。解的大小便都結成冰塊，用鐵鍬挖來堆上大車，運到烏魯木齊河迪化市區西郊傾倒。吃的東西，與內地差不多，不過是偏重於麵食而已。內地所有的食品，新疆都有，街頭上的烤羊肉，香氣肆溢，垂涎欲滴，祇要去新疆的人，都要嚐嚐。別有一番滋味。還有一吐魯番葡萄哈密瓜，庫車秧哥一朵花，是邊疆特有的情調。所謂「秧哥子」，就是摩登漂亮的女娃子，與「阿里的姑娘美如水」，是同樣的意義。

邊疆情形特殊，我的部隊組成，祇有十分之一漢族人，其餘則是滿、蒙、回、藏、及維吾爾、哈薩克、烏孜別克、塔吉克、柯爾喀、塔塔爾、塔蘭其、錫伯、歸化、一共十四種。他們的名字是阿合買提、巴海阿洪、札以提、吾手、尼牙孜、牙生、買實提、肉絲……當我點名的時候，他們也答應「有」。我講話或分配工作，都是由三個譯員告訴他們。那些時間，正是伊寧失守以後三個月（伊寧失守是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我帶領這一枝極族、言語、風俗、生活、習慣不同的部隊，真是四面楚歌，五日京兆，如果不用他們嗎？迪化空軍地面勤務，怎樣去推動呢？真是絞乾了腦汁。想來想去想到兒時讀「

人之初，性本善」的三字經。以為人類的本性，總是善良的。因此處處為他們的康樂福利，衣食住行改善方面着手，以真誠的事實，來取得他們的瞭解。

三十四年秋天，抗戰勝利了，伊寧方面所謂「東土耳其斯坦」頭子，（原為新疆省政府副主席，其主席為西北行轅主任張治中兼）阿合買提江，死灰復燃，又領導維吾爾、哈薩克等民族倡亂，精河、烏蘇，相繼淪陷，綏來吃緊，迪化危如累卵。當我奉命要轉進嘉峪關蘭州的時候，做夢也想不到這一枝部隊的「雜族」兵，哭聲震屋，並且說：「敵人雖和我們同種族，但是他們壞我們不壞，我們要在你領導下去打他們……」於是。我信心堅定，組織了自衛大隊。後來上峯仍然要我轉進，祇好說以公差到嘉峪關領糧服為名，不日即返。部隊交與維族軍官宋合負責管理，於九月二十五日，帶了一部份漢族官兵，由迪化飛嘉峪關了。

我們的國家，真是不幸，誰知道抗戰勝利，疆土重光，全世界都在歡欣鼓舞，可是多難的新疆，却還在鬧撤退。我的小小部隊，好像在「打濫仗」，官兵分佈迪化、嘉峪關、蘭州，正如後來——三十八年下半年分佈西安、漢中、成都一樣。

當年七月一日，在當時的省主席，後來投匪的張治中主持之下開「新疆和平慶祝大會」。中央派監察院長于右任前往新疆宣慰。自此以後，多故的新疆，表面上漸趨和平。記得當時于右老還有吟詩作記，其詩云：「我與天山共白頭，白頭相映亦風流，美他雪水灌田濤；風雨憂愁愁過去，山川憔悴幾經秋，暮雪已盡見芳洲。」

新疆幅員遼闊，民族複雜，全疆四百萬人口。漢族祇有百分之十。亦即是四十萬漢族人口，漢族文化水準較高。其他各族，由於居於邊陲，接受新文化機會較少，文化水準，不免稍遜一籌。但誠樸敦厚、苦幹實幹的精神，並不亞於漢族人。我在新疆城市與鄉村，先後住了兩年多，迪化市區光滑平坦的柏油馬路，南樑歸化俱樂部二轉子姑娘，街頭香噴噴的烤羊肉，烏魯木齊河的清流，西塞公國的雕樑畫棟異卉名花，天山的白雪，新疆學院校花張培秀、王素蘭唱：「天山白雪潔又鮮，活潑兒女齊向前，新政府創立吾校到今天，培養了多少優秀女青年……」悠揚甜蜜的歌聲。至今已二十年，仍然再三再四縈繞於我的腦際。總之我對新疆的觀感非常良好，新疆人民的特性，吃軟不吃硬，共匪慘無人道的高壓手段，恐怖政策，奴役殘殺那一套，當然不為他（她）們所能忍受，所以非反抗逃亡不可。

歷史興亡成敗，莫不以民心是賴，任何政權，得民心者興，不得民心者亡，可說是天然定理，新疆亂多於治，當然也難逃此項原則。朱毛匪偽政權，竊據了大陸，喪盡民心，邊疆人民所遭塗炭為尤甚，古語說：「多行不義必自斃」，相信共匪暴虐政權不久必將崩潰！

舊曆年節在蒙古

張季光

我在蒙古過了一個值得懷念的舊曆年。

大年初一這一天早上，我被一陣乒乒乓乓的爆竹聲驚醒了。我的居停主人二冬巴家，每個蒙古包的門框上，都貼上蒙文春聯。嗽洗已畢，吃完餃子，我騎上馬要到幾家朋友處去拜年，第一個要去的，便是我的蒙語教師土奈介的岳父巴力更家。巴力更這位老先生頭髮已經白了，膝下無子，有兩個女兒，大的招贅了一個喇嘛，次的就嫁給了土格介。喇嘛是滿清消滅蒙胞勢力的一種制度，那時的皇帝動用難以數計的民脂民膏，在無邊的蒙古大草原裏，建造了許許多多金碧輝煌的寺院。蒙古稱寺院叫做召（Sumu），所以歸綏市有七十二個喇嘛廟，因此亦有七十二召之稱。那時皇帝還給了喇嘛好多特權，免服勞役，免納捐稅，喇嘛可以穿黃袍，無論任何場合，一般蒙民，都要讓喇嘛坐上席。後來又下令蒙人每家有二子者，必須有一子充當喇嘛，因為按照佛規，喇嘛是不准娶妻的，這個方法，非常毒辣，因此就造成蒙古人口的日漸低落。所幸革命成功，滿清被推翻，民國肇建以來，人口又逐漸在增加。

我到了巴力更家，這老人正坐在蒙古包中喝奶茶。

「恭禧！恭禧！」我向他拱手。

「新年快樂！」他立起身來，微曲着上身，用兩隻胳膊輕輕地碰着我的胳膊，並且拿出了鼻烟壺，我接過了，將鼻烟倒土手背上一點，那是一種微黃的粉末，吸入了鼻孔內。

啊！不得了！好辣！我幾乎流出了眼淚。

這時有另外一位蒙胞，前來拜年，他倆互相碰了一路胳膊之後，雙方各將鼻烟壺取出來，把鼻烟倒在胳膊上，互相聞了一下。那位來客，更一連在手背倒出了鼻烟七小堆，一齊吸入了鼻孔，坦然無事，毫不感覺刺激，接着才將鼻烟壺換了回來。巴力更命他的女兒煮好了餃子，牛肉，羊肉一齊擺在桌上。吃喝完了，我告辭了出來，便到崩不楞家中去拜年。他的家三面環山，只有前面一個曲折的山溝，可以出入，真是「山窮水盡疑無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我見到了崩不楞和我的同學張文友，給他倆賀年，崩不楞又叫他的太太拿出燒牛肉、烤羊肉和奶酒，這是一種用牛奶製成的酒，非常有勁。又煮來了餃子讓我吃，我說我已經吃飽了。他說：「蒙人過年的規矩，到那一家去也得吃餃子喝酒，如果若不吃喝，那就有輕視主人之意思了。」我推辭不過，只得再吃。當我們正在開懷暢飲的時候，只見一位健美的女郎走了進來，她先給主人賀年又向文友道了恭禧。

「怎麼我看她好像很面熟？她是誰？」我拊着文友的耳朵說。

「那不是土格介結婚時，那位第二次上臺唱歌的女郎嗎？她的名子叫做玫瑰瑪。」凡林低聲告訴我。

那女郎好像聽到我倆的談話了，她偽裝怒容向凡林瞪了一眼，彷彿是責他多言，越發地現出嬌態可愛的姿態了。

「啊！你還不知道嗎？我的西席先生已經找到了理想的伴侶。」崩不楞說。

「那真是太可賀了，在這春節的日子裏。」我不禁欣羨萬分。

「不……不……」文友期期艾艾。

玫瑰瑪奇怪地張大了眼睛，那眼色中表現着哀怨。

文友看了玫瑰瑪的臉色，他又吞吞吐吐地說：

「我是說……我是說……在這國難當頭的時期，還不是談愛的時候，尤其是我輩青年，更應及時努力為國家民族盡一點力量才好。」顯然他和她有了感情，他不能不說下去了，否則，她要誤會他是不愛她的。

玫瑰瑪釋然了，她好像有些含羞，無聊地玩弄她自己垂在兩耳旁的髮辮。『你已經為蒙胞服務了，你現在在蒙地教導着四十餘名學齡兒童，假如知識青年都肯像你這樣來蒙地服務的話，那民生主義早已實現了，絕對不會像現在也似地，仍然成為一句動聽的口號。』崩不楞說。

後來我又問文友如何得以認識了玫瑰瑪？他說：

「啊！那真是神的安排，有一天我練習騎馬的時候，過了東邊的山，聽到了一陣曼妙的歌聲，順着歌聲便找着了，原來她家距此不過七里地。此後她教我唱蒙古歌，我教給她國語歌，日子一久，我們便很親密了。」

從崩不楞家中辭別了出來，我又到愛力各會家中去。愛力各會是以前的保商團長，這保商團是歸綏市商會成立的，曾在軍政部備案，該團有四隊騎兵，專門接送往返新疆的駝駱商隊。團部就駐在舍力圖召附近，因為本旗是在返新疆必經之地。愛力各會當了十年的團長，現在退職在家，家財富有，牛馬不知有多少羣。他在距離保商團約三華里的地方，建造了一所廣大的住宅，四週圍以碉堡式的磚牆，並且可供兩人在下面併肩行走，遠望之像一座小城。這小城裏還特地設了幾個蒙古包，以保持草原的風格。愛力各會要他的家庭教師劉鐵符同學住在外院的書房裏，但鐵符爲着要體驗蒙古的生活，堅持要住在蒙古包裏。這是一個特別精緻的蒙古包，將兩個蒙古包連起來分作內外間。愛力各會的獨生女烏力瑪和一個幼失怙恃的外甥女，白天就在這外間蒙古包書房裏，跟隨鐵符學習漢文。

我到了蒙古包裹，鐵符一見便高興地叫：

『恭喜！恭喜。』他不待我答覆，便又說：『我告訴你一件可喜的事，×與日寇勾結來往所用的密碼，我已研究成功，並經中央試用，認為確實了。』他找出了中央嘉獎的函件讓我看看。我向他道賀了，方才注意到他的兩位女弟子，一位身體修長，顯得亭亭玉立地，她有兩隻黑白分明的大眼睛，真似秋水盈盈，猩紅的嘴唇，潔白的牙齒，再加上她那輕盈的體態，使人感到她有高雅的美麗。鐵符爲我介紹說：

『這就是李團長的小姐烏麗瑪，我給她起了個漢名叫做李麗芳。』鐵符並向我解釋她所以姓李的原因，是因爲她父親的漢名叫李各貞，發然她也姓李了。那是因爲蒙胞稱名不稱姓的緣故。

烏麗瑪聽了，抿着嘴笑了一下，扭身走出蒙古包去。

『這位是李團長的外甥女，我給她起了個漢名叫做李大壽。』鐵符又給我介紹那位年齡較小的少女，並且說明她所以叫大壽的原因，是因爲她身體稍差，有些單薄。至於何以也姓李呢？那也是因爲她舅舅姓李，那麼讓她隨舅舅的姓好了。這女孩子聽到老師在談論她，便向我禮貌地點了點頭，乘機辭了出去。

鐵符要我見他的東主，我也想認識認識這位團長，但我已吃了三次餃子，肚子脹得難受，實在無法下咽了。我向鐵符說明原因，打算明早再去見他，但他已派家人來請吃飯了，原來她女兒已告訴他，老師有客來了。

這是一所寬大的內院，院子裏砌着方磚，並排着五間正房，東西也各有配房五間，正房裏已擺好筵席，碟、碗、筷，都是銀製的，耀眼生輝。李團長見我們到了，便起身讓坐，我們坐在正燒着火的炕上，覺得很溫暖，那炕上平鋪着十幾張狼皮。李團長身着狐狸皮袍，他脖子上圍着一隻特大的黑狐狸皮，把狐狸皮的頭上，鑲上一個硬壳和一副假牙，換上一副眼睛，猛一看好像一隻活狐狸臥在他的項上。寒暄已畢，我先向他道謝，並說明我已走過三個地方，吃過三次年飯了。

『不，那不算數，我們這裏的規矩是：走到一處，無論識與不識，主人必定留飯，而客人也必須飽餐的。』他搖着手，止住了我的推辭。漸漸地我們由天寒而談到了皮衣，由皮衣而談到了狩獵，我說：

『李先生！你常打獵嗎？』

『是的，我是很喜歡的。』他說。

『那麼這些狐狸狼皮都是你自己打的啦？』

『是的，李先生的槍法真準，可說是百發百中的。』鐵符插進來說。

李團長笑了笑。談到了狩獵，他似乎很感興趣。他說：他團的這塊黑狐狸皮是用火槍打的。並且說：黑狐狸很少見。有人說，千年黑，萬年白，那也不見得，總之黑狐狸是很寶貴的。

這天晚上，我只得又在此努力加餐一頓，而且所得到的印象也很好，覺得

這位退職的團長很有豪氣，而且非常爽朗，也頗有家規，客人在時，他的家人，連他的太太在內，都不得隨便坐下。

大年初二這天早上，我才由鐵符處來到了保商團部，向正在團部任職的田毓梅卿兄賀年，他是這團裏唯一的漢人。雖然鐵符處距這裏不過三華里，騎上馬霎時可到，但昨天我終未敢來，那是由於我怕這位團部的副官，也引用當地客來留飯的規矩，那麼我就慘了，因爲我的腸胃那日已裝得滿滿地，連一點空隙也沒有了。

『嗨！你昨天，怎麼不來呢？離這不遠的舍力圖召昨天開始大誦經了，熱鬧得很啊。』毓梅說。

『那真太不湊巧了，也真太沒眼福了。』我可惜地說。

『不過還不晚，要一直唸到正月十六日爲止。』

飯後，毓梅邀我同到舍力圖召去參觀，廟內外人山人海。我們將馬拴在了廟後的石樁上，便又繞回正門，中門上有塊金字匾額，上書『敕建延壽寺。』傍並註有蒙文。

『舍利圖召是蒙名，延壽寺則是滿清皇帝勅封的名字。』毓梅說。

這是一所偉大的建築，雕棟畫樑，五盡其古典美，兩人合抱的紅漆柱上，却盤有張牙舞爪全色的龍，雕塑得栩栩如生。檀香木刻的佛像，足有一丈八尺高。這時大殿外正鑼鼓聲喧，層層密密地圍着一羣人，我倆擠進去一看，原來有一個頭戴牛頭面具身著袈裟玉帶的和一個頭戴馬頭面具的，各手持一把尖刀，一面跳一面比武，鑼鼓就隨着他們跳舞的姿勢、咚咚着，咚咚着的響着。更有一位喇嘛吹着一隻大喇叭，那喇叭長約一丈，兩個小喇嘛給他扛着尾部，他則執着大喇叭的首部，吹得嗚嗚地響。周圍還有許多穿黃馬褂戴紅帽的人維持秩序。

『看啊？這就叫做跳鬼。』毓梅說。

這些喇嘛跳完了鬼，就改戴上紅色黃色的雞冠帽子，一齊進入那高大的神殿，在佛前預先設備的又長又大的地桌前盤膝而坐，展開藏文經卷，高聲朗誦了起來。誦完了，奏樂，於是鑼鼓齊鳴，香烟繚繞，使人有出塵避世之想。

如此跳完了鬼唸經，唸完了經再跳鬼，一直到正月十六日這天，跳完了最後一次的鬼，大喇嘛便頭戴一頂金冠，身披袈裟手持一個用麵製成骨體模型的竿子，走一步，跳一下，那些鑼鼓也隨着他跳的動作，有板有眼的敲着，一直跳到山門外預先燃起的木柴火焰傍，鑼鼓聲加緊了，大喇嘛的跳步也加緊了，圍着火堆兜了一個圈子，然後作了一個投的姿勢，將手持的那個掛滿頭骨骸模型竿子，投入了火堆。這樣也就圓滿完成了送鬼的任務。

當我們隨着這羣大喇嘛回到了大殿，忽聽得鑼鼓喧闐，接着一陣爆竹聲震耳欲聾。

『活佛出宮了？』許多小喇嘛跑來報告。

「準備！」大喇嘛一聲號令，許多喇嘛立刻寂靜無聲地分站兩旁。接着過來了一支樂隊，隨着來的是旗、鑼、扇、傘、金瓜、鐵斧、朝天蹬、肅靜牌、迴避牌，然後出現的是一座金頂黃呢大轎，轎內端坐着一位慈眉善目年約六十餘歲的老人。

「這就是本召活佛呼圖克圖。」毓梅拊着我的耳朵低聲說。

大轎一直進入了佛殿，活佛下了轎，向佛像行了禮，便坐在佛像前的紅漆

赤化他國地圖的故事

清如

本年十月二日臺北各日報，均載有新德里一日合衆國際社的新聞電。署謂：當印度政府的官員們，欲進入新德里匪僑大使館內，參加「慶祝」十五週年的酒會時。被門外示威的羣衆，予以阻止，並將手持中共赤化了十八個亞洲國家的地圖高舉，作爲抗議的依據……筆者閱及這篇簡短的新聞後，忽地回憶起二十年前，在新疆服務時，蘇俄駐哈密的商務代辦處，與中蘇航空公司，哈密機廠俄籍站長室內所懸赤化鄰國地圖的往事！

當民國卅四年春季的一日，那天正是俄軍攻陷柏林的週月之日。蘇俄駐哈密的商務代辦處，奉其政府之令舉行酒會，招待駐地的地方首長，一以炫耀紅軍的「偉大」；二以藉資聯歡！筆者當時適任哈密區警察局之首長，亦在被邀之列。當我們這一羣，以反主爲客的客人，進入該代辦處的酒會會場，也就是平時列爲禁地的，該代辦的私人會客室時，首先映入我們眼簾的，是一幅赤色的俄國大地圖。不知別人感覺如何？而我個人竟有置身異國之感！本來一個機關，在其會客室內懸掛一張本國與鄰國接壤的地圖，乃一件常事！但這幅地圖，當筆者注視之下，發現了其紅色邊緣，已染到了我們長城沿線了！這何能不令人吃驚呢？不過其中的顏色不是同樣深的紅色，尚有深淺之別。最深的爲唐努烏海有九成；其次爲科布多有八成；其次爲外蒙古有七成；新疆與北滿有五成；南滿與南蒙各省有三成；陝北僅有一個紅點，由此可知史旦林當時對毛匪尚未加以重視。此外有一個赤色大箭頭，由東亞經帕米爾指向西藏！這是說明俄帝當時雖有意染指西藏，但實力尚未達到。該酒會的最後節目，是放映紅軍先英美而首先進入柏林的彩色紀錄片，其中以發現德軍的秘密武器下與F2型的飛彈工廠與倉庫，及搶運鎗頭尤爲緊張！這大概是怕被盟軍所知吧？當酒會完畢，我們告辭時，該處代辦會以極具優越感的口吻，向我們這羣客人說：「這幅影片，在莫斯科的俄國人尚未看到；但遠在哈密的諸位，竟得先睹，真算有眼福了！」聽畢此話，筆者始體會到，他們今天的酒會目的，不是慶祝與聯歡，而是在炫耀俄軍先英美而進入柏林擊敗了希特拉！

另一件赤化地圖的事件，是在民國三十四年夏季的一天。因爲中蘇航空公

椅上，大喇嘛以下依次向活佛叩拜後，接着便是蒙民們向活佛叩拜，愛力各會、崩不楞、二冬巴、他們都帶了家小依次向活佛叩拜了。活佛也在叩拜人的頭上摸了一下。

「這是活佛賜給民人福壽的意思，我也要叩拜活佛，親領福壽了。」毓梅說着，便也恭恭敬敬地進入殿內，向活佛行了叩拜禮，活佛也在他頭上摸了一下。

司（由哈密經迪化、伊寧、至阿拉木圖線）的C-46型的客氣，由哈密起飛，約半小時後，該機右引擎突發生故障，被迫降於距哈密以西一百五十公里的沙漠灘上。經由附近警察所電話報告，因機上旅客飲食成問題，請速設法接近哈密。事關旅客安全，筆者乃親往該機場俄籍站長室去商辦，因事出機上，該站長也忘了他的房間是禁地。竟准筆者進入室內，赫然其牆上也懸了一幅赤化了我國邊地的大地圖！經此兩事後，筆者始深知，俄帝之侵畧我國是先定藍圖，然後按步實現！凡派駐我國的各種人員，必人手一幅赤化了我國邊境地圖，以顏色的深淺，來顯示其成果。以便這些人員一目了然！那些地方業已成功；那些地方尚須努力！

現在唐努烏梁海已成爲蘇維埃的一邦；科布多亦脫離了外蒙，列入俄帝版圖；而外蒙也變成俄帝的附庸。即爲當時赤化了我國邊疆地圖，顏色較深的後果。至於染色次深的新疆與東北，黑魔當欲仍繼史旦林的原設藍圖，按步實現。但因不支持毛酋赤化亞洲鄰國的計劃，因而被拒，這就是種下目前匪俄分裂，與黑毛交惡之真因所在！不過此話說來話長，非屬本文範圍內，當容另文撰述，此不贅述！

共產主義是以赤化全球爲終極的。史旦林既在我國創例於先；毛匪當然也可在亞洲其他各國繼之於後。所以赤化鄰國地圖的事，乃爲共產帝國，發展新殖民主義的最好滲透與侵略政策。今日亞洲東部各國首當其衝的，爲共匪赤化的對象！這些國家的地圖，那能不被染上赤色呢！不過十月一日印度人手持的共匪赤化亞洲十八個國家的地圖內，沒有提到日本與印尼兩國，這是一點疑問！假若不是合衆國際社的電稿漏報，就是毛酋對日本人及蘇卡謀，還有些顧忌！現在世人都知道共匪正大力向這兩個國家用功夫，而今在該兩國的地圖上，未染上赤色，那還有誰信呢！

筆者舊事重提，一以藉諸提供國人知道我們大陸之沉淪，是有其原因的；二以說明共匪現今赤化亞洲十八個國家地圖的事，不是它的創作，而是師承史旦林的故技！

共匪移民邊疆的情況

一 心

爲了政治上和經濟上的緣故，共匪在此時間內積極地從事於移民工作。所謂移民，即將華東、華中和華南各省之居民，整批地或個別地移往東北或西北地區。蒙古、新疆、西藏和黑龍江等遠離內地省份之邊遠地帶都屬之。

據共匪統計，民國四十五年一年之間，共匪在大陸地區移民數字達七十二萬五千餘人，這一數字等於民國三十九年至四十四年移民的總數。其中自山東、河南、河北等省和北平、天津、上海等市移往甘肅、青海、新疆、黑龍江各省及內蒙古者，爲數約四十三萬二千餘人。至於福建、廣東、遼寧、吉林、江蘇、浙江等省之省內移民，則爲二十九萬二千餘人。自民國四十七年起至五十二年止，縱用最保守的估計，大陸內之移民，每年不會少於一百萬人。

在此所謂省內移民，即自廣州和粵省東部的居民移往海南島，在福建省方面則係將廈門、福州兩市之居民，移往該省之永安、寧洋等縣山區，將臨清、龍居等縣之居民移往建陽專區之山區。

最近一年來共匪對移民工作更趨積極。滬、平、津等大都市以及屬於各該省之居民，多有被移往西北及東北者，其中尤以青壯年男女學生居多。近來爲與移民工作相呼應，共匪更在一般行政和文教機關及工商企業單位，在簡化機構藉口之下，對工作人員實行開刀。

因縮編而遭淘汰之人員，一律下放農村、山區和邊疆地區，此種移民情形，今後自將引起大陸人口之劇烈流動。

共匪爲什麼要這樣移民呢？若僅從表面和宣傳方面看，當然是有其經濟上之原因的。其原因可歸結於大陸人口密度分佈之不平衡，中國東南部各省區面積佔全中國大陸面積三分之一，而人口則佔全中國百分之九十。

中國西北各省區面積佔全中國面積之半，而人口則不過全中國的百分之五。因此，爲了減輕東南各省區人口之負擔，尤其爲了減少東南部各大都市之人口負擔，乃將過於密集之人口，移往人煙稀少之西北地區從事開墾，從經濟上看也許有其必要。

但是假如我們從共黨的特性作更深一層的觀察，則我們可以看出大陸上積極移民工作的最主要任務，仍有其政治意義，經濟上的原因，僅屬次要。政治上的任務可分爲二：

第一、是爲了監視少數民族。如所周知，中國邊疆地區是少數民族的集中

地區。例如，寧夏即爲回族之主要集中地區。新疆則以維吾爾族爲主，而內蒙之居民則以蒙古族爲主。

把內地各省漢族人口移向此等少數民族地區，並將漢民族的先進生活知識和生產技術一齊帶去，以便在各方面都能佔得比較重要地位。同時當然也可因此而得以達成監視和支配的任務。

第二、移民在政治上的其他最重要目的，還可以藉以破壞大陸社會的基層組織，分散並瓦解地方的反抗力量。在長遠的年代裏，中國是一個農業的社會，人民定居在一個地方，安土重遷，各家庭在其居住地區都有非常長久的歷史。而人們通過宗教、親族、鄉里等關係，構成了廣泛的社會共同體，在彼此之間保持着一定的精神聯系。

由於這種自然結合，故平素互相往來，有無相通。一到亂世，便因守望相助，互通消息而團結起來，產生了抗拒危害的力量。這種以宗族與家庭爲本位的力量，對於共黨統治，實構成爲巨大的抵抗力和潛在的威脅。

因此，自共黨的立場看，務必將其破壞、瓦解、分離，以期不能發生社會共同體之作用，而與共匪之統治相對抗。

自來移民就是破壞、瓦解和分離某種社會關係的最有效的方法。將甲地居民移往乙地或其他遙遠地區，使其歷代祖先所居住之土地隔離，切斷其與舊有社會共同體之關係，而來到交通不便、氣候不同、風俗和生活習慣特異、方言個別的新環境，便失去了精神上的依據，一時便無法進行不利於共匪的活動。這也就是共匪最爲自鳴得意的着眼點，可是共匪所指定移民地區，幾乎均爲不毛之地，既屬一片荒涼，居住開發自屬不易。

在強力壓制之下遷往邊疆的移民，多數似均不能適應新的環境。不但水土不服，而且缺乏醫藥，因此患病率及死亡率特高。在這種情形下有些人便要挺而走險，起而反抗，或出之逃亡了。

前些年共匪在這方面的負責人曾經招認，他們對大規模移民缺乏經驗，以致多數地區都發生了種種困難問題。

共匪向例對於新移住區的優越條件是做了不實不盡的誇大宣傳，可是當移民一到實地，立即發現既無房屋又無糧食蔬菜。因此多數移民顛慄於現地的困

難生活，又都陸續逃回原籍。現在大陸各地充斥着「黑人」，所謂「黑人」便是從流放地逃回的無籍「移民」，這種「黑人」的存在，一方面表示着共匪

的控制力已鬆弛，一方面也顯示着反抗的力量到處潛藏，成為共匪偽政權之致命傷。

時事述評

自本刊上期出版以來，國內外及國際間發生了很多大事，政治上的形勢也發生了很大變化，茲就有關問題簡單述評如下：

迄至去年十月廿五日臺灣省光復二十周年止，自由中國在各方面的進步情形，可謂空前。據美國紐約化學銀行信託公司出版的「國際經濟研究月刊」四月號報導說：「臺灣享有經濟繁榮，由於政治穩定，工業生產的成長非常迅速，農業生產也在不斷增加中，對向貿易欣欣向榮，物價也很穩定。」「這些傑出的成果證明了一項事實，那就是臺灣經濟成長主要是以現已開花結果的長期努力的基礎，這些努力包括：交通與通訊的發展，電力系統的擴充，在農業與工業方面新技術和較佳組織的應用，教育的普及，以及投資環境的改善。」在結尾時它指出：「近年來中華民國憑藉智慧與謀略而對現實解決了許多困難，此種智慧與謀略使人可以寄以樂觀。臺灣經濟的遠景非常光明。」

事實上在農業方面，由於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實施，農民生活獲得了改進。製造業方面雖然仍以輕工業為主，但是產品已可大量外銷，截至五十三年止，全省工廠已達二萬七千餘家，生產淨額已達新臺幣二百五十四億四千五百餘萬元，發電總量已達五十億一千四百萬度。

這是一個客觀的觀察，而這一輝煌成果，自然是由於政府全力奉行 國父遺教的結果。

在政治方面近幾年來有兩件大事可紀。一是中國國民黨九屆三中全會的召開，一是第一屆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的召開和第四任總統副總統的選舉。前者雖然是一年一度的會議，但在中華民國反攻基地反攻準備業經完成的今日，又正當大陸共產匪黨分崩離析、軍民普遍反抗偽政權的緊急情況下召開，實在有其不平凡的意義。做為匪偽政權行將崩潰的具體例證，自去年 國父百年誕辰

前夕，共匪空軍李顯斌等駕機來歸，以及接連不斷自匪區來臺投奔自由的事實，都是最好的說明。

此次三中全會不獨充分檢討了黨務工作的得失，也策勵了敵前敵後反共人員的工作和志節，而尤其重要的是大會通過了幾項重要方案，是為將來反攻光復大陸時工作的規範和目標。就中在「大陸重建工作基本方針」裏，特別規定大陸光復國家重建，國民黨當貫徹 蔣總裁所宣示之「國是決之於公意，政權公之於全民」，「不是敵人，便是同志」之方針，「除估惡不悛之匪酋匪幹外，脅從不究，立功重賞，聯合一切反共黨派團體與人民，協力同心，根除共匪一切暴政，依據中華民國憲法精神，以建設求進步，以均權謀統一。先求大陸同胞創痛之解除，家庭之重建，社會秩序之恢復，生活之安定，以共進於三民主義新中國之實現。」而其中尤值得邊疆同胞特別注意者，厥為第五條之「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尊重邊疆民族的宗教信仰及風俗習慣，提高其生活水準與教育程度，得依邊疆地方的特殊情況，及其人民的願望，決定其政治制度。」這一規定實為大會之一項重大的成功。

後者國民大會第四次會議是於二月十九日起至三月二十五日圓滿達成集會目的。其間結束了三百多個提案的討論和決議，收穫至為豐碩。其中最值得稱讚的要算是增訂「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和選舉 蔣總統連任以及選舉嚴家淦先生為副總統等兩件大事。

原來國大代表張知本等一千零二十二人提「擬請增訂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授權總統得設置動員戡亂委員會，以適應反共情勢需要，完成反攻復國歷史任務」案，經過討論修改，於三月十九日的第九次大會中，三讀通過。於六月二十三日由總統明令公佈，正式成為法案。

此項法案共計十條，其精神在於「在此反攻作戰前夕，為實施作戰，充實戰備；迅赴機宜，必須貫徹國家元首統帥權之行政。尤須選拔青年俊才，以強化中央行政機構，開拓反攻復國之新機運。」這誠然是當前問題的中心，如果根據條款充分發揮其精神，則對反攻復國實有莫大的裨益。

其次是國民大會第四會議依照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的規定，於三月二十一日舉行選舉大會，選舉總統，蔣總統在出席代表一千四百二十五人中，以一千三百八十五票最大多數票當選連任。次日由於總統的提名，大會代表又選出了嚴家淦先生為副總統。蔣總統的當選連任，象徵着萬眾一心，為光復大陸復國建國提供了保證，對世界和平，反共勝利前途奠定了基礎。

其次我們再看看共匪的日趨末路和國際形勢。

在過去一年多以來，共匪偽政權在外交上遭遇了嚴重的失敗。從古巴到非洲以及亞洲心臟地區都碰到了嚴重的打擊。它已經在阿爾及利亞、肯亞、中非共和國、達荷美、迦納、蒲隆地等國，再無立足之地，和古巴正在爭吵之中，和印尼的關係，由於去年九月三十日由它所導演的武裝政變失敗之後，印尼共黨已被逐漸消滅，而匪駐印尼偽「使館」則已被接收。雙方絕交已祇是時間問題。

共匪在外交上的失敗，一方面是由於它侵略野心的暴露，一方面則是由於蘇俄競爭所致。

毛匪對俄帝最初呼俄帝為老大哥，近幾年則變為死對頭。匪俄關係的發展一向為人所重視，最近雙方決裂的程度日益加深。俄帝現正致力於使共匪在共黨集團及不結盟國家中陷於双重孤立，目的在迫使它在不得已情形下改變其政治路線。而毛匪則極力在共黨集團造成一種印象，使人相信俄帝是反叛的修正主義。它在繼續誘惑落後國家，企圖在拉丁美洲開闢第二戰場，俄帝現在在言論上雖儘量對共匪容忍，但匪酋們則極力辱罵蘇俄。例如：本年五月一日周匪恩來曾說：「蘇俄現政府之可惡尤甚於黑魯雪夫時期之政權，蓋蘇俄不但利用「援越」助美反中共，且聯系日本、西德與印度進一步包圍中國大陸。」鄧匪小平於五月七日說：「蘇聯領導集團已經墮落成爲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不可調和的敵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不可救藥的叛徒，世界人民革命運動的破壞者，美帝國主義的幫兇。絕對不跟蘇俄搞「聯合行動」，「絕對不幫他們的忙，絕對不給他們搽粉，連一根稻草也不能給他們。」由此可見雙方成見惡感之深，絕對沒有和解希望。

由於共匪對俄共反目，故對內部之整肅也隨之而起。但同時也牽涉到是否對毛匪「思想」忠實的問題。匪黨「解放軍報」曾說：「當前的變動，不僅僅

是一場學術之爭，而是一場十分尖銳的階級鬥爭，是一場捍衛毛澤東思想的大是大非的鬥爭，是意識形態領域中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誰戰勝誰的激烈而又長期的鬥爭。」因此許多文化人和作家都紛紛被清算和鬥爭，最顯著的例子，如吳晗、田漢、翦伯贊等之被清算、老文丑郭沫若之被迫自白，都與此有關。

我們詳審共匪暗潮的表裏，不難看出其終極目的是爲着預防中華民國反攻，也是預防親美蘇份子之聯合進攻。結果必將導致人人自危，內部人心離散，這也正是在造成我們反攻復國的機會與條件。

原子試爆 據共匪廣播消息，五月九日它又在華西某地舉行了第三次核子試爆，試爆的種類現在雖尚不明瞭，但依其匪現有設備估計，它的能量不會太大，不過由於其匪好戰和侵略的本質，可以證明它正是想利用原子爆炸爲實行對內鎮壓、對外實行敲詐勒索的手段，充分表現它不惜人命、甘心破壞世界和平的陰謀和野心。

國際間有識之士早已呼籲應及時摧毀其核子設備，以免養癰成患，因爲現在摧毀共匪原子設置，縱使發生戰爭也無非是一種傳統武器的戰爭，但當共匪核子武力發展成功之日，縱使自由世界愛好和平，也時時刻刻再有爆發珍珠港式核子襲擊之可能，我們想起核子戰爭的嚴重後果，不禁呼籲自由世界趕快認清，如欲保障亞洲安全與世界和平，唯一途徑還是摧毀共匪暴動政策。

反對姑息主義 自美國國會議員傅爾布萊特、貝內特和大學教授費正清等發起對共匪姑息論調以來，世界有識之士對此譏評已多，傅爾布萊特等人對共黨本性未能認識清楚，他們以爲共匪的中國人屬性超過共產黨黨性，他們仍舊是循着歷史錯誤的痕跡——硬指共匪爲土地改革者，且爲和平的愛好者——前進，毫不顧及其匪殺人如麻，向世界各國用武力和思想侵略滲透顛覆之事實，日本軍閥和莫索尼對國聯的作法他們並沒有理解，馬歇爾調停失敗的經過，他們也沒有記取，共產黨人是能在議壇上講理的麼？不幸美國人民而真被傳氏等盲目份子所誤，則所謂民主自由，和全世界愛好和平的人類，都將如同擱放於火山口上，隨時有被毀滅犧牲的可能。

面臨人類禍福的抉擇，我們不禁殷殷寄望全世界愛好和平自由人士，羣起抨擊傳氏等荒謬主張，勿使與德國納粹同一類型的中共匪幫在姑息主義下，再將人類驅向毀滅邊緣。

總之世界局勢對我實日趨有利，而共匪不惜民脂民膏，甘冒天下之大不韙，違反世界局勢禁試原爆公約，以逞其擾亂和平挑撥侵略戰爭的陰謀，實屬罪無可道。自由國家反共抗暴，弔民伐罪，此其時矣。（寸草）

編輯後記

- 一、本期合刊出版之日，適值 蔣公中正、徽公家淦就職第四屆總統、副總統大典之期，故特列為慶祝專號， 蔣先生天縱英明，豐功偉績，為中華民族救星，亦為世界反共領袖，此次就職，不獨我國舉國上下，均為此表示歡欣鼓舞，即全世界自由國家及被壓迫民族，亦莫不為此額手稱慶。承郭委員長寄囑先生惠賜宏文「擁護 總統連任與實現建邊遠景」一篇，表達邊疆同胞愛戴 領袖、效忠政府之赤忱，光我篇幅，不勝感謝。
- 二、李永新先生為蒙族領袖人物之一，忠黨愛國，卓著聲譽，大文所述，發自衷誠，足以代表邊疆各族同胞之民意。
- 三、本期另載重要論文四篇：一為熊耀文先生所作之「大陸時期蒙藏委員會重要工作」；一為本社社長周昆田先生所作之「邊疆光復後如何重建之商榷」；一為徐東濟先生之「確立蒙古盟旗地方自治制度」，另一為李迪青先生之「總統就職後的民主政治」，前者為追溯政府撤退來臺前蒙藏委員會之重要工作，並論及其利弊得失，足發人深省。其次周先生之大作為一根據黨政立場、瞻望將來之意見，允為未來邊政工作之綱要；第三則為徐東濟先生有關光復大陸後推行蒙古盟旗地方自治之建議，亦為徐先生有關此類著述之續篇，本文對蒙古盟旗制度之沿革敘述甚詳，而尤注意於法律根據之探討與 國父遺教之闡揚。後者為有關「總統就職後我國民主政治情勢之探討，均為有益之作，特為簡介，並向三位作者順表敬意。
- 四、趙尺子、張紫桐兩先生之大作，均為多年研究學術之成果，甚為珍貴，承交本刊發表，謹表謝意。
- 五、其餘佳作尚多，不遑一一列舉，尚祈作者讀者亮鑒。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記字第第一六四七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臺灣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五月出版

中國邊政 季刊

第十二、三期

定價：新臺幣五元

發行人：李永新

社長：周昆田

主編：宋念慈

發行所：中國邊政協會

地址：臺北市開封街三十七號二樓
電話：二二四〇二

印刷者：清水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六七號
電話：四四九二四、四五九二八